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公报

CHONGQING SHI HECHUAN QU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3

第2期（总第22期）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3 年第 2 期

(总第 22 期)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13 日出版

目 录

【 区政府文件 】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合川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标准的通知·····	1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三汇镇榆钱村长胜村村规划的批复·····	4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合川区渭沱镇 WT01—03/01、WT01—04/01 等地块控制性 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批复·····	5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合川区廉政教育基地（南屏组团 XB21—03）等地块控制性 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批复·····	6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合川区土场镇 TD—46—02/01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 方案的批复·····	8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关于合川区太和镇 B—22—01/01、B—22—02/01、B—22—03/01、 B—22—04/01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批复·····	9

【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合川区卷烟打私打假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10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进一步加快推进产教融合发展实施方案的 通知·····	11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3 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	18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合川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1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23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优惠政策 的通知·····	24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十四五”期间“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29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商贸服务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46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的通知·····	77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合川区扶贫志和全面小康志编纂委员会的通知·····	124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合川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125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新污染物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126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 年合川区政务服务工作要点的通知·····	136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合川区违法建筑整治工作指挥部成员的通知·····	141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全面实施农村公路“路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	142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合川区 2023 年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	147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合川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标准的通知

合川府发〔2023〕17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国务院令第 590 号）、《重庆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实施细则的通知》（渝府发〔2022〕26 号）等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我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切实保障被征收人的合法权益，结合我区实际，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区住房城乡建委为区房屋征收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区房屋征收事务中心为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受区房屋征收部门委托，承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具体工作。

二、区住房城乡建委负责本辖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指导、监督和检查工作。各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负责日常动迁工作。区发展改革、财政、教育、公安、民政、人力社保、规划自然资源、城市管理、卫生健康、市场监管、税务等有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做好房屋征收与补偿的相关工作。

三、根据《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全市执行统一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科目及单项最高限额标准制度的通知》（渝建征〔2022〕10 号）有关规定，给予被征收人的房屋征收补偿科目归集为价值补偿、损失补偿、奖励补助三类。价值补偿按照被征收房屋评估价值确定，损失补偿和奖励补助标准按照《重庆市合川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损失补偿和奖励补助科目及标准》（详见附件）执行。

四、区人民政府组织区住房城乡建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城市管理局、属地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等有关部门对征收范围内未经登记建筑的合法性进行统一认定和处理，并将认定和处理结果在房屋征收范围内公示。

五、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原《合川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细则的通知》（合川府发〔2011〕7 号）同时废止。

附件：重庆市合川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损失补偿和奖励补助科目及标准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2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重庆市合川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损失补偿和奖励补助科目及标准

序号		科目		标准	说明及要求
损失 补偿	1	非住宅的 停产停业			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实施细则的通知》（渝府发〔2022〕26 号）第四十六条规定执行。
	2	室内装饰 装修	住宅	简装房 200 元/平方米； 普装房 300 元/平方米； 中装房 400 元/平方米； 精装房 500 元/平方米。	1. 简装房：房屋地面找平，墙壁完好平整，基本满足居住需要；普装房：房屋地面平整，墙面刷白，室内贴有瓷砖，居住条件较好；中装房：房屋地面贴了地砖，墙面、顶棚找平且用普通涂料刷白，居住条件好；精装房：房屋地面、墙面采用高档材质地砖和涂料，房屋吊顶造型等，居住条件非常好。补偿金额按被征收房屋面积及相应的标准进行计算； 2. 被征收人对该项补偿标准有异议的，可以委托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实施细则的通知》（渝府发〔2022〕26 号）规定确定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通过评估方式确定。
			非住宅		
	3	附属 设施	水表	600 元/户	1. 选择货币补偿的，按本表标准给予补偿；选择房屋产权调换的，不给予补偿。 2. 本条此处所指的“户”以缴费户为单位。
			电表	600 元/户	
			天然气	3500 元/户	
			闭路	450 元/户	
			宽带	300 元/户	
			非民用	按照安装发票或安装合同补偿。	
	4	非住宅的设施设备		按设施设备折旧后净值的 20%给予 搬迁补助费。	搬迁后丧失使用价值的，参照评估价值予以补偿。
奖励 补助	5	补偿方式选择的 引导奖励	住宅	选择货币补偿的，每户按被征收房屋评估价值的 10%给予奖励。	同一产权房屋内既有住宅又有非住宅的，分别根据评估价值计算奖励。
			非住宅	选择货币补偿方式的，每户给予被征收房屋评估价值的 5%的奖励。	
	6	单户提前签约奖励	住宅	200 元/户·日	1. 提前天数自签约首日起计算，截至签约期限届满之日。 2. 同一产权房屋内既有住宅又有非住宅的，分别计算奖励。
			非住宅	20 元/平方米·日。	

序号		科目		标准	说明及要求
奖励 补助	7	单户按期搬迁奖励		15000 元/户	给予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搬迁的被征收人的单户奖励。
	8	搬迁 补助	住宅	2000 元/户·次	1. 被征收人选择货币补偿方式的，仅享受 1 次搬迁补助；选择产权调换补偿方式，且按期搬离被征收房屋的，可以享受 2 次搬迁补助。 2. 同一产权房屋内既有住宅又有非住宅的，分别计算补助。
			非住宅	30 元/平方米·次。	
	9	临时安置补 助	住宅	合阳城、南津街、钓鱼城街道辖区被征收房屋每户按 14 元/平方米·月；其余地区被征收房屋每户按 12 元/平方米·月；不足 600 元/月按 600 元/月计算。	选择产权调换补偿方式，且征收人未提供临时周转房屋的。

备注：除有特别说明外，本表格中的户系指被征收房屋的产权户。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三汇镇榆钱村长胜村村规划的批复

合川府〔2023〕10 号

三汇镇政府：

你镇《关于批准榆钱村和长胜村 2 个村规划的请示》（三汇府文〔2022〕225 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重庆市合川区三汇镇榆钱村村规划》《重庆市合川区三汇镇长胜村村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二、同意《规划》确定的规划范围。本次规划范围为榆钱村行政村域范围，总面积 16.03 平方公里；长胜村行政村域范围，总面积 10.32 平方公里。

三、同意《规划》确定的村庄分类及目标定位。规划榆钱村为特色保护类村，利用现有资源及交通区位优势，充分挖掘历史文化特色和自然景观价值，发展乡村旅游和特色产业，将榆钱村打造为集康养度假、休闲体验于一体的乡村旅游示范村；规划长胜村为集聚提升类村，以传统种植为主，发展绿色生态农业，将长胜村打造为集农业观光、乡村旅游于一体的农旅融合示范村。

四、你镇要研究落实相关涉农政策，探索土地流转和产业发展模式，加强村域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五、你镇要进一步强化规划建设职能，加强对村域规划建设的监管，严格做好地质灾害治理工作。

六、《规划》批准后，请你镇严格执行，认真落实规划，指导村庄建设，如需变动，应按规定程序报批。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4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合川区渭沱镇 WT01—03/01、WT01—04/01 等地块 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批复

合川府〔2023〕11 号

渭沱镇政府：

你镇《关于报请审批合川区渭沱镇 WT01—03/01、WT01—04/01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请示》（渭沱府文〔2022〕177 号）已收悉。按照 2023 年第 1 次规划委员会会议审议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合川区渭沱镇 WT01—03/01、WT01—04/01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

二、同意根据已建道路，将 WT01—03/01、WT01—06/01、WT01—08/01 地块北侧规划道路宽度由 12 米调整为 8 米。将 WT01—03/01、WT01—04/01 地块之间规划道路宽度由 12 米调整为 8 米。结合已实施道路将 WT01—06/01 地块西侧规划道路整体向西平移 2 米，路幅宽度保持不变。将 WT01—05/07、WT01—05/10 地块之间规划道路宽度由 13 米调整为 10 米。道路调整后同步优化各地块边界线。根据建筑退距要求优化调整 WT01—08/01、WT01—08/02 地块之间用地边界。各地块用地指标按《重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8）标准优化，其他按原规划保持不变。

三、请严格按照调整后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执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确需进行调整或修改，应按法定程序报批。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4 月 2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合川区廉政教育基地（南屏组团 XB21—03）等地块 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批复

合川府〔2023〕17 号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报请审批合川区廉政教育基地（南屏组团 XB21—03）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合川规资文〔2023〕16 号）已收悉。按照区规划委员会 2022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合川区廉政教育基地（南屏组团 XB21—03）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

二、同意将原规划的 1.12 公顷二类居住用地（XB21—03/01 地块）调整为三个部分，其中 0.68 公顷调整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地块编号为 XB21—03/02，停车位按《重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8）执行，其余规划条件按审定方案执行；将 0.21 公顷调整为市政道路；剩余 0.23 公顷与相邻 XB21—02/01 地块整合使用，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仍为二类居住用地，地块编号更新为 XB21—02/02。

同意将 0.14 公顷公园绿地调整为防护绿地，地块编号为 XB21—07/01。

三、请严格按照调整后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执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确需进行调整或修改，应按法定程序报批。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5 月 3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合川区廉政教育基地（南屏组团 XB21—03）等地块 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批复

合川府〔2023〕18 号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报请审批南溪组团 C03—4—02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请示》（合川规资文〔2023〕92 号）已收悉。按照区规划委员会 2023 年第 1 次会议审议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合川区南溪组团 C03—4/02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

二、同意根据铜合路与花园路交叉口规划立交方案，将原 C03—4/02 和 D01—1/02 地块规划工业用地中的 2.78 公顷调整为防护绿地，地块编号为 C03—5/03 和 D01—2/01；将 C03—6/01 地块的规划加油加气站用地向东南移动至 D02—1/02 地块临花园路一侧，占地面积约 0.34 公顷，地块编号为 D02—2/01，具体规划条件按审定方案执行，并在加油站外围布局防护绿地 0.28 公顷，地块编号为 D02—3/01；对应修正 C03—4/02、D01—1/02、D02—1/02 地块边界，编号依次更新为 C03—4/03（面积 10.66 公顷）、D01—1/03（面积 9.4 公顷）、D02—1/03（面积 16.19 公顷），规划用地性质及其余规划条件保持不变。

三、同意结合已批城镇开发边界将规划环卫用地 A19—1/02、A20—1/02 地块调整为一类工业用地，面积 2.23 公顷，地块编号为 A19—1/03，其余规划条件按《重庆市工业用地规划导则》（2021 年修订版）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同意将规划加油加气站用地 G04—2/02 地块及外侧防护用地共计 0.61 公顷调整为工业用地，地块编号为 G04—2/03，其余规划条件按《重庆市工业用地规划导则》（2021 年修订版）等相关规定执行。

五、同意结合已实施遂州路及用地权属修正规划工业用地 G08—2/01 地块西南侧边线及道路红线，G08—2/01 地块编号更新为 G08—2/02，面积 37.60 公顷，规划用地性质及其余规划条件保持不变。

六、请严格按照调整后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执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确需进行调整或修改，应按法定程序报批。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合川区土场镇 TD—46—02/01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批复

合川府〔2023〕19 号

土场镇政府：

你镇《关于报请审批合川区土场镇 TD—46—02/01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请示》（土场府文〔2023〕5 号）已收悉。按照区规划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合川区土场镇 TD—46—02/01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

二、同意将原控规中规划加油加气站用地 TD—46—02/01 地块沿道路向北平移 43 米，用地面积与用地性质保持不变，其余规划条件按审定方案执行；将原控规中规划防护绿地 TD—46—03/01 地块调整至加油加气站地块南侧，用地面积调整为 0.17 公顷，用地性质不变；将原控规中规划一类物流仓储用地 TD—46—01/01 地块面积调整为 34.04 公顷，用地性质及其余规划条件保持不变。

三、同意将原控规 TD—47—01/01 地块南侧 0.69 公顷商业用地及相邻地块 0.13 公顷城市道路用地合并为公园绿地，地块编号为 TD—47—02/01，面积为 0.82 公顷，地块内现状道路作为内部控制性道路；将原控规中规划商业用地 TD—47—01/01 地块面积调整为 4.14 公顷，用地性质及其余规划条件保持不变。

四、同意将原控规中规划排水用地 TD—41—01/01 地块南侧 1.31 公顷用地调整为地块编号为 TD—41—07/01，其余规划条件按审定方案执行；TD—41—01/01 地块剩余 0.00 公顷用地保留为排水用地，其余规划条件不变。

五、请严格按照调整后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执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确需进行调整或修改，应按法定程序报批。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2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合川区太和镇 B—22—01/01、B—22—02/01、
B—22—03/01、B—22—04/01 地块控制性
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批复

合川府〔2023〕20 号

太和镇政府：

你镇《关于报请审批合川区太和镇 B—22—01/01、B—22—02/01、B—22—03/01、B—22—04/01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的请示》（太和府文〔2023〕6 号）已收悉。按照 2023 年第 1 次规划委员会会议审议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合川区太和镇 B—22—01/01、B—22—02/01、B—22—03/01、B—22—04/01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方案。

二、同意将 B—22—01/01 地块中的 1.67 公顷二类居住用地与 B—22—04/01 地块的 0.19 公顷卫生防疫用地合并，用地性质调整为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地块内各项指标按审定方案执行，地块编号更新为 B—22—04/02。B—22—01/01 地块剩余的二类居住用地根据城镇开发边界优化用地边线，用地面积调整为 4.53 公顷，用地性质及其余指标与原规划保持不变，地块编号更新为 B—22—01/02。

同意根据用地权属调整规划中小学用地 B—22—02/01 地块（现状太和小学）与行政办公用地 B—22—03/01（现状太和国税所）地块边界，编号对应更新为 B—22—02/02（4.65 公顷）、B—22—03/02（0.24 公顷），用地性质及其余指标与原规划保持不变。

三、请严格按照调整后的控制性详细规划执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确需进行调整或修改，应按法定程序报批。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 2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合川区卷烟打私打假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28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加大涉烟违法违规打击力度，规范卷烟市场秩序，经区政府同意，决定成立合川区卷烟打私打假工作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	赵吉春	区政府副区长、区公安局局长
	刘本万	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	高 态	区烟草专卖局局长
	宓茂盛	区金融服务中心副主任
	邹 云	区公安局副局长
成 员：	吴家川	区法院副院长
	文顺明	区检察院副检察长
	代清雄	区商务委副主任
	刘邦东	区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李 勇	市邮政管理局五分局副局长
	庞 林	重庆铁路公安处合川火车站派出所所长
	李永苟	区烟草专卖局纪检组长

二、主要职责

领导小组负责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卷烟打私打假工作，负责建立并实施联席会议机制、联合协作机制、案件移送机制、联合督办机制、信息共享机制、考核激励机制。通过完善“政府领导、部门联合、多方参与、密切协作”的卷烟打私打假协作机制，全面提高烟草专卖法律法规的执行力和对烟草专卖市场的控制力，维护好全区卷烟市场经营秩序。

三、工作机构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烟草专卖局，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区烟草专卖局主要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人员自行递补，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不另行发文。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进一步加快推进产教融合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31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进一步加快推进产教融合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进一步加快推进产教融合发展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要求，加快打造基础教育和应用技术教育强区、产教融合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助力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18〕162号）等精神，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教育优先发展、科技自立自强、人才引领驱动相关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认真研判未来区域经济发展人才需求，进一步加快推进产教融合发展，培养一大批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加速推进产业升级转型，加快打造基础教育和应用技术教育强区、区域性教育高地、产教融合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为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原则。

——统筹协调，共同推进。将产教融合作为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重要举措，融入经济转型升级各环节，贯穿人才开发全过程，形成政府、企业、学校、行业、社会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服务需求，优化结构。面向产业和区域发展需求，完善教育资源布局，加快人才培养结构调整，创新教育组织形态，促进教育和产业联动发展。

——校企协同，合作育人。充分调动企业参与产教融合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强化政策引导，鼓励先行先试，促进供需对接和流程再造，构建校企合作长效机制。

（三）主要目标。

到 2023 年，统筹推进适应区域产业需要、符合现代职业教育特征、推动产教融合和校企深度合作的体制机制和保障制度体系初步形成，行业企业参与办学程度逐步提高，现代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进一步完善。到 2025 年，教育和产业统筹融合、良性互动的发展格局总体形成，需求导向的人才培养模式健全完善，人才教育供给与产业需求重大结构性矛盾基本解决，职业教育、高等教育对经济发展和产业升级的贡献显著增强。在合高等院校、中等职业学校在校学生达到 13 万人，建成一批面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产教融合示范性院校、学科专业和课程体系，建成一批产教融合型示范企业，校企合作与协同育人水平进一步提升，协同创新与科技成果转化

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主要任务

（一）构建教育和产业统筹融合发展格局。

1. 同步规划产教融合与经济社会发展。健全产教融合与经济社会发展同步联动规划机制。在城市规划建设、产业园区开发、重大项目布局中，充分考虑高等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求，将产教融合发展作为基础性要求融入相关政策，同步提出可操作的支持方式、配套措施和项目安排，落实各项支持要素，推动重大项目建设。（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人力社保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大数据发展局）

2. 统筹优化职业教育与区域发展布局。统筹推进各类院校布局结构调整及优化，建立完善初、中、高级技能人才培养有机衔接的高等教育、中等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支持重庆对外经贸学院、重庆工商大学派斯学院等在合高校扩容提质、高质量发展；搭建高校招引工作专班，积极引进与我区产业发展现状相匹配的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类高校来合办学。以区职教中心为依托，整合区内职业教育资源，打造中职院校领头羊，将其建设成市级、国家级高水平中职学校。持续做强做优职教集团，推进建设 1 个市级示范性职教集团，作为深化校地合作、校企合作、校企合作、校校合作、服务区域经济产业发展的典范。（牵头单位：区教委；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招商投资局、工业园区管委会、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3. 推动专业建设与产业转型升级相适应。引导高校、指导中职学校建立健全适应社会发展需要、对接产业发展需求的职业学校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和专业发展模式，完善“政行企校”参与的学科专业设置评议制度，完善职业院校专业设置“正面清单”，逐步建立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专业体系。立足构建我区现代产业新体系的人才需求，遴选一批亟需或需求量大的重点校企合作项目给予专项资金扶持，重点建设支撑两主四特产业的专业群，服务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火锅食材、摩托车、现代中药、信创与网络安全、日用玻璃等产业发展的专业群。（牵头单位：区教委；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

4. 推进人才培养结构与社会需求相契合。注重发挥市场配置资源作用，强化就业市场对人才供给的有效调节。建立健全行业组织人才需求预测机制和用人单位职业能力评价机制，开展以行业、企业和劳动者需求为基础的技能培训与岗位需求对接调查工作。实行专业预警和退出机制，定期发布学校专业结构与产业结构匹配状况报告和新专业设置、扩大招生的专业等信息。进一步完善职业学校内部质量诊断与改进制度体系，把市场供求比例、就业质量作为学校设置调整学科专业、确定培养规模的重要依据，引导学校对设置雷同、就业率连续不达标专业及时调减或停止招生。推动学校专业设置紧密结合产业需求，动态调整人才培养结构，实现精准供给、有效供给、优质供给。（牵头单位：区教委；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

区人力社保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

(二) 发挥企业助推产教融合重要主体作用。

5. 拓宽企业参与途径。引导企业参与高校共建产业学院, 合资举办中职教育。探索推进职业学校股份制、混合所有制改革, 在产权关系明晰的前提下, 允许企业以资本、技术、管理等要素依法参与办学并享有相应权利。支持企业与职业院校共建生产型实训车间、技术研发中心, 合作推进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和教学科研成果的应用。引导校企建立产权合作关系, 企业以设备、场地、技术、资金等多种形式向学校注资, 学校以校舍和教育资源入股, 明确校企双方职责和利益, 促进校企共同发展。(牵头单位: 区教委; 责任单位: 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国资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税务局)

6. 推进“引企入教”改革。支持企业深度参与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 鼓励企业以多种方式参与院校专业规划、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教材开发、实习实训、师培师训、考核评价等人才培养环节。推行服务外包、创客空间、工作坊等面向企业真实生产环境的任务式培养模式。职业院校新设专业原则上应有相关行业企业参与。支持优质企业依托或联合我区职业院校设立企业工作室、实验室、创新基地、实践基地。推动职业学校与优质企业结对发展, 鼓励职业学校吸纳引进企业岗位培训课程作为专业课程和教学资源, 科学制定并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牵头单位: 区教委; 责任单位: 区经济信息委、区人力社保局、区国资委)

7. 推进协同创新及成果转化。将在合川高等院校科研工作全面纳入我区科技工作范畴, 支持高起点共建一批“科技创新中心”, 引导学校将企业生产一线实际需求作为工程技术研究选题的重要来源, 围绕产业关键技术、核心工艺和共性开展协同创新, 加快研究成果向产业技术转化, 扩大以我区大学城为中心的创新创业生态圈。围绕国家“成渝双城经济圈”战略, 健全知识产权、专利申报、技术发明和科研项目等方面支持保障机制, 职业学校、高等院校科研人员依法取得的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收入不纳入绩效工资总量管理。加快推进我区申报国家级高新区建设进程。探索以“研究院+产业园”模式设立基于市场化运营的综合类院所, 推动科技成果面向企业转化落地、推广运用。(牵头单位: 区科技局; 责任单位: 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农业农村委)

8. 强化企业职工培训。落实企业职工在岗教育培训制度, 督促企业足额提取教育培训经费并将 60%以上经费用于一线职工培训。将不按规定提取使用教育培训经费并拒不改正的行为记入企业信用记录, 并依法向社会公布。鼓励企业向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购买培训服务。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开展职工技能竞赛, 对参加培训提升技能等级的职工按有关规定予以奖励或补贴。落实职工教育经费支出税前扣除规定, 对职工教育经费支出不超过工资薪金总额 8%的部分, 准予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对超过部分, 准予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扣除。(牵头单位: 区总工会; 责任单位: 区人力社保局、区税务局、区市场监管局)

(三) 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改革。

9. 推进校企协同育人。在技术性、实践性较强的专业, 推行现代学徒制和企业新型学徒制,

推动学校招生和企业招工相衔接，明确学生学徒“双重身份”，强化学校和企业“双主体”实施，推进学历与技能并重的人才培养模式。强化教学、学习、实训相融合的教育教学活动，推行项目教学、案例教学、工作过程导向教学等教学模式。对接企业生产服务智能化流程，加快职业教育教学内容和方法智能化改造。强化实践教学，职业学校实践性教学课时不少于总课时的 50%。（牵头单位：区教委；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人力社保局、工业园区管委会）

10. 加强生产性实习实训。健全学生到企业生产性实习实训制度，各行业主管部门要支持本行业企业承担职业学校学生实习任务。推进实习实训规范化，对生产性实习实训学生，企业按有关规定给予合理的生产性实习报酬，保障学生合法权益。鼓励以引企驻校、引校进企、校企一体等方式，吸引优势企业与学校共建共享生产性实训基地，创建一批能够融合学生培养与教师实践，兼顾企业生产与培训服务的“双基地”。通过探索购买服务、落实税收政策等方式，鼓励企业直接接收学生实习实训。促进学校培养目标与企业人才需求、学校招生与企业招工、校园文化与企业文化、技师与教师、学生与学徒、实习与就业等深度融合。（牵头单位：区教委；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人力社保局）

11. 创新教育培训服务供给。规范发展服务组织，鼓励教育培训机构、行业企业联合开发优质教育资源，推行“互联网+教育（职业）培训”模式。鼓励职业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参与职业教育培训评价组织的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开发等相关活动，广泛开展面向一线劳动者、以职业能力提升为重点的各类培训，积极承担国家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实施农民工学历能力双提升计划任务和城乡社区教育培训、新型职业农民培育等工作。支持有条件的社会组织整合校企资源，开发立体化、可选择的产业技术课程和职业培训服务。推动探索学校和行业企业课程学分转换互认，鼓励学校向行业企业和社会培训机构购买创新创业、前沿技术课程和教学服务。（牵头单位：区人力社保局；责任单位：区教委、区财政局）

12. 加强产教融合师资队伍建设和建设。培育和建设市级、区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和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大力聚集“全国技术能手”“重庆市具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重庆市杰出人才突出贡献奖”和高级工程师。积极落实“双千双师”交流计划，支持企业技术和管理人才到学校任教，教师到企业担任兼职工程师或技师，畅通人才双向流动渠道。将高校人才纳入“三江英才计划”，充分开发利用高校人才资源。培养 2 名以上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建设 5 个以上市以上技能大师工作室，培养 50 名以上市级职教名师和技能导师（专业带头人），中职“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的 60%以上，跻身重庆优秀学科专业梯队。落实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含实习指导教师）到企业实践锻炼每 5 年不少于 6 个月的规定，新入职专业课教师前 3 年应在企业连续实践 6 个月以上。实施教学创新团队建设计划，依托高水平专业群，结合“1+X”证书制度试点，进行模块化教学，形成各有所长、能力互补、结构优化的教学创新团队。（牵头单位：区教委；责任单位：区委编办、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

（四）促进产教供需双向有效对接。

13. 强化行业协调指导。各行业主管部门按规定牵头成立行业指导委员会，通过职能转移、

授权委托等方式，支持行业组织制定深化产教融合工作计划，依法制定行业技术规范、专业能力标准等。同时，指导行业组织开展人才需求预测、校企合作对接、教育教学指导、职业技能鉴定等服务，切实发挥在校企合作协同培养中的引导作用，提高职业学校学生“双证”率、试点“1+X”证书率和就业质量。（牵头单位：区教委；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

14. 培育区域服务组织。各行业企业、学校可以通过购买服务、合作设立等方式，培育一批区域导向、对接供需、精准服务、规范运作的产教融合服务组织（企业）。支持利用区域合作和产业分工，提供专业化服务，构建校企利益共同体，形成稳定互惠的合作机制，促进校企紧密联结。（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区教委、区民政局、区财政局）

15. 打造信息服务平台。推动实施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做优“独钓中原·合川等你”重庆市中华职教社产教融合服务平台，汇聚区域和行业人才供需、校企合作、项目研发、技术服务等各类供求信息，向各类主体提供精准化产教融合信息发布、检索、推荐等服务。健全政府、院校、企业、行业四方联席会议制度，及时互通信息，汇总相关情况，研究解决相关问题。建立区领导联系高校制度，每一所在合高校明确一名区领导对口联系，了解高校工作情况，及时帮助解决高校工作存在的问题困难。组织在合企业和职业院校定期开展项目对接会、论坛或沙龙活动，互通有无，资源共享，共促发展。（牵头单位：区教委；责任单位：区委办公室、区委统战部、区发展改革委、区人力社保局、区大数据发展局）

（五）完善产教融合支持政策体系。

16. 完善财税政策体系。优化政府投入，完善体现职业学校办学特点和专业办学成本的职业教育拨款机制，健全以促进改革和提高绩效为导向的生均拨款制度。财政、税务部门要积极落实深化产教融合的财税政策，落实社会力量举办教育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积极支持职业教育和企业参与办学。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或者区级以上政府及其工作部门，用于符合条件的教育事业的捐赠支出，在年度利润总额 12% 以内的部分，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超过年度利润总额 12% 的部分，准予结转以后 3 年内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社会力量兴办非营利性教育的，依法进行免税资格认定后，符合条件的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实习单位在接收学生实习期间，与学生实习活动直接相关的、实际发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支出，依法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职业学校通过校企合作、技术服务、社会培训、自办企业等所得收入，可按一定比例作为绩效工资来源。（牵头单位：区财政局；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区税务局）

17. 落实土地优惠政策。企业投资或与政府合作建设职业学校、高等院校的建设用地，按科教用地管理。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通过划拨方式供地。鼓励企业依法以出让、租赁等方式取得土地。（牵头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18.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落实国家有关金融政策。鼓励金融机构按照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对符合贷款条件的产教融合项目企业，优先给予贷款支持。创新金融机构服务模式，开

发推广适合产教融合项目特点的多元融资品种。加快发展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鼓励商业保险公司对现代学徒制、企业新型学徒制保险专门确定费率。（牵头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人行合川中心支行、合川银保监分局）

19. 实施产教融合工程。支持职业学校、高等院校、企业积极争取国家试点任务，推进国家产教融合工程。支持一批有代表性、有改革意愿的企业开展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试点。严格落实产教融合型企业评定标准和奖励办法，对深度参与产教融合，且成绩突出、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企业，认定为产教融合型企业并给予奖励。支持职业学校开展校企合作，共建共享技术技能实训设施，建成一批校企协同育人的“双基地”和产教深度融合的实训基地、产业急需（骨干特色）专业（点）。（牵头单位：区发展改革委；责任单位：区教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20. 组建工作专班。成立合川区推进产教融合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实行双组长制，由党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有关区领导任副组长，有关区级部门作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教委，由区教委牵头厘清各成员单位职能职责，形成各负其责、协同推进的发展格局。发挥好政府产教融合顾问等智库专家作用，加强日常工作的调研和建言资政工作。（牵头单位：区教委）

（二）强化目标管理。

21. 开展专项督查考核。进一步加强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政策措施制定及推动落实情况督导评估，探索建立社会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产教融合效能评价机制，评价结果作为绩效考核、表彰激励、资源配置、投入引导的重要依据。产教融合推进情况纳入职业学校质量年度报告，纳入我区有关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纳入政府部门履职评价。（牵头单位：区教委；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国资委、区税务局）

（三）营造良好氛围。

22. 做好宣传动员和舆论引导。加大对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政策和先进典型的宣传报道，积极营造全社会充分理解、积极支持、主动参与产教融合的良好氛围，努力形成政府强力统筹保障、行业协调指导、企业积极参与、学校主动服务、社会广泛支持的产教融合新局面。（牵头单位：区委宣传部；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人力社保局）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开展 2023 年卫片执法工作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33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耕地保护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自然资源部和市政府对 2023 年卫片执法工作的要求，现就我区开展 2023 年卫片执法有关工作和要求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组织开展卫片执法工作，对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做到“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进一步加强违法违规占用耕地问题源头治理，坚决遏制新增乱占耕地建房，严格保护耕地和矿产资源。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严肃查处，采取有力的措施推进整改，消除违法状态。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失职渎职的，严肃追究责任。从自然资源执法角度评估全区自然资源管理秩序，压实属地党委、政府粮食安全共同责任，严守资源安全底线。

二、组织领导及责任分工

中共重庆市合川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耕地保护建设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区耕保专班）统筹全区卫片执法工作，按照“全面监测、源头治理、严格管控、及时整改”的工作要求，建立全链条遏制违法违规用地工作制度，压紧压实各镇街和相关部门责任。负责审议卫片执法工作的重大事项，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督促整改责任单位完成整改工作；对违法行为较多、推进整改工作不力的责任单位采取函办督办、通报批评和提请区政府约谈的方式督促整改。中共重庆市合川区委农村工作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耕地保护建设工作专班办公室（以下简称区耕保专班办），设在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负责统筹推进卫片执法日常工作。

各镇街、高新区管委会及国有平台公司要切实履行耕地保护主体责任，做到依法依规用地，落实专人配合对下发的卫片执法图斑进行现场核查举证，负责对违法项目进行整改；区发展改革委负责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调度管理工作；区财政局负责卫片执法经费保障；区交通局负责交通类建设项目管理及其违法违规用地整改工作；区水利局负责水利设施建设项目管理及其违法违规用地整改工作；区农业农村委、区乡村振兴局依职责指导镇街做好乡村振兴项目、设施农业项目和农村村民非法占地修建住宅及其违法违规用地整改工作；区国资委负责罚没资产的接收管理和处置工作；区公安局负责涉嫌犯罪案件的刑事责任追究工作。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林业局按职责做好查处整改工作。区政府督查办将整改工作情况纳入督查范围，加强指导调度、监督落实。

三、工作任务

（一）核查判定。收到下发图斑后，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要立即开展内业比对、外业核查，充分收集相关审批、备案文件和带方位角的现场照片等证明材料，严格按照自然资源部 2023 年修订的《土地卫片执法图斑合法性判定规则》《矿产卫片执法图斑填报指南（试行）》等政策要求，组织各镇街及相关部门进行合法性判定。按照“月清”的工作要求完成当月数据的填报并形成汇总统计结果，测算全区违法占耕数量及违法占耕比例情况，及时向区耕保专班报告。

（二）严肃查处。对卫片图斑核查中发现的违法占用土地、违法开采矿产资源等违法行为，区农业农村委、区城市管理局、区林业局、区生态环境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等部门要依职责严肃查处，符合立案条件的要坚决立案查处。特别是对违反国土空间规划和“三区三线”有关规定，违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问题，要从严从重处罚。涉嫌违反党纪政纪和违法犯罪的，要坚决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三）督促整改。区耕保专班办对发现的违法行为，要组织各责任单位逐一会商研判，通过完善用地手续（征转用、农转用、临时用地审批、设施农用地备案、落实耕地进出平衡方案等）或者拆除复垦确定整改方式。要加强对违法图斑的持续管理，建立违法台账制度实行销号闭环管理，各责任单位要主动认领问题清单，落实专人负责推动整改工作，按照“清零”要求消除违法状态。

（四）考核问责。卫片执法结果已纳入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考核、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相关考核等。2023 年度卫片执法将在 2024 年 2 月 29 日前锁定全年卫片执法成果，作为耕地保护目标考核和问责测算依据，区耕保专班办要对各镇街和有关单位自然资源管理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和统计排序，对标对表考核细则打分。对自然资源管理秩序较差、违法占耕情形较为突出、推进整改工作不力的单位，提请区政府开展警示约谈，达到追责问责标准的镇街和有关单位，要按干部管理权限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问题线索。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源头监管，落实共管责任。各镇街要加大巡查力度，强化日常监管，建立镇街、村、社三级网格化巡查监管机制，充分运用《重庆市查处违法建筑若干规定》（市政府令 282 号），加大对违法行为的处置力度，着力将违法行为消除在萌芽状态。同时，打造部门联动、联合执法新模式，落实共同责任机制，形成强有力的自然资源执法高压态势。

密切协作配合，保障合理用地。各镇街及有关单位要加强协调对接，依法、依规、高效做好重大基础设施和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用地保障和监管服务，严禁在未取得用地手续的情况下，擅自动工、无序推进。要加强建设工程项目临时用地审批管理，坚持集约节约用地，严格用途管制，督促用地单位依法履行复垦义务。各镇街要切实摸清辖区内农村居民建房需求情况，做好农村村民建设住宅的农用地转用审批管理，切实保障村民建设住宅的合理用地需求。

及时会商研判，加快问题整改。各镇街及有关单位要对辖区内和行业管理范围内的卫片执

法违法违规问题进行专题会商研判，结合审批管理有关政策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确定专人明确整改时限推进整改工作。在整改期限内不能通过完善用地手续完成整改的，要坚决拆除复耕到位。通过完善用地手续整改的，批准用地范围要全部覆盖违法用地范围方可销号；通过拆除复耕整改的，由整改责任单位提请区农业农村委出具验收意见后方可销号。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合川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34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加强对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的领导，经区政府同意，成立合川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姜雪松 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常务副组长：曾 荣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副 组 长：蒋定平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赵吉春 区政府副区长

魏晓涛 区政府副区长

袁晓钦 区政府副区长

刘本万 区政府副区长

周 懿 区政府副区长

李艺滨 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胡 平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陈文艳 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徐育中 区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熊丽华 区委编办主任

姜世伦 区发展改革委主任

吴志琼 区教委主任

陈 燕 区科技局局长

代春鹏 区经济信息委主任

王 胜 区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吴美章 区民政局局长

文 胜 区财政局局长

廖 劲 区人力社保局局长

秦建国 区生态环境局局长

易再兴 区住房城乡建委主任

段 炼 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李建伟 区交通局局长
蒋永华 区商务委主任
谢 瑜 区文化旅游委主任
林 波 区统计局局长
郭 猛 区国资委主任
王 均 区大数据发展局局长
赵 鑫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局长
孙大辉 区税务局局长
陈 伟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唐绍强 合川调查队队长
刘承琳 区金融服务中心副主任
彭 建 区统计局副局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林波同志兼任。

二、主要职责

统筹推进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三、其他事项

（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参照成立相应的经济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做好本地区的经济普查实施工作。

（二）领导小组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成员。领导小组成员因为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部门、有关单位自行替补，不再另行发文。

（三）领导小组不作为区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管理，我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完成后自动撤销。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35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因工作需要和人事变动，经与有关单位协商，并经区政府同意，决定对合川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调整。现将调整后的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蒋定平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李文君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赵 鑫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局长

成 员：区教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气象局分管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负责日常工作。由赵鑫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廖加新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 优惠政策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36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去化库存，减少商品房市场存量，有效激活房地产市场，促进全区房地产业平稳健康发展，定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举办 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具体优惠政策如下：

一、优惠时限

2023 年 4 月 29 日—2023 年 6 月 29 日

二、优惠政策

（一）购买新建商品房补贴政策。

1. 契税补贴。2023 年 4 月 29 日—2023 年 6 月 29 日期间，购买参展企业新建商品住房、新建商服用房和办公用房、停车用房且在优惠活动期间内已签订重庆市商品房买卖合同（以重庆市不动产登记系统为准）、有资金交易记录、并在 2023 年 7 月 1 日前向合川区税务部门完清购房契税的，给予实际缴纳契税金额 100% 的补贴。由房地产企业在本次交易会结束后 2 个月内向购房人垫付，后由政府财政支付给相关垫支企业。

2. 特殊人才购住房额外补贴。2023 年 4 月 29 日—2023 年 6 月 29 日期间，经区委人才领导小组认定在合工作的“重庆英才”“三江英才”购买参展企业新建商品住房，本次购买住房在合川区内属首套住房且本次购房补贴前未享受过财政性购房补贴或安家补助，在优惠活动期间内已签订重庆市商品房买卖合同（以重庆市不动产登记系统为准）、有资金交易记录、并在 2023 年 7 月 1 日前向合川区税务部门完清购房契税的，给予每平方米 200 元补贴（区财政承担），每套补贴最高不超过 20000 元，仅限 1 套。人才补贴由购房人凭相关手续到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办理，由区财政局安排资金进行支付。

3. 区外人员购住房迁户补贴。2023 年 4 月 29 日—2023 年 6 月 29 日期间，区外户籍人员在合川区内购买参展企业新建商品住房并办理户籍迁入的，给予购房补贴 200 元/平方米（区财政承担 100 元/平方米、参展房地产开发企业承担 100 元/平方米），仅限 1 套。区财政补贴部分执行后补政策，购房人购买新建商品住房且办理户籍迁入后，两年内房屋未上市交易且未将户籍迁出合川区的，两年后凭相关手续向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申请，区财政安排资金兑现补贴政策。每套住房必须从区外转户 2 人以上（含 2 人，购买人本人在内）至区内才能享受本条政

府承担的补贴政策。开发企业承担部分由企业在本交易会后 2 个月内向购房人支付到位（企业可在正常协商确定认购价款的基础上，扣减区外购房人员企业承担补贴额后确定成交总价款及相应均价，完成网签备案）。凭购房人户口簿登记信息确定区外人员身份，如属共同购买的，购买时，只要有一方为区外户籍的，认定为区外人员购买。

符合条件的，上述 1、2、3 项政策可同时享受。

（二）购买二手房契税补贴。

2023 年 4 月 29 日—2023 年 6 月 29 日期间，购买区内二手住宅（仅限 1 套）且在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了房屋产权转移登记、有资金交易记录并在 2023 年 6 月 29 日前完清购房契税的，给予实际缴纳契税金额 25% 补贴。由购房人凭相关手续到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办理，区财政局安排资金进行支付。

（三）对参展房地产开发企业鼓励政策。

以下鼓励政策仅针对本次房交会期间参展企业。

1. 降低项目资本金存入比例。针对参展企业，新办理项目资本金存入手续的新开发建设项目首次按核定监管金额的 40% 存入（其中新开发建设项目承诺建设智慧小区的按核定监管金额的 30% 存入，政策有效期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剩余部分给予 6 个月的缓存期，在缓存期内，开发项目形象进度达到全额使用节点要求的，可不再补存剩余项目资本金。

2. 提前支取预售监管资金。参展项目（展示期间可售楼栋）可参照《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加强房地产开发项目预售资金监管的通知》（渝建开发〔2021〕23 号）文件规定，再增加三次使用额度。

三、优惠条件

（一）未参加“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统一筹备宣传的企业，其涉及的商品房交易买卖双方不享受优惠政策。

（二）“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期限内，经区住房城乡建委受理认可，并在有效合同（新建商品房）、契税完税发票（二手住房）加盖“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活动专用章”的房屋交易，方可享受房屋交易优惠政策。

（三）新建商品房交易时间以 2023 年 4 月 29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网签合同提交时间为准，逾期一律无效。二手住房交易时间以 2023 年 4 月 29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区不动产登记中心不动产权转移登记办证时间为准。

四、区财政承担优惠申请流程及所需资料

（一）购买新建商品房契税补贴。

1. 受理单位。重庆市合川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

2. 受理时间。本次购买新建商品房契税优惠政策补贴由房地产开发企业代为申报，房地产开发企业需在 2023 年 7 月 31 日之前持商品房买卖合同或备案登记证明到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受理窗口加盖“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活动专用章”，逾期一律不享受优惠补贴。

政策。

3. 申报资料。申报补贴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1) 盖有“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活动专用章”的预购商品房买卖合同或备案登记证明（原件）1 份；

(2) 购房户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开发企业公章）1 份；

(3) 契税完税发票复印件（验原件收复印件，需房地产开发企业盖章确认）1 份；

(4) 建设银行账号，开户人户名必须与购房人姓名一致，如购房人为两人及两人以上的，提交其中一人建设银行账号即可；

(5) 资金交易记录凭证（由房地产开发企业提供，加盖房地产开发企业公章，原件）1 份；

(6) 汇总明细表（加盖房地产开发企业公章）。

4. 具体操作程序。

(1) 由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负责统计、审核、汇总本次房地产展示交易会优惠补贴数量及金额，由参展房地产开发企业在规定时间内（两个月）通过指定资金代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合川支行）直接拨付至购房人账户。

(2) 由区住房城乡建委向区财政局申请下发对应优惠补贴资金，通过资金代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合川支行）将开发企业对应垫付资金拨付至参展房地产开发企业预售资金监管账户或企业代发账户，所有申请资料由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统一存档。

(二) 特殊人才购房额外补贴。

1. 受理单位。重庆市合川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

2. 受理时间。特殊人才购房额外补贴由购房人在 2023 年 7 月 31 日之前持有关资料自行到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受理窗口申报。

3. 申报资料。申报补贴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1) 盖有“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活动专用章”的预购商品房买卖合同或备案登记证明（原件）1 份；

(2) 购房户身份证复印件（验原件收复印件）1 份；

(3) 完税发票复印件（验原件收复印件）1 份；

(4) 建设银行账号，开户人户名必须与购房人姓名一致，如购房人为两人及两人以上的，提交符合补贴条件人员的购房人建设银行账号；

(5) 区委人才领导小组盖章确认的在合工作的“重庆英才”“三江英才”认定文件（原件）1 份；

(6) 加盖银行印章的资金交易记录（原件）1 份；

(7) 购房人所在工作单位出具的在本次购房补贴前未享受过财政性购房补贴或安家补助资料（原件）1 份。

4. 具体操作程序。

(1) 购房人到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受理窗口提交申请资料, 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负责统计、审核、汇总本次房地产展示交易会人才补贴优惠数量及金额。

(2) 由区住房城乡建委向区财政局申请下发对应优惠补贴资金, 通过资金代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合川支行) 拨付至购房人银行账户, 所有申请资料由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统一存档。

(三) 区外人员购房迁户补贴。

1. 受理单位。重庆市合川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

2. 受理时间。由购房人在购买新建商品住房并办理户籍迁入手续两年后持有关资料自行到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受理窗口申报。

3. 申报资料。申报补贴提供以下资料, 后期若因政策变化致申报资料发生调整的再另行发布公告:

(1) 盖有“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活动专用章”的预购商品房买卖合同或备案登记证明(原件) 1 份;

(2) 购房户身份证复印件(验原件收复印件) 1 份;

(3) 购房户迁户后的户口簿复印件(验原件收复印件, 迁户后的户籍所在地应与申请享受补贴的所购商品住房地址一致) 1 份;

(4) 完税发票复印件(验原件收复印件) 1 份;

(5) 不动产权证复印件(验原件收复印件) 1 份;

(6) 建设银行账号, 开户人户名必须与购房人姓名一致, 如购房人为两人及两人以上的, 提交符合补贴条件人员的建设银行账号即可;

(7) 申请享受补贴的所购商品住房两年内未上市交易的产权资料(原件) 1 份。

4. 具体操作程序。

(1) 购房人到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受理窗口提交申请资料, 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负责统计、审核、汇总本次房地产展示交易会区外人员购房迁户补贴优惠数量及金额。

(2) 由区住房城乡建委向区财政局申请下发对应优惠补贴资金, 通过资金代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合川支行) 拨付至购房人银行账户, 所有申请资料由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统一存档。

(四) 购买二手住宅契税优惠。

1. 受理单位。重庆市合川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

2. 受理时间。二手住宅契税优惠政策补贴由购房人自行申报。购房人须在 2023 年 7 月 31 日之前持契税完税发票原件到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受理窗口加盖“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活动专用章”并申请办理补贴手续, 逾期一律不享受优惠补贴政策。

3. 申报资料。申报二手住宅契税补贴需要提供以下资料:

(1) 盖有“2023 年合川区春季房地产展示交易会活动专用章”的契税完税发票复印件(验原件收复印件) 1 份;

(2) 不动产权登记证书复印件(验原件收复印件) 1 份;

- (3) 购房户身份证复印件（验原件收复印件）1 份；
- (4) 二手房买卖合同（原件）1 份；
- (5) 加盖银行印章的资金交易记录（原件）1 份；
- (6) 建设银行账号，开户人户名必须与购房人姓名一致，如购房人为两人及两人以上的，提交其中一人建设银行账号即可。

4. 具体操作程序。

(1) 购房人到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受理窗口提交申请资料，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负责统计、审核、汇总本次房地产展示交易会二手住宅交易优惠补贴数量及金额。

(2) 由区住房城乡建委向区财政局申请下发对应优惠补贴资金，通过资金代发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合川支行）拨付至购房人银行账户，本次房地产展示交易会所有申请资料由区综合产权交易中心统一存档。

五、退房政策及流程

在本次房地产展示交易会期间购买新建商品房，并享受补贴资金的购房人退房，购房人应先退还全部所得补贴资金到受理单位指定账户，凭借退还补贴资金银行回单原件及复印件到相关部门办理退房手续。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十四五”期间“无废城市”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37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十四五”期间“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2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十四五”期间“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无废城市”共建的指导意见》（川办发〔2022〕52 号）、《重庆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渝无废组〔2022〕1 号）等文件，持续深化“无废城市”建设，全面提升城市发展与固体废物精细化管理水平，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紧密围绕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以“无废城市”建设为抓手，实现固体废物源头大幅减量、充分资源化利用和安全处置，提升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态环境的获得感，切实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问题导向，补齐能力短板。

紧密结合合川区实际，着力解决当前固体废物管理面临的突出问题和难题，按照优先源头减量、充分资源化利用、全过程无害化原则，推动形成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持续提升固体废物综合治理能力。

（二）坚持分类施策，注重特色创新。

重点识别工业源固体废物、农业源固体废物、生活源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等在产生、收集、运输、利用、处置等过程中的薄弱环节和关键环节，制定固体废物专项实施任务。坚持政府引导和市场主导相结合，推动实现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绿色化、循环化。围绕建设目标，细化任务，完善措施，精准发力，持续提升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

（三）坚持理念先行，倡导全民参与。

将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作为“无废城市”建设重要理念，推动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深化清洁生产理念，从源头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提高固体废物利用效率。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和公众监督作用，营造全民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三、建设目标

结合合川区区域特色、产业特点与发展趋势，开展“无废城市”建设，持续推进合川区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将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降至最低。到 2025 年，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水平显著提升，利用处置设施短板基本补齐，固体废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70%以上；重点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抽查合格率保持 100%以上；城镇生活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基本达 100%；废弃农膜回

收体系基本建成，废弃农膜回收率稳定在 90%以上；绿色生活方式广泛推广，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系统基本实现城乡全覆盖，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 40%，餐厨垃圾全量资源化利用，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建筑垃圾规范消纳率达到 100%。

四、建设任务

（一）深化固体废物源头减量措施。

1. 推进工业绿色生产。全面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严格环境准入，严格控制新建、改扩建固体废物产生量大、区域难以实现有效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的项目。淘汰落后工艺，推广清洁化生产工艺，不断提升产业层次和水平。严格对“双超双有”和能耗超标的企业依法实施强制清洁生产审核，实行强制性清洁生产的工业企业必须 100%完成清洁生产审核，加大自愿清洁生产审核普及力度，鼓励企业开展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推进生产工艺优化与绿色工厂建设，鼓励和引导产废量大的企业优化生产工艺，制定工业固废减量化计划，从源头减排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引导企业采用绿色建筑技术改造厂房，开发生产绿色产品，采用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工艺技术，建立资源回收循环利用机制等，实现工厂的绿色发展。到 2025 年，创建 10 家市级及以上绿色工厂、1 个绿色园区。

2. 践行绿色生活方式。推动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推动绿色消费，积极推广绿色低碳产品，倡导消费者理性消费。鼓励绿色出行，引导公众出行优先选择公共交通、步行和自行车等出行方式。倡导绿色办公，在公共机构实行双面打印、无纸化办公、节水节电等，推广使用循环再生办公用品。深入推进“光盘行动”，推广小份菜、分餐制等，引导餐饮企业免费提供剩餐打包服务，制止餐饮浪费行为。加强对果蔬生产、销售环节的管理，落实相关鼓励政策和规范要求，积极推行净菜上市。

3. 推行绿色邮政快递。大力发展包装循环经济和绿色邮政快递业，引导企业在不影响快件寄递安全的前提下，选择低克重高强度的包装材料，设计和使用规格统一的包装或缓冲物；推广使用循环快递箱、共享快递盒等新型快递容器，逐步减少包装耗材用量。鼓励寄递企业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全生物降解塑料包装袋。鼓励物流企业借助实体店、网店及互联网平台采购绿色、低碳产品，使用可循环、可降解的绿色包材，减少过度包装和二次包装。引导邮政快递企业在网点设置快递包装废弃物集中回收装置，打通快递行业内包装快速微循环。到 2025 年，电商快件基本实现不再二次包装，邮政快递网点禁止使用不可降解的塑料包装袋、塑料胶带、一次性塑料编织袋等。符合标准要求的环保箱、环保袋和环保胶带使用率大幅上升。

4. 推进实施“限塑令”。落实《重庆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意见》规定，引导企业遵守国家有关禁止、限制生产、销售和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等一次性塑料制品的规定，不得使用重金属、溶剂残留等特定物质超标的劣质包装袋，及时做好生产调整等。鼓励和引导行业重点企业实施智能化改造、技术改造，指导禁止类塑料制品生产企业转产工作。将限塑有关规定纳入绿色饭店、星级农家乐、钻级酒店、绿色商场等评审要求，进一步推动宾馆、酒店、商场等行业领域塑料污染治理工作。加强对餐饮行业及其打包外卖服务等禁止使用不可降解塑

料用品的监督管理，餐饮行业限期停止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吸管，餐饮打包行业限期停止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加强景区景点禁限塑的监督管理。将塑料污染治理情况纳入旅游星级饭店、A 级旅游景区评定、复合检查内容，并结合文化旅游行业监督检查计划，对塑料污染治理工作进行实地专项指导。

5. 推进建筑垃圾减量。推广绿色建筑，推行绿色建造方式，提倡绿色构造、绿色施工、绿色室内装修，从源头上减少建筑垃圾产生量。统筹协调全区装配式建筑推进工作，形成长效机制。逐步提高可装配、可重复使用的建材和部品部件在临时建筑、道路硬化、工地临时性设施等配套设施使用。以保障性住房、政府投资或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公建项目为重点，推广装配式建造，城区出让或划拨土地上的新建项目推广装配式建造。加强规划设计管理，推动在建设项目规划设计阶段将建筑垃圾产量及处置预案纳入项目方案审批，将建筑垃圾减量化措施费纳入工程概算，将建筑垃圾减量化目标和措施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文本，并监督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具体落实。到 2025 年，全区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绿色低碳建材在城镇新建建筑中的应用比例不低于 70%，星级绿色建筑占城镇新增绿色建筑比例达到 30%以上，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到 30%以上。

6. 实施农业绿色发展。大力发展现代山地特色高效农业，优化产业布局，鼓励发展生态种植、生态养殖。推进农业投入品减量使用，因地制宜推广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秸秆还田、培植绿肥等化肥减量重点技术，推广有机肥部分替代化肥。推广生物农药、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提高科学安全用药水平。探索推进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认证，鼓励建立有机农产品生产基地。全面推广使用 0.01mm 以上的加厚地膜，开展加厚和全生物降解地膜试验示范应用，合理应用地膜覆盖技术，降低地膜覆盖依赖度，推广适时揭膜、机械拾膜等科学使用农膜技术。到 2025 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达 40%以上。

7. 推进矿山绿色开采和生态修复。因矿制宜采用充填采矿技术，推动利用矿业固体废物生产建筑材料或治理采空区和塌陷区等。按照“一矿一策”的思路，开展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实现“废弃矿山”向“绿水青山”“金山银山”转变，促进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全面提升。根据《重庆市绿色矿山建设标准》，持续推进合川区大中型生产矿山进行绿色矿山建设。到 2025 年，大中型生产矿山 100%建成绿色矿山。

（二）优化固体废物收运体系建设。

1. 提高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能力。进一步健全城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推进分类收集能力与收运范围内人口数量、垃圾产生量相协调，有效衔接分类投放端和处理端。建立完善生活源有害垃圾（非危废环节）收运系统，设立固定回收点或专门容器独立储存有害垃圾，依托重庆市现有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做好有害垃圾的处置。完善厨余垃圾收运管理制度和收运体系建设，逐步扩大厨余垃圾规范收运覆盖范围，对农村餐厨垃圾以沤肥、堆肥等发酵后还田，实现资源化利用。推广撤桶建站、定时定点投放和监督指导等分类投放模式，鼓励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智能化设备，规范大件垃圾投放，合理配置（改造）分类收运设施设备，确保城

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全面覆盖，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置体系逐步向自然村（组）延伸覆盖。鼓励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导“低、小、散、乱”的非正规垃圾收运队伍逐步向专业作业队伍转变。加强可回收物规范管理，推进城市生活垃圾中低值可回收物的回收利用。到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系统覆盖率保持 100%，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 40%，有害垃圾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保持在 100%，全区 50% 的行政村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

2. 完善农业固体废物回收体系。依托农资供应经营网点、农村综合服务社经营网点等服务组织网络，以及种植业大户、村民委员会等，加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体系建设，合理布局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网点，推进农药包装废弃物的集中贮存、运输及处理，健全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制度，形成“村、镇街回收—区集中贮运—区域性加工处置”的回收利用体系，加大村级废弃农膜、肥料包装物回收网点建设。

3. 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统计分析制度，科学合理建设废旧物资回收、分拣、打包网点等设施，推行“互联网+回收”模式，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逆向物流服务平台和回收网络。依托重庆北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基础，规划建设 1 批分拣中心，培育 2—3 家主营业务突出的再生资源回收骨干企业，健全二手商品交易市场，逐步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鼓励环卫、再生资源龙头企业依托现有的垃圾收运处理和再生资源回收网络通过延伸产业链参与资源化利用，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与生活垃圾分类回收“两网融合”，建设兼具生活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功能的交投点，促进再生资源规范化、专业化处理和循环利用，减少再生资源进入垃圾清运体系。

4. 完善危险废物收集转运体系。推动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转运试点，支持危险废物专业收集转运和利用处置单位建设综合收集网点，面向小微企业开展危险废物收集转运服务，推动建立规范有序的小微源危险废物收运体系。完善城乡医疗废物收集、运输等管理机制，收集服务范围逐步向村卫生室延伸。建立以镇卫生院、卫生服务中心及大中型医疗卫生机构为节点的医疗废物中转贮存体系，落实小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就近集中上送。

（三）提高固体废物资源利用水平。

1. 推进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推进粉煤灰、炉渣、工业副产石膏等工业固体废物规模化、高值化综合利用，强化与火电、水泥等上游产业精准对接。鼓励开展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先进技术、装备及高附加值产品开发和应用，不断提高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水平。以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的再生铝生产工艺为链接点，聚焦产品、培育产业，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含油金属铝屑、铝灰等废弃物回收利用体系，完善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回收—再利用”循环利用产业链，促进再生资源行业发展。

2. 提升建筑垃圾利用处置水平。健全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产品标准体系，培育绿色建材生产示范企业和示范基地。探索引进建筑垃圾高值化利用项目，生产骨料、砌块砖等高值化产品，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建设。开展绿色建材推广应用，鼓励将建筑垃圾再生产品纳入政府采购目录，在各类政府工程中优先推广使用，提高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3. 推动农业废弃物资源利用。因地制宜开展秸秆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基料化、原料化“五化”利用，建立健全秸秆收储运体系，推动秸秆就地就近高值化利用和产业化发展。到2025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0%以上。

4. 加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落实《合川区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严格执行畜禽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三区”管理规定，坚持“以地定畜”的原则，合理布局畜禽养殖产业。推动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提档升级，规范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推行种养结合和生态养殖模式，因地制宜采取畜禽粪污就近就地还田、生产有机肥等方式，引导和支持污粪资源化利用方式创新。

5. 全力打造静脉产业园。按照“绿色发展、集约高效、循环发展”的原则，依托重庆合川三峰新能源发电公司生活垃圾焚烧设施为核心功能，布局狮滩静脉产业园，逐步形成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市政污泥等固体废物协同处理处置模式，实现能源的集中供应、废物的资源利用。

（四）优化提升固体废物处置能力。

积极推进实施工业窑炉协同处置生活垃圾、市政污泥、危险废物、医疗废物等项目，促进生产与生活系统绿色循环，补齐基础设施短板。

鼓励企业自行建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或集中处理中心。以水泥窑协同处置，推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项目建设，优化调整危险废物处置项目处置种类，力争实现辖区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与处置需求相匹配。推进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管理，有序开展填埋设施封场治理。以垃圾焚烧协同处置，推进5吨/日医疗处理、125吨/日市政污泥处理项目建设，实现项目用地集约化、处置协同化、能源循环化。推进150吨/日厨余垃圾处置线和100吨/日装修垃圾分选场建设，提升厨余垃圾和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能力。建设1.4万吨/年的病死动物无害化项目及相应的收贮系统，完善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置体系。

到2025年，全区危险废物处置能力达4.8万吨/年、医疗废物处置能力达5吨/日、市政污泥处理能力达17万吨/年、生活垃圾处理能力达1000吨/日、厨余垃圾处理能力达300吨/日、建筑垃圾分选能力达100吨/日、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置能力达1.4万吨/年。

（五）提升固体废物风险防控能力。

1. 强化固体废物监督管理。建立完善跨部门的危险废物联防联控机制，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落实固体废物排放许可制度，将工业固体废物纳入排污许可制度管理，推动固体废物产生单位依法落实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建立环境管理台账。推进固体废物信息化管理，依托重庆市固体废物信息管理系统，落实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联单、经营许可等管理制度。对全区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实施“一物一码”精细化管理，实现对危险废物全过程跟踪管理。推动危险废物相关企业依法及时公开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

2. 加强专业管理队伍建设。建立与防控环境风险需求相匹配的危险废物监管体系，加强危险废物监管能力与应急处置技术支撑能力建设，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加强专业人才队伍建设，配齐配强人员力量，切实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和风险防控能力。鼓励

企业设立危险废物管理首席专家或聘请专业管理团队实施危险废物管理。

3. 健全应急处置保障体系。将涉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纳入政府应急响应体系，完善环境应急响应预案，建立工业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设施清单，健全完善平战结合的医疗废物应急处置体系，推进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应急备用能力建设，将符合条件的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危险废物焚烧设施、工业窑炉等列入重大疫情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资源清单。

4. 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加强部门联动协作，持续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依法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检察公益诉讼的协调联动，督促指导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行政复议应诉。加强跨区域执法联动，建立健全危险废物联合执法管理机制，形成监管合力。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要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自查、自纠，对及时妥善处置历史遗留危险废物的企业，依法从轻处罚。

（六）推动完善固体废物支撑体系。

1. 强化制度集成创新。深化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白名单”制度。落实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管理。实行固体废物相关企业信用评分，实施环境信用评价红黑名单制度，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执行及规范化管理情况等纳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体系，将违法企业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建立健全有奖举报制度，对举报线索查实的环境违法行为，按规定给予举报人奖励，激发举报动力，营造全社会联防联控环境违法行为氛围，形成全社会防控格局。配合市级部门在动力电池、电器电子、汽车、铅酸蓄电池、农药包装物、农用地膜等重点领域实施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动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

2. 开展专项执法行动。持续深入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运输、利用和处置等环境违法行为。加强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监管执法，对未将餐厨垃圾与其他生活垃圾分类，以及将餐厨垃圾排入雨水管道、污水排水管道、河道和厕所等行为进行查处。开展建筑垃圾运输、消纳专项整治行动，打击建筑垃圾运输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取缔建筑垃圾违法消纳场所。加强塑料制品质量监督检查，依法查处生产、销售厚度小于 0.025mm 的超薄塑料购物袋和厚度小于 0.01mm 的聚乙烯农用地膜等行为。开展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联合专项整治，依法查处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回收站点。

3.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发挥合川区产业民间资本活跃优势，积极推进市场主导和政府引导相结合、培育扶持和开放引资相结合的方式，加大产品财政补贴、政府采购等支持力度，激发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活力，培育一批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处置骨干企业。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目录，对依法综合利用固体废物、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优惠政策的企业，依据国家税收政策实行减免。

（七）构建全民行动体系。

将“无废城市细胞”建设纳入绿色工厂、美丽医院、低碳园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等现有创建体系，充分发挥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带头作用，鼓励相关单位打造一批特色“无

废城市细胞”。依托具备条件的企业和生态环保设施，分区域、分行业、分领域开展社会教育培训，充分发挥社团组织、工青妇等群团组织优势和新闻媒体、社会组织、公众的监督作用，加快构建政府企业公众共建、共治、共享的“无废城市”建设全民行动体系，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低碳化。

（八）聚焦固体废物亮点示范。

1. 打造“六废共治”治理体系。推进水泥窑协同处置固危废、医疗废物处置、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餐厨（厨余垃圾）垃圾处理、市政污泥处置、装修垃圾分选、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置等项目建设，打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农业废弃物、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市政污泥、危险废物等固体废物协同共治的治理体系。

2. 推进污泥处置中心建设。依托我区的水泥生产、火力发电等产业优势，利用水泥窑和焚烧发电协同处置污泥，立足合川，服务重庆，打造全市市政污泥处置中心，实现市政污泥的资源化利用。

3. 打造再生铝循环产业链。以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的再生铝生产工艺为链接点，聚焦产品、培育产业，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围绕再生金属加工产业链条延伸产业链，完善含油金属铝屑、铝灰等回收利用体系，打造完整的“废铝产生—废铝回收—冶炼再生—制造再产”的再生铝循环利用产业链，为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提供一种经济、可行的循环模式。

五、强化工作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合川区成立“无废城市”建设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区生态环境局。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建立“无废城市”建设工作责任清单，不断完善管理措施，抓好工作落实。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强化激励，协同做好“无废城市”建设。

（二）强化督查考核。

“无废城市”建设领导小组要抓好统筹协调工作，加强督促检查，对各部门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考核。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估，考核评估结果作为对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对失职渎职、弄虚作假的，予以诫勉、组织处理或党纪政纪处分。

（三）加大要素投入。

各有关部门要统筹相关政策，加大财政、土地、资金、人才、技术等要素保障力度。加强财政资金统筹整合，明确“无废城市”建设资金范围和规模。将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及无害化处置设施纳入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范围，保障设施用地。鼓励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加大对“无废城市”建设的金融支持力度。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定期邀请专家指导和技术帮扶。依托产学研合作平台，鼓励固体废物处置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集成示范和推广应用，积极引进先进技术并促进转化落地。

（四）严格监管执法。

各有关部门要强化工业源固体废物、农业源固体废物、生活源固体废物、危险废物资源化

利用工作的督导检查。从“生产源头、转移过程、处置末端”等三个环节重点突破，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固体废物非法转移、倾倒行为以及无证从事危险废物收集、利用与处置经营活动。对固体废物监管责任落实不到位、工作任务未完成的，依纪依法严肃追究责任。

（五）加大宣传力度。

加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宣传，深入开展“无废城市”理念推广工作。面向学校、社区、家庭、企业开展生态文明教育，凝聚民心、汇集民智，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引导公众转变传统观念，有效化解“邻避效应”，引导形成“邻利效应”。营造政府有效引导、企业自觉执行、公众积极参与的氛围，有效引导绿色、健康、可持续的消费需求，形成有力的市场终端推动力。

- 附件：1. 合川区“十四五”期间“无废城市”建设指标表
2. 合川区“十四五”期间“无废城市”建设任务分解表
3. 合川区“十四五”期间“无废城市”建设工程项目清单

附件 1

合川区“十四五”期间“无废城市”建设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 年目标	责任部门
1	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70%	区经济信息委
2	城镇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100%	区住房城乡建委
3	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40%	区城市管理局
4	生活垃圾填埋量	原生生活垃圾实现“零填埋”	区城市管理局
5	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系统覆盖率	100%	区城市管理局
6	有害垃圾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	100%	区城市管理局、区生态环境局
7	建筑垃圾规范消纳率	100%	区城市管理局
8	餐厨垃圾利用率	全量资源化利用	区城市管理局
9	开展绿色工厂建设的企业数量	10 家	区经济信息委
10	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	70%	区住房城乡建委
11	农药、化肥利用率	40%	区农业农村委
12	废弃农膜回收率	90%	区供销合作社
13	农业废弃物收储运体系覆盖	废弃农药包装物回收体系基本建成	区农业农村委
14	秸秆综合利用率	稳定在 90%以上	区农业农村委
15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稳定在 90%以上	区畜牧兽医中心
16	种养结合循环农业示范项目	20	区畜牧兽医中心
17	“两品一标”有效期内的产品数	稳定在 80 个以上	区农业农村委
18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	重点产废单位 100%； 经营单位 100%	区生态环境局
19	工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100%	区生态环境局
20	医疗废物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	100%	区卫生健康委、区生态环境局
21	社会源（学校、汽修企业）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100%	区生态环境局、区教委、区交通局
22	开展绿色矿山建设的矿山数量	大中型生产矿山 100%建成绿色矿山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附件 2

合川区“十四五”期间“无废城市”建设任务分解表

序号	建设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1	深化固体废物源头减量措施	严格环境准入，严格控制新建、改扩建固体废物产生量大、区域难以实现有效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的项目。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2		在新改扩建工业项目中，明确加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控制要求。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	2025 年
3		淘汰落后工艺，推广清洁化生产工艺，不断提升产业层次和水平。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4		推动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严格对“双超双有”和能耗超标的企业依法实施强制清洁生产审核，应实行强制性清洁生产的企业必须 100%完成清洁生产审核。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	2025 年
5		鼓励和引导产废量大的企业优化生产工艺，制定工业固废减量化计划，从源头减排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区生态环境局	区经济信息委、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相关镇街	2025 年
6		引导企业采用绿色建筑技术建设改造厂房，开发生产绿色产品，采用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工艺技术，建立资源回收循环利用机制等，实现工厂的绿色发展。到 2025 年，创建 10 家市级及以上绿色工厂、1 个绿色园区。	区经济信息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	2025 年
7		倡导绿色办公，在公共机构实行双面打印、无纸化办公、节水节电等，推广使用循环再生办公用品。	区机关事务中心	区级有关部门、相关镇街	
8		深入推进“光盘行动”，推广小份菜、分餐制等，引导餐饮企业免费提供剩餐打包服务，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区商务委	区城市管理局、区文化旅游委、区市场监管局	2025 年
9		加强对果蔬生产、销售环节的管理，落实相关鼓励政策和规范要求，积极推行净菜上市。	区农业农村委、区市场监管局	区商务委	2025 年
10		引导企业在不影响快件寄递安全的前提下，选择低克重高强度的包装材料，设计和规格统一的包装或缓冲物；推广使用循环快递箱、共享快递盒等新型快递容器，逐步减少包装耗材用量。鼓励寄递企业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全生物降解塑料包装袋。	邮政合川分公司	区商务委等	2025 年
11		鼓励物流企业借助实体店、网店及互联网平台采购绿色、低碳产品，使用可循环、可降解的绿色包材，减少过度包装和二次包装。引导邮政快递企业在网点设置快递包装废弃物集中回收装置，打通快递行业内包装快速微循环。到 2025 年，电商快件基本实现不再二次包装，邮政快递网点禁止使用不可降解的塑料包装袋、塑料胶带、一次性塑料编织袋等。	邮政合川分公司	区商务委等	2025 年
12		引导企业遵守国家有关禁止、限制生产、销售和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等一次性塑料制品的规定，及时做好生产调整等。鼓励和引导行业重点企业实施智能化改造、技术改造，指导禁止类塑料制品生产企业转产工作。	区经济信息委	区生态环境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相关镇街	2025 年

序号	建设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13	深化固体废物源头减量措施	将限塑有关规定纳入绿色饭店、星级农家乐、钻级酒店、绿色商场等评审要求,进一步推动宾馆、酒店、商场等行业领域塑料污染治理工作。加强对餐饮行业及其打包外卖服务等禁止使用不可降解塑料制品的监督管理,餐饮行业限期停止使用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吸管,餐饮打包行业限期停止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	区商务委	/	2025 年
14		推动集贸市场建立购物袋集中购销制度,进一步规范集贸市场塑料购物袋的销售和使用。	区商务委	区市场监管局	2025 年
15		加强景区景点禁限塑的监督管理。将塑料污染治理情况纳入旅游星级饭店、A 级旅游景区评定、复合检查内容,并结合文化旅游行业监督检查计划,对塑料污染治理工作进行实地专项指导。	区文化旅游委	/	2025 年
16		推行绿色建造方式,提倡绿色构造、绿色施工、绿色室内装修。提高装配式建筑覆盖面,从源头上减少建筑垃圾产生量。统筹协调全区装配式建筑推进工作,形成长效机制。逐步提高可装配、可重复使用的建材和部品部件在临时建筑、道路硬化、工地临时性设施等配套设施使用。以保障性住房、政府投资或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公建项目为重点,推广装配式建造,城区出让或划拨土地上的新建项目推广装配式建造。到 2025 年,全区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绿色低碳建材在城镇新建建筑中的应用比例不低于 70%,星级绿色建筑占城镇新增绿色建筑比例达到 30%以上,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到 30%以上。	区住房城乡建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17		推动在建设项目规划设计阶段将建筑垃圾产量及处置预案纳入项目方案审批,将建筑垃圾减量化措施费纳入工程概算,将建筑垃圾减量化目标和措施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文本,并监督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具体落实。	区发展改革委	区住房城乡建委	2025 年
18		推进农业投入品减量使用,因地制宜推广配方施肥、水肥一体化、秸秆还田、培植绿肥等化肥减量重点技术,推广有机肥部分替代化肥。推广生物农药、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提高科学安全用药水平。探索推进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认证,鼓励建立有机农产品生产基地。到 2025 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稳定在 40%以上,“两品一标”有效期内的产品数稳定在 80 个以上。	区农业农村委、区畜牧兽医中心	相关镇街	2025 年
19		全面推广使用 0.01mm 以上的加厚地膜,开展加厚和全生物降解地膜试验示范应用,合理应用地膜覆盖技术,降低地膜覆盖依赖度,推广适时揭膜、机械拾膜等科学使用农膜技术。	区供销合作社	相关镇街	
20		因矿制宜采用充填采矿技术,推动利用矿业固体废物生产建筑材料或治理采空区和塌陷区等。按照“一矿一策”的思路,开展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实现“废弃矿山”向“绿水青山”“金山银山”转变,促进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全面提升。持续推进合川区大中型生产矿山进行绿色矿山建设,到 2025 年,大中型生产矿山 100%建成绿色矿山。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2025 年

序号	建设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21	优化固体废物收运体系建设	进一步健全城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推进分类收集能力与收运范围内人口数量、垃圾产生量相协调,有效衔接分类投放端和处理端。建立完善生活源有害垃圾(非危废环节)收运系统,设立固定回收点或专门容器独立储存有害垃圾。完善厨余垃圾收运管理制度和收运体系建设,逐步扩大厨余垃圾规范收运覆盖范围。推广撤桶建站、定时定点投放和监督指导等分类投放模式,鼓励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智能化设备,规范大件垃圾投放,合理配置(改造)分类收运设施设备,确保城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全面覆盖,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置体系逐步向自然村(组)延伸覆盖。鼓励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导“低、小、散、乱”的非正规垃圾收运队伍逐步向专业作业队伍转变。加强可回收物规范管理,推进城市生活垃圾中低值可回收物的回收利用。到 2025 年,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系统覆盖率保持 100%,城市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 40%,有害垃圾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保持在 100%,全区 50%的行政村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	区城市管理局	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相关镇街	2025 年
22		依托重庆市现有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做好有害垃圾处置的污染防治工作。	区生态环境局	/	2025 年
23		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2025 年,新增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 161 个。	区城市管理局	区农业农村委	2025 年
24		指导物业服务企业将生活垃圾分类纳入物业服务合同,生活垃圾分类有关行政执法结果纳入物业服务企业的信用记录,并归集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25		将生活垃圾分类纳入旅游景区和旅游饭店行业督促、指导内容,纳入旅游行业诚信体系建设。	区文化旅游委	区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26		加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体系建设,合理布局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网点,推进农药包装废弃物的集中贮存、运输及处理。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镇街	2025 年
27		健全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制度,形成“村、镇(街道)回收—区集中贮运—区域性加工处置”的回收利用体系,加大村级废弃农膜、肥料包装物回收网点建设。到 2025 年,农膜回收率稳定在 90%以上。	区供销合作社	区农业农村委、相关镇街	2025 年
28		完善再生资源回收统计分析制度,科学合理建设废旧物资回收、分拣、打包网点等设施,推行“互联网+回收”模式,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逆向物流服务平台和回收网络。依托重庆北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基础,规划建设 1 批分拣中心,培育 2-3 家主营业务突出的再生资源回收骨干企业,健全二手商品交易市场,逐步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	区商务委、区供销合作社	区城市管理局、相关镇街	2025 年
29		鼓励环卫、再生资源龙头企业依托现有的垃圾收运处理和再生资源回收网络通过延伸产业链参与资源化利用,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与生活垃圾分类回收“两网融合”,建设兼具生活垃圾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功能的交投点,促进再生资源规范化、专业化处理和循环利用。	区商务委、区供销合作社	区城市管理局、相关镇街	2025 年

序号	建设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30	优化固体废物收运体系建设	推动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转运试点，支持危险废物专业收集转运和利用处置单位建设综合收集网点，面向小微企业开展危险废物收集转运服务，推动建立规范有序的小微源危险废物收运体系。	区生态环境局	区交通局、区教委、相关镇街	
31		完善城乡医疗废物收集、运输等管理机制，加强医疗机构产生医疗废物、输液瓶（袋）等废弃物分类管理，收集服务范围逐步向村卫生室延伸。建立以镇卫生院、卫生服务中心及大中型医疗卫生机构为节点的医疗废物中转贮存体系，落实小型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就近集中上送。到 2025 年，医疗废物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保持 100%。	区卫生健康委、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镇街	2025 年
32	提高固体废物资源利用水平	推进粉煤灰、炉渣、工业副产石膏等工业固体废物规模化、高值化综合利用，强化与火电、水泥等上游产业精准对接。鼓励开展工业固废综合利用先进技术、装备及高附加值产品开发和利用，不断提高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水平。到 2025 年，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 70% 以上。	区经济信息委	相关镇街	2025 年
33		以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的再生铝生产工艺为链接点，聚焦产品、培育产业，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含油金属铝屑、铝灰等废弃物回收利用体系，完善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回收—再利用”循环利用产业链，促进再生资源行业发展。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	2025 年
34		探索引进建筑垃圾高值化利用项目，生产骨料、砌块砖等高值化产品，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建设。开展绿色建材推广应用，鼓励将建筑垃圾再生产品纳入政府采购目录，在各类政府工程中优先推广使用，提高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区财政局	2025 年
35		因地制宜开展秸秆肥料化、饲料化、能源化、基料化、原料化利用，开展秸秆全域综合利用试点示范，引导秸秆综合利用化、产业化发展。推动农作物秸秆信息化管理，完善秸秆资源化利用台账建设。到 2025 年，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0% 以上。	区农业农村委	区生态环境局、相关镇街	2025 年
36		构建秸秆收储运体系，建设秸秆收储运平台 5 个，建立“六有”标准化秸秆收储中心 2 个。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镇街	2025 年
37		落实《合川区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严格执行畜禽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三区”管理规定，坚持“以地定畜”的原则，合理布局畜禽养殖产业。	区畜牧兽医中心	区生态环境局、相关镇街	
38		推动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提档升级，规范畜禽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推广种养结合绿色循环发展模式。2025 年建成 20 个种养生态循环示范基地，对 50 个畜禽养殖场资源化利用设施进行改造升级。通过与种植大户或龙头企业签订粪污消纳利用合作协议或者联合运营等方式，实现畜禽粪污就地消纳或异地利用。到 2025 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0% 以上。	区畜牧兽医中心	区农业农村委、区生态环境局、相关镇街	2025 年
39		按照“绿色发展、集约高效、循环发展”的原则，依托重庆合川三峰新能源发电公司生活垃圾焚烧设施为核心功能，布局狮滩静脉产业园，逐步形成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市政污泥等固体废物协同处理处置模式，实现能源的集中供应、废物的资源利用。	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区经济信息委、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狮滩镇	2025 年

序号	建设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40	优化提升 固体废物 处置能力	以水泥窑协同处置,推进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项目建设,优化调整危险废物处置项目处置种类,力争实现辖区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与处置需求相匹配。	区生态环境局	/	2025年
41		推进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管理,有序开展填埋设施封场治理。	区城市管理局	区发展改革委	2025年
42		在150吨/日餐厨垃圾的基础上,扩建150吨/日厨余垃圾处置线。	区城市管理局	/	2025年
43		新建1座100吨/日装修垃圾分选场。	区城市管理局	/	2024年
44		新建1座125吨/日的市政污泥处置线。	区住房城乡建委	/	2024年
45		建设1.4万吨/年的病死动物无害化项目及相应的收贮系统,完善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置体系。	区畜牧兽医中心	区农业农村委、双凤镇	2023年
46	提升固体 废物风险 防控能力	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落实固体废物排放许可制度,将工业固体废物纳入排污许可制度管理,推动固体废物产生单位依法落实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建立环境管理台账。	区生态环境局	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相关镇街	2025年
47		推进固体废物信息化管理,依托重庆市固体废物信息管理平台,落实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联单、经营许可证等管理制度。对全区危险废物重点监管单位实施“一物一码”精细化管理,实现对危险废物全过程跟踪管理。推动危险废物相关企业依法及时公开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	区生态环境局	区应急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公安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相关镇街	2025年
48		建立与防控环境风险需求相匹配的危险废物监管体系,加强危险废物监管能力与应急处置技术支撑能力建设,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加强专业人才培养,配齐配强人员力量,切实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和风险防范能力。鼓励企业设立危险废物管理首席专家或聘请专业管理团队实施危险废物管理。	区生态环境局	区级有关部门、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相关镇街	
49		将涉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纳入政府应急响应体系,完善环境应急响应预案,建立工业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应急设施清单,健全完善平战结合的医疗废物应急体系,推进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应急备用能力建设,将符合条件的生活垃圾焚烧设施、危险废物焚烧设施、工业窑炉等列入重大疫情医疗废物应急处置资源清单。	区卫生健康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经济信息委	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相关镇街	
50		加强部门联动协作,持续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行为。依法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检察公益诉讼的协调联动,督促指导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行政复议应诉。加强跨区域执法联动,建立健全危险废物联合执法管理机制,形成监管合力。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要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自查、自纠,对及时妥善处置历史遗留危险废物的企业,依法从轻处罚。	区生态环境局	区公安局、区应急局、区交通局、区教委等	2025年

序号	建设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51	推动完善固体废物支撑体系	深化危险废物跨省市转移“白名单”制度。落实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管理。	区生态环境局	/	2025 年
52		实行固体废物相关企业信用评分，实施环境信用评价红黑名单制度，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执行及规范化管理情况等纳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体系，将违法企业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	/	2025 年
53		建立健全有奖举报制度，对举报线索查实的环境违法行为，按规定给予举报人奖励，激发举报动力，营造全社会联防联控环境违法行为氛围，形成全社会防控格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公安局、区应急局等	2025 年
54		配合市级部门在动力电池、电器电子、汽车、铅酸蓄电池、农药包装物、农用地膜等重点领域实施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	区发展改革委	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供销合作社	2025 年
55		按照上级要求推动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投保环境污染责任保险。	区生态环境局	合川银保监分局	2025 年
56		持续深入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运输、利用和处置等环境违法行为。	区生态环境局	区公安局、区交通局	
57		开展机动车维修行业危险废物专项整治，指导机动车维修行业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对存在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区生态环境局、 区交通局	相关镇街	2025 年
58		加强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监管执法，对未将餐厨垃圾与其他生活垃圾分类，以及将餐厨垃圾排入雨水管道、污水排水管道、河道和厕所等行为进行查处。	区城市管理局	区公安局、区市场监管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2025 年
59		严格审查工程施工单位的建筑垃圾处理方案，定期检查工程施工单位是否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是否按照环境卫生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利用或者处置，是否存在擅自倾倒、抛撒或者堆放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的行为。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区水利局、区交通局	区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60		开展建筑垃圾运输、消纳专项整治行动，打击建筑垃圾运输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取缔建筑垃圾违法消纳场所。	区城市管理局	区公安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交通局	2025 年
61		加强塑料制品质量监督检查，依法查处生产、销售厚度小于 0.025mm 的超薄塑料购物袋和厚度小于 0.01mm 的聚乙烯农用地膜等行为。	区市场监管局	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供销合作社	2025 年
62		开展再生资源回收行业联合专项整治，依法查处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回收站点，引导推动绿色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	区商务委	区市场监管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公安局	2025 年
63	构建全民行动体系	将“无废城市细胞”建设纳入绿色工厂、美丽医院、低碳园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等现有创建体系。	区生态环境局、区经济信息委、区卫生健康委	/	2025 年
64		充分发挥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带头作用，鼓励相关单位打造一批特色“无废城市细胞”。	区机关事务中心	区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65		通过微信公众号、电视栏目、公益短信等对生活垃圾源头减量、绿色消费理念、垃圾分类进行推广；定期对生活垃圾产生、分类、处置情况以及垃圾分类先进事迹进行播报。紧密结合合川方言等特色文化，多形式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推广“无废”文化理念。鼓励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无废”文化产品的创作和生产，增强“无废”文化的影响力、辐射力和渗透力。以公益广告形式宣传“无废”文化，推动“无废”文化成为合川新时尚。	区委宣传部、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局、区文化旅游委	2025 年
66		依托合川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展厅以及参观廊道等展示设施，传播焚烧发电行业知识、开展垃圾分类科普与“无废城市”理念宣教，打造集展览、体验、互动于一体的现代化环保教育基地。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市管理局	区发展改革委	2025 年

附件 3

合川区“十四五”期间“无废城市”建设工程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总投资 (万元)	牵头部门	完成 年限
1	市政污泥处置项目	125 吨/天	3360	区住房城乡建委	2024 年
2	装修垃圾分选场建设工程	100 吨/天	1000	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
3	餐厨垃圾处理厂扩建工程（厨余垃圾）	150 吨/天	15000	区城市管理局	2025 年
4	种养结合循环农业示范项目	20 个	4000	区畜牧兽医中心	2025 年
5	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置设施建设工程	1.4 万吨/年	5000	区畜牧兽医中心	2023 年
6	畜禽废弃物收集处理与利用网络建设项目	30 万头生猪当量畜禽粪/年	18000	区畜牧兽医中心	2025 年
7	秸秆“五化”综合利用项目	2.5 万吨/年	1350	区农业农村委	2025 年
8	标准化秸秆收储中心	2 个		区农业农村委	2025 年
9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6 公顷/年	1500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商贸服务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39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商贸服务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商贸服务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全区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关键时期，也是推动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时期。随着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新发展格局的加快形成，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庆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的持续推进，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趋势的不断凸显，扩大内需和消费升级成为经济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加快商贸服务业发展，充分发挥商贸流通基础性、先导性作用，增强合川作为重庆主城都市区重要战略支点城市的影响力和辐射力，更好融入和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为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作出合川商务贡献。

为进一步明确“十四五”时期合川区商贸服务业发展的指导方针、主要目标、重点任务，依据《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重庆市商务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等文件精神，编制《合川区商贸服务业“十四五”发展规划》，作为全区商贸领域发展的重要指南，规划期为 2021—2025 年，展望至 2035 年。

一、发展基础及发展环境

（一）发展基础。

商贸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城市商业体系不断完善，三江核心商圈营业面积达 100 余万平方米，社零突破百亿元。专业市场逐步繁荣，义乌小商品批发市场、合州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等多个专业市场不断优化提质，年销售额突破 80 亿元。新建成一批社区便民商圈，完成一批农贸市场标准化建设，点带结合的便民商贸发展格局不断完善。2020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批发零售业商品销售额、住宿餐饮业营业额分别达到 348 亿元、641 亿元、72 亿元，是 2015 年的 1.6 倍、1.3 倍、1.1 倍，年均增长 9.4%、4.9%、2.0%，商贸服务业对经济的带动效应日益突出。

消费活力持续释放。商文旅融合持续叠加，旅游、文化、休闲、娱乐等服务消费加快发展，成功创建金科世邻市级夜市街区，积极培育钻级酒家 5 个、星级农家乐 13 个，餐饮消费展现蓬勃活力。电商发展稳步推进，邮乐网“合川馆”、合川原产地体验馆等网销平台持续升级，农村电商网络体系不断完善。消费活动有声有色，成功举办合川音乐啤酒美食节、重庆合川春季婚庆博览会、钓鱼城中国名家笔会、钓鱼城旅游文化节等节庆展会活动。

对外经济初具规模。合川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扩大汽摩整车及零配件、通用机械、笔记本电脑配件优势产品出口，拓展“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南美、非洲等新兴市场，有力推动全区进出口稳定增长。开放平台建设加快推进，渭沱物流园、合川高新区等外贸服务平台功能加快完善，加快推进利泽航运枢纽、重庆港合川港区渭沱作业区、高阳铁路货运站等外贸物流服务平台建设。外贸经济主体逐步壮大，进出口企业总数达到 300 余家。“十三五”期间外贸进出口总额累计 87 亿元，实际利用外资累计 5.7 亿美元，获评市级加工贸易示范区。

物流体系更加健全。涪沱物流园建设有序推进，交通运输体系和物流方式不断完善，物流基地的聚集和辐射能力不断提升。中农联·合川农贸城现代化智能万吨级冻库正式开仓，集冷链、仓储、分拨、配送等为一体的物流集散中心功能不断完善。城区、镇、村三级物流体系日趋完善，建成覆盖全域的城市物流公共取送点。建成“1+10+449”的农村电商网络体系，物流链条末梢不断完善，行政村物流配送服务覆盖率达100%，货物通达“最后一公里”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十三五”时期，我区商贸服务业发展在取得明显成绩的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商业资源配置能力有待增强，空间布局有待优化。三江核心商圈商业资源饱和，闲置和低效利用的商业设施尚未得到盘活，高端商务等功能配置不完善、集聚功能不明显。二是传统商贸转型升级缓慢，创新发展能力有待提高。目前合川消费形态仍以传统消费为主，业态不丰富，夜间经济、平台经济和体验经济等新业态尚处于起步阶段，商贸领域现代化信息化水平不高，难以满足不断提升的新消费需求。三是开放型经济有待提升，物流发展短板亟待解决。对外开放通道互联互通水平还需提升，开放平台尚未形成，外向型经济引领性不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滞后，涪沱物流园建设仍需大力推进，现代化冷链物流体系、城乡配送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二）发展环境。

世界经济深度融合，新一轮科技革命引发商贸服务业创新升级。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社会信息化深入发展，商贸服务业国际分工面临系统性调整，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一是随着信息技术、数字技术的蓬勃发展，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迎来从蓄势待发到群体迸发的关键时期，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创新不断涌现，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商贸流通各领域各环节应用持续深化拓展，商贸经济数字化特征越来越明显。二是商贸服务业跨国转移加速。随着生产国际化、服务投资贸易全球化、服务市场自由化不断加深，全球性贸易已从实物内容逐步向信息等服务内容延伸，商贸服务业国际转移深度和广度加速拓展。三是新冠防控常态化催生新业态和新模式。新冠影响广泛深远，消费者的生活方式、消费行为、消费理念、消费结构及消费场景都产生新的变化，对商贸流通领域也提出了新的要求，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国家进一步完善对外开放战略，商贸服务业新动能加快提升。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商贸服务业规模日益壮大，发展动能不断增强，发展环境日趋优化。一是随着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形成，为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带来新机遇。我国制度优势显著，治理效能提升，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商务发展仍处于机遇期。国家提出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政策持续加码，培育和壮大内需市场，各地重视并抢抓培育扩大内需市场和高质量发展机遇，未来内需市场的活力和后劲将持续释放。二是商贸服务业对外开放迎来更大机遇。国家进一步完善对外开放战略布局，扎实推进“一带一路”、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为国际贸易和投资搭建新平台，将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多层次推动更高水平的商贸服务业开放发展。

重庆经济结构调整加快，商贸服务业发展空间稳步拓展。多项区域发展和对外开放战略在渝交汇叠加，有利于重庆在更大范围深化协作，商贸服务业迎来了最有利的发展机遇期。一是重庆战略地位不断提升和政策利好为商贸服务业带来更大发展空间。习近平总书记先后对重庆提出了“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发挥“三个作用”等重要指示要求，加之自由贸易试验区、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等国家级开发开放平台的不断完善，商贸服务业发展的空间将得到更大拓展。二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为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带来更大发展机遇。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加快推进，重庆在外贸外资、服务业扩大开放、构建陆路贸易规则等方面将争取更大力度的赋权赋能，带来诸多政策利好、投资利好、项目利好。三是积极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为商贸服务业带来更新发展动能。重庆加快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有利于释放消费需求潜力，促进消费回补，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培育商贸服务业发展新动能。

合川商贸经济发展新动力不断激发，商贸服务发展面临重大机遇期。一是我区地处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庆都市圈北部重要区位，开放发展空间更为广阔，依托区位优势，紧抓区域重大发展战略，把握重庆全面进入“三环时代”、逐步迈入“高铁时代”所带来的便利条件，合力打造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将进一步拓展商务发展空间、深化区域贸易关系、融入全球价值链体系、集聚高端要素，高质量推进商贸服务业发展。二是我区被列入重庆 6 个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名单，商贸文化旅游吸引力持续增强，本地居民高品质生活诉求不断升级，形成了数量庞大的消费群体，消费潜力释放速度不断加快，消费品质化、特色化、精细化特征日趋明显，商文旅融合发展、零售业态新型化发展将提速。三是我区拥有长江经济带国家级转型升级示范开发区、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市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庆火锅食材产业园等多重发展政策红利，特别是以承办市第七届全民运动会为契机，城市功能不断完善，城市品质不断提升，区域影响力不断增强，进一步巩固了我区在主城都市区的战略地位，全区现代商务、现代物流等产业有望快速发展，支撑合川在周边区域中率先建成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

（三）面临挑战。

消费结构转型加快。居民消费习惯不断发生变化，更加趋向个性化、娱乐化、多样化，对商贸服务业的商业模式、业态组织等提出了新要求。数字消费、文化体验等智能化、网络化消费形式加速发展，新冠防控的常态化催生的平台经济、直播经济等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给商贸转型发展带来新课题和新考验。

供需变化矛盾凸显。市场拓展和消费多元化的矛盾、繁荣活跃市场和规范管理的矛盾、企业转型升级和资源约束的矛盾等对合川商贸服务业发展将带来较大的挑战和影响。加之品质消费与生活服务供需的错配，存在一定的消费外流现象，消费环境、商业诚信体系建设等仍有待完善。传统商贸服务业转型发展，受土地、租金、劳动力、原材料等要素成本上升和供应趋紧的双重压力。

区域竞争日趋激烈。面对开放市场，我区面临与全市各区县在人才吸引、业态模式、土地供给、财税优惠、配套设施建设等方面的竞争。与我区同属重庆都市圈的永川开展适老化商贸部署、潼南开展“英才潼行”行动，区域聚集人气的环境竞争持续加剧。在电商冲击和商贸同质化竞争影响下，我区商贸物流业优质资源竞争面临巨大挑战，相比毗邻的两江新区，在外贸结算方面不具备竞争优势，跨境贸易成本相对更高，跨境电商、高端商务商贸为代表的新兴商贸流通服务正处于产业培育期，缺乏核心竞争力。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我区商贸服务业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前所未有，必须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抓住机遇，应对挑战，奋力推动全区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开创现代商贸服务业发展新格局。

二、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服务新发展格局，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以挖掘本地消费、吸引外来消费为导向，调整商贸流通发展结构，加快新模式新业态创新，促进产业深度融合，积极培育新消费新供给，构建特色鲜明的现代化商贸服务业产业体系，大幅提升合川作为战略支点城市的辐射力和影响力，努力推动合川商贸发展迈上新台阶。

（二）发展原则。

坚持创新驱动、融合发展。始终把创新摆在发展的核心位置，以制度创新、科技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开放模式创新作为驱动商贸发展的主动力，推动合川商贸服务业向创新驱动转变。抢抓产业跨界融合发展新机遇，鼓励商贸与物流、商贸与文旅、物流与金融等领域相互交叉渗透、跨界融合。

坚持构筑载体、集聚发展。因地制宜引导商贸服务业功能集聚，结合合川自然资源、产业现状、空间格局，结合商贸服务转型发展新方向，打造各具特色、功能互补、具有较强辐射带动作用的商贸服务业集聚区和产业集群，形成分工有序、布局合理、有机联动的商贸服务业空间格局。

坚持重点突破、特色发展。聚焦商贸服务业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补齐产业发展短板，充分发挥商贸服务产业基础优势，挖掘区内丰富的产业和旅游资源，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形成优势行业和领域，带动商贸服务业全面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发展。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陆海新通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和重庆“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战略。打破制约商贸服务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推动制度体系和发展环境系统性优化。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坚持“引进来”“走

出去”并重，加强开放合作，构建“合川商贸+全球市场”开放发展格局。

（三）规划思路。

“十四五”时期合川区商贸服务业发展规划思路总体是“两高、两统筹，三新、三重点”。“两高”即高站位谋划、高质量发展，以高站位谋划为指引，站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区域重大战略高度，谋划合川商贸服务业发展；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在扩大消费、对外贸易等关键领域有所突破，壮大商贸发展引擎，转变合川商贸服务业方式。“两统筹”即统筹内需释放和对外贸易、统筹经济质量和民生商务，充分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以合川优势条件吸引各类要素，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不断增强商贸服务民生能力，做到商贸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三新”即新消费、新业态、新服务，充分利用现代科技、管理、商业模式发展成果，改造提升传统商贸流通产业，释放新消费、培育新业态、发展新服务。“三重点”即以加快消费提质扩容、提升对外开放能级、构建现代物流体系为工作重点，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发挥各领域重大项目引领示范带动作用，助力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

（四）发展定位。

立足党中央、市委赋予合川的新定位新要求，围绕合川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的总体目标，突出商贸流通服务业态创新，构筑体现合川特色的现代商贸流通服务体系，提出“一中心一基地一窗口”的商贸服务业功能定位，即成渝地区区域消费中心、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重庆内陆开放高地西北窗口。

成渝地区区域消费中心。围绕重庆加快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集聚优质高端消费资源，营造高品质消费空间，建设特色消费载体，推动消费供给升级，培育商文体旅融合新业态，力争成为渝西北地区高端知名品牌集聚度最高、传统老字号品牌传承最多、消费节庆名片知名度最广的地区，打造富有巴渝特色的区域消费中心城市，加快助推成渝地区形成“双核带动、多域联动”发展新格局。

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坚持通道带物流、物流带经贸、经贸带产业，发挥合川中欧班列（重庆）入渝首站、西部陆海新通道连接点、三江流域航道重要交汇点的区位优势，以渭沱物流园重大设施和重点项目为依托，主动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打通要素流通渠道，构建现代综合物流运输体系，加快建设重庆北部综合性物流基地。

重庆内陆开放高地西北窗口。深度融入全市立体综合交通网络体系，打通出海出境大通道，增强合川区辐射带动作用，加快融入国际、区域产业链。加快开放平台和口岸功能的申报及建设，健全市级开放平台资源协同利用机制，培育开放市场主体，强化国际交往和对外经贸，显著提升合川开放能力和水平，发挥开放型经济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打造重庆内陆开放高地西北窗口。

（五）发展目标。

到2025年，合川区商贸服务业发展规模稳步提升，产业结构和区域布局更加优化，消费对

经济增长贡献更加突出，内外贸易高质量发展成效更加明显，商贸服务民生能力持续强化，形成规模适度、布局合理、层次分明、业态先进的现代化商业体系和现代高效的商贸流通网络，基本建成“一中心一基地一窗口”，助力全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力争超过 420 亿元、年均增长大于 6%，外贸进出口总额力争突破 30 亿元。

展望 2035 年，合川战略支点城市的辐射和带动作用充分彰显，商贸服务业智能化、融合化、集群化、国际化、高端化水平显著提升，形成具有区域竞争力的商贸服务业生态圈。城市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引领区域发展、支撑重庆建设内陆开放高地地位显著增强，成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中极具影响力、吸引力、竞争力的宜居宜业宜游历史文化名城。

专栏 2—1 合川区商贸服务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标体系

序号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指标属性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48	420	预期性
2	批发零售业商品销售额（亿元）	641	950	预期性
3	住宿餐饮业营业额（亿元）	72	86	预期性
4	商业增加值（亿元）	98	137	预期性
5	进出口总额（亿元）	13.7	30	预期性
6	限上商贸单位数量（家）	604	730	预期性

三、优化总体空间布局

“十四五”期间，根据我区商贸服务业发展新环境、新趋势，以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水平开放为目标，坚持高起点、高标准规划，构建核心带动、特色发展、多级联动的“两圈四区多点”的流通发展新空间。

“两圈”：北城核心商圈、南城核心商圈。以合阳城街道、钓鱼城街道和南津街街道为城市功能和商贸产业聚集主要载体，建设北城、南城两大核心商圈，提升三江核心商圈品牌，打造一批集聚效应显著、文化底蕴深厚、地域特色鲜明的特色街区，构建数字化商贸服务体系，培育夜间经济，重点布局发展商贸零售、电子商务、娱乐、住宿餐饮等产业。北城核心商圈以财富广场、宝龙、步步高（星艺佳）、重百、海润国际等重点片区，联动塔耳门、大润发、缤果城和区体育中心，形成商文体旅融合型智慧商圈，推进老城区商贸服务配套设施改善，发展形成以商贸零售、休闲娱乐、特色美食等产业为导向的现代化消费核心商圈。南城核心商圈依托合川中央商务区（CBD），以希望城—金科片区、文峰古街—拾光天街两大特色商业带为发展支撑，推动希望城南滨商业中心招商，打造集总部经济、商务咨询、高端住宿、滨江文化等于一体的中高端商务核心商圈。

“四区”：渭沱物流产业服务区、天顶汽车产业服务区、南溪组团产业服务区、网络安全产业服务区。根据渭沱物流园、天顶汽车城、南溪组团、网络安全城四大重点产业板块和合川商贸流通定位，以产业为导向进行功能布局优化与重塑，形成不同的发展模式和特色，差异化发展现代物流、电子商务、专业市场、汽车后市场交易、园区配套商业及住宿餐饮等。

“多点”：即多个镇级商贸服务中心。根据各镇区位交通、产业方向、资源禀赋等不同条

件，发挥三汇、小沔、香龙、龙市、钱塘、二郎、太和等中心镇商业集聚效应，差异化推进涪滩、古楼、燕窝、渭沱等镇商贸特色发展，引导有条件的镇推进镇级商贸服务中心建设，合理布局完善一批农贸市场、商品配送中心、综合超市等商业设施，满足农村扩容提质消费需求，助推全区县域商贸经济发展，增强对外辐射能力和影响力。

四、提升消费能级，建设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营造高品质消费空间，打造多元融合的消费业态，不断增强合川在区域消费市场的集聚带动能力、资源配置能力、创新引领能力，建设成渝地区区域消费中心城市。

（一）打造两大城市核心商圈。

精品化打造北城核心商圈。突出三江核心商圈功能提升与业态完善，以智慧商圈示范创建和品牌招商为抓手，激活区域发展动能，打造区域消费新地标。加快引进知名商业运营商，着力优化存量，盘活闲置商业资源，探索发展智慧零售、无人零售，打造主题型、体验式、智能化消费场景，加大中高端品牌首店、旗舰店、体验店招商力度，聚集国内外知名品牌。重点推动财富广场、宝龙、步步高（星艺佳）、重百、海润国际等重点商业综合体提质增效、错位发展，避免出现“兴一片、衰一片”现象，开展智慧、绿色商场创建，丰富数字化消费体验，吸引知名时尚品牌、国际消费品牌入驻，拓展主题型消费业态。推动片区整体发展，联动塔耳门、大润发、缤果城，带动周边产业延伸，打造精品聚集、服务优质、环境舒适、区域知名的标志性商业集聚区。发挥区体育中心聚集作用，打造集文化体育、会展节庆、购物休闲、餐饮住宿于一体的融合新业态。

差异化发展南城核心商圈。突出合川中央商务区商务服务能力提升与配套消费补强，以吸引中高端商务聚集和完善休闲娱乐配套为抓手，形成独特商务服务体系，打造区域中高端商务集聚发展区。以希望城一金科片区、文峰古街一拾光天街两大特色商业带为发展支撑，以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为契机，大力引育金融服务、财会服务、法律服务、工程服务等机构，提升商务服务能力，打造综合性商圈，推动形成集商务、购物、美食、娱乐、休闲为一体的综合性商务区。重点完善希望城南滨商业中心商务服务功能，强化北辰拾光天街休闲娱乐配套功能，推动南城商圈各商业综合体加强合作，协同构建商务、住宿、休闲有机交错的多功能商务服务体系，形成商务集群的消费带动优势。

专栏 4—1 城市核心商圈建设重点

1.北城核心商圈。推动财富广场开展商铺数字化改造，拓展首店经济、体验经济等业态，打造智慧、绿色商场；推动宝龙城市广场开展绿色商场、智慧商场创建，强化品牌招商；推动步步高（星艺佳）广场外观改善，积极引进星艺佳、京东电器区域旗舰店等知名企业入驻，打造家居建材广场，丰富生活消费场景；推动重百商场停车、导购等智慧化改造，优化现有消费业态，丰富餐饮、休闲、文化等体验式消费场景；推动海润国际通过采取景观打造、业态调整、活动开展等系列措施，打造集餐饮、娱乐、购物为一体的夜经济特色街区。

2.南城核心商圈。推动希望城南滨商业中心加大招商力度，吸引总部经济、商务咨询、高端住宿等入驻，配套打造以休闲、美食、文化、体育、游乐、购物于一体的商业中心；推进文峰古

街—希望城南滨商业中心夜间经济带打造，丰富夜间消费业态；推动北辰拾光天街围绕合川美术馆、滨江公园等发展以观光旅游、休闲娱乐为主的“江岸经济”，推出潮流消费产品，打造集聚文创、艺术表演、美食、潮品等时尚元素的休闲商业街区。

（二）建设一批特色商业街区。

改造升级商业步行街区。依托城区三江资源、现有商业资源优势，对久长路步行街、塔耳门商业街、缤果城商业街等商业步行街区进行提档升级。大力推动久长路步行街存量商业重塑，加快建设合川青年广场，积极引进品牌购物、主题餐饮、沉浸式体验等商业业态，发展特色商业。推动塔耳门商业街提档升级，强化“智慧商街”建设，集中发展品牌旗舰店、体验店、主题店和高端定制等新型业态。推动缤果城商业街业态升级，突出“简约时尚”“青春活力”主题，完善教育培训、特色餐饮、休闲娱乐、智慧零售等主力业态，打造年轻化特色商业街区。

培育打造特色美食街区。以合川地方特色美食、特色餐饮为主题，加快地方名菜挖掘，促进特色餐饮品牌化，积极引进高端餐饮品牌，重点打造文峰古街三江火锅汇、金科世邻夜市、花滩啤酒广场、海润好吃街等特色餐饮美食街区，提升餐饮业服务质量和水平，创建区域美食地标。新培育滨江美食街、拾光天街等一批夜间经济示范街区，充分利用三江游船及城区夜景灯饰工程美景，发展特色夜景区、特色夜美食、特色夜娱乐、特色夜购物等业态，打造集三江美景与特色美食于一体的夜间经济带。

加快建设历史文化街区。深度挖掘巴渝历史文化，集聚“商旅文购娱”等优质资源，推进钓鱼城、文峰古街、瑞映巷—纯阳山等历史文化街区建设，重点发展文化旅游、特色餐饮、文化消费和特色手工艺品交易等业态，增强消费便利性和体验感。钓鱼城依托古战场军事文化，开发钓鱼城文创 IP 产品，打造特色旅游商业街。文峰古街以文峰塔为核心，结合巴渝民居风貌，打造集餐饮、休闲、娱乐、购物、历史文化等于一体的古韵文旅商业街。瑞映巷—纯阳山重点展示“一街九巷八院落”的传统巴渝建筑风貌和历史格局，构建多元融合商业业态。

专栏 4—2 特色商业街区建设重点
1.商业步行街区。加快推进久长路步行街、塔耳门商业街、缤果城商业街等商业步行街区建设，完善配套设施，优化商业业态，拓展消费体验新场景。
2.特色美食街区。打造文峰古街三江火锅汇、金科世邻夜市、花滩啤酒广场、海润好吃街、滨江美食街、拾光天街等特色美食街区建设，打造合川特色餐饮品牌。
3.历史文化街区。加快推进钓鱼城、文峰古街、瑞映巷—纯阳山历史街区等历史文化街区建设，打造复合型消费业态。

（三）提升便民社区商业品质。

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围绕合川持续推进三江秀美的成渝“后花园”建设，以提升居民幸福感为重点，打造“有温度”的一刻钟居民生活圈。综合考虑人口发展、便利消费、便民服务，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有序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满足快速便捷、品质多元的社区生活消费需求，营造安全、卫生、方便、舒适、美丽、和谐以及多样化的居住生活环境。逐步推进花滩、太平门、合阳旧城、人民公园、立石子等 13 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完善配套商业及公共服务设施体系，研究布局社区托管养老、社区便民食堂、社区托育等便民服务，次

序推进花滩片区、东城半岛片区、高职教城片区等城市新区新建一批多功能综合型现代社区商业网点。逐步发展特色餐饮、运动健身、保健养生、新式书店、教育培训、休闲娱乐、老年康护、幼儿托管等品质提升类业态，满足居民多样化的消费需求，提升生活品质。

加快城市农贸市场提档升级。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按照一场一策、分类分批落实的总体思路，推进农贸市场提档升级。新建一批需求迫切的农贸市场，结合城市新区开发建设及城乡居民生活需求，加快推进学院路、大学城等农贸市场建设。改造提升一批重要民生保障项目，推进水、电、仓储、停车场等配套基础设施完善，加快蟠龙路、南津街等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对于具备条件的农贸市场，从食品溯源系统建设、智能硬件提升等方面着手打造现代化农贸市场样板。加强市场走访调研，及时推进主体零散、秩序混乱的市场迁建迁改，关闭取缔存在安全隐患、责任主体不明确的市场，引导符合条件的闲置场所培育形成便民农贸市场，提高居民生活品质。支持深化农商对接，持续培育农超融合门店，鼓励基地直供、协议供货方式促进农产品高质量上行。

创新社区消费模式。支持合川有较高知名度和良好口碑的零售、餐饮等传统商业主体发展蕴含合川文化特色、展现工匠精神、承载城市记忆的小店经济，以时尚、潮流、品牌、文化为特色打造“吃喝玩乐购看”一站式消费的新体验、新标杆。充分利用文峰古街、瑞映巷—纯阳山街区等片区文化底蕴，集中打造文创商店、文化驿站等新型文化体验空间。鼓励城区范围内的社区商业应用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先进信息技术，探索体验式电商、社区无人零售、无接触配送等新模式。鼓励发展社区团购、网红店、快闪店、智慧商店等新业态，满足社区居民多样化、个性化的消费需求。

专栏 4—3 便民社区商业建设重点
1.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结合花滩、太平门、合阳旧城、人民公园、立石子、沙坪—龙苑、花果山—牟山、白鹿山、白塔街、上什字、紫荆园—东津沱、牌坊—高阳、南溪等 13 个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按照重庆市社区商业建设规范，规划建设多业态集聚的社区商圈，重点布局社区综合超市、便利店、生鲜超市、早餐店、美容美发店、洗染店、药店、家政服务点、维修点、再生资源回收点、邮政快递综合服务点等。
2.建设智慧农贸（菜）市场。加快推进学院路等农贸市场新建，加快蟠龙路等农贸市场改造提升。

（四）提升专业市场服务能力。

加快专业市场转型升级。以增强对周边区域的辐射带动作用为导向，重点培育一批带动辐射功能强的农产品、消费品等特色专业市场。提档升级中农联合川农贸城、合州农副产品交易中心、蟠龙市场等农产品交易市场，研究做好桃花街水果交易商户疏解，推进农产品冷链物流，引导市场商户发展社群营销、短视频营销等新营销模式，拓宽本地特色品牌、绿色农产品线上线下销售渠道。推动义乌小商品批发市场提档升级，打造集展示交易、现代物流、供应链整合等功能于一体的生活用品市场。推进茂田国际建博城、建玛特等市场转型升级，加快居然之家合川购物广场、家悦荟等市场培育，积极引进设计师品牌店、终端体验店、优品集合馆等体验业态，引导各家居市场特色化、差异化发展。优化升级合州汽摩交易中心、正腾北部汽车园等

汽车专业市场，形成以汽车销售维修、汽摩配件销售、汽车装饰等功能为主的综合性汽车交易市场集群，推动汽车后市场产业发展。

推动新兴市场壮大发展。以完善市场产业体系、丰富消费场景为导向，衔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市场格局，围绕区域产业发展诉求和细分市场空白，谋划布局一批新兴市场，推动特色产业完善产业链布局，有效发挥市场主体作用，引领相关产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合川汽摩产业集群发展优势，在北部汽车园、合洲综合市场等培育合川二手车新兴专业市场。利用现有闲置市场空间资源，打造机械设备零部件、农资等生产资料专业市场。积极争取承接主城区建材市场、钢材市场、石材市场等大型专业市场转移外迁，加快重庆（合川）国际石材城等重点项目落地。推动花鸟、火锅食材、机械等细分新兴市场填补空白，抢占市场份额，提升区域市场地位。

专栏 4—4 专业市场建设重点

1.专业市场转型升级。逐步改善城区传统专业市场周边环境及配套，提档升级茂田国际建博城、建玛特、居然之家等家具建材市场，以及中农联合川农贸城、合州农副产品交易中心、蟠龙市场等农产品交易市场。

2.专业市场壮大发展。利用现有专业市场内闲置商业资源，布局花木宠物市场、火锅食材交易中心、中药材市场。积极承接主城区专业市场转移，规划建筑材料（石材）专业市场，推进重庆（合川）国际石材城建设。

（五）培育四大消费经济形态

点亮特色“夜间经济”。依托“三江六岸”资源优势，大力发展具有特色的夜间经济、假日经济，丰富夜市、夜展、夜秀、夜游等夜间经济产品，建设具有合川特色的夜间消费核心区、示范区、集聚区。对现有夜市功能区进行提档升级，在南城、北城合理规划新的夜市功能区，推出“夜游三江”“博物馆奇妙夜”“美术馆文艺夜”“深夜食堂”等夜间消费特色产品，形成、带动一批夜间经济示范点，力争创建市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大力发展夜间滨江经济，丰富三江游船夜游线路，强化与文峰古街、北辰拾光天街、三江希望城、花滩啤酒广场等滨江特色街区联动，创新“夜味”“夜养”“夜赏”“夜玩”“夜购”等夜间生活业态。建设一批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支持北辰拾光天街地标性“夜间消费示范区”、文峰古街巴渝特色夜市美食街区打造，亮化提升文峰古街二期三江火锅汇一条街灯饰工程，擦亮“三江游”“街巷游”等夜间经济名片。

积极拓展“体验经济”。持续推动京东电器等线上企业建设线下消费体验中心，鼓励打造社交化、情景化和主题化消费场景，营造具有舒适、精致、趣味、潮流等体验感的消费场所，发展参与式、体验式消费业态。鼓励财富广场、宝龙广场运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交互娱乐等技术，创新发展游戏体验、旅游体验、文化体验、艺术体验等沉浸式体验消费业态。深度挖掘豫丰纱厂老旧厂房的建筑风格和文化脉络，发展体验式作坊、体验式工厂等。建设盐业博物馆、金丝楠木艺术体验馆、火锅文化博物馆、钓鱼城历史文化博物馆等体验场所，打造主题体验消费场景，形成合川新的特色经济名片。

创新发展“平台经济”。围绕购物休闲、餐饮住宿等消费领域，搭建各类资源要素的流转平台，促进资源要素优化配置，推动消费产业融合集聚并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同步发展。重点依托美团、饿了么等综合服务平台，提供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高质量生活服务；依托大润发优鲜、重百新世纪多点、永辉生活、线上联合 100、多多买菜、谊品生鲜、淘菜菜等线上生鲜超市，提供居家生活便利；依托重百云购、宝龙悠悠等线上商场，推进时尚购物便利化；依托邮乐网“合川馆”、合川原产地体验馆等电商物流平台，推进地区特色产品“走出去”；依托跃动供应链、合迈科技等新兴细分互联网平台，促进细分市场产业链现代化发展。支持汽摩、通机等合川优势产品利用智博会、进博会、广交会等展会平台提高影响力。推进商品交易市场向平台经济发展，打造区域商品流通合作平台，形成对周边区县的有力辐射带动。

培育壮大“共享经济”。围绕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大力推动生活、生产服务共享，促进消费增长。推动发展共享汽车、共享餐饮行业服务人员等共享模式，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促进消费便利化。鼓励和支持财富广场、宝龙广场等商业综合体探索应用远程控制、互联网等信息技术，搭建开放平台，与中小商户共享信息、物流渠道，提升商贸流通效率，创建智慧商圈。推动快递、邮政、商超、便利店、社区等末端网点共享共用，共享物流配送体系，推进共同配送服务应用。鼓励重庆移通学院、宝龙梦飞翔、合优互联网+产业园等创业孵化基地完善设施配套，打造共享办公场所，为中小微企业主、创客提供创业机会。

专栏 4—5 四大消费形态发展重点
1.夜间经济。依托城市核心商圈和特色夜间街区，开展夜间经济示范区创建。完善北辰拾光天街、文峰古街等街区夜间标识、休闲设施等配套设施。丰富三江夜间灯饰，打造水系河岸光彩景观，增强“夜游三江”品牌吸引力。推出“博物馆奇妙夜”“美术馆文艺夜”“深夜食堂”等夜间消费特色产品。 2.体验经济。鼓励企业建设消费体验中心。推动豫丰纱厂特色文化消费场景建设。建设盐业博物馆、金丝楠木艺术体验馆、火锅文化博物馆等体验场所。 3.平台经济。积极打造电商物流平台、公共服务互联网平台、生活服务平台等。 4.共享经济。重点发展共享闲置商品、共享餐厅、共享汽车、共享配送、共享用工、共享办公场所、共享民宿等共享经济。

（六）营造健康友好消费环境。

塑造安全友好的消费环境，完善消费促进政策，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试点商圈和特色商业街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在有条件的街道允许开展“外摊位”“跨门经营”。研究闲置厂房、办公用房等改为商业用途的支持政策。鼓励带薪休假、错峰休假和弹性作息，促进节假日消费。推出小长假、黄金周假期精品旅游线路，推动景区和商业市场联动推出年票一卡通。引导开发自驾游、家庭游、房车游、研学游等新型产品，推出徒步、自驾等特色化、品质化“旅游+”产品。适当增加公共消费，优化“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发展“互联网+体育消费”服务。健全消费领域信用监管体系，加强信用信息采集，开展消费投诉信息公示，强化社会监督。完善个人信息保护制度和消费后评价制度，鼓励线下实体店自主承诺无理由退换货，探索建立特色旅游商品无理由退货制度。推广消费环节经营者首问责任制和赔偿先付制度，确保消费者

安全消费。

五、聚焦农村消费，建设完善县域商业体系

针对合川乡镇商业网点、快递物流网点乡镇全覆盖的特点，工作重心从数量扩张转向质量提升转移，构建完善以镇为重点、村为基础、分工合理、布局完善的一体化县域商业网络体系，提质布局商业网点，丰富载体功能，打造县域商业流通新业态、新模式。

（一）完善县域商业网络体系。

完善乡镇商贸中心功能。衔接城市核心商圈商贸服务功能，探索乡镇商贸中心建设新路径，改善乡镇消费环境。鼓励和引导商贸流通企业自建、改造、提升一批乡镇商贸中心，重点完善中小型集中式商贸设施，在龙市、钱塘、太和等有条件的镇探索“中心广场+商业设施+业态网点”乡镇商贸中心发展模式。推动现有农贸市场提升改造，完善交通、消防、停车、仓库、加工、酒店、餐饮等设施，推动全区从乡镇商贸中心基本型向增强型和提升型进行提升，重点推进涑滩、古楼、铜溪等14个增强型乡镇商贸中心和龙市、太和、钱塘、二郎等4个提升型乡镇商贸中心建设。提升基本型乡镇商贸中心规模面积，完善相关设施。推进乡镇商贸中心因地制宜拓展丰富电子产品和家电销售、洗衣、维修、快递收发、休闲娱乐等服务功能，推动购物、娱乐、休闲等业态融合，满足乡镇扩容提质消费需求。

提升村级便民设施功能。坚持“两手抓”，一手抓发展，鼓励村民利用自有房屋，发展村级便民商店，提供基本农副产品、粮油、调味品等，实现村级便民商店网点全覆盖；一手抓提升，推动现有便民商店功能提升，推进提升型、增强型、基本型标准化村级便利店建设试点。鼓励区内大中型连锁超市、电商、供应链企业通过加盟、联营联销、供应链管理、快递物流等方式，改造提升现有夫妻店、小卖部等传统网点，升级为新型乡村连锁便利店，为农民提供粮油调味品、日用生活必需品、基本农资等产品以及电商、快递物流、生活缴费、涉农信息等服务，满足农民便利消费、就近销售需求。鼓励全区汽车、家电、家居建材、摩托车等耐用品流通发展乡镇直销或加盟连锁网点，推动销售、安装、维修一体化商店建设，探索提升村级标准化便民商店统一采购率，不断满足农民各类消费需求。

丰富农村消费服务设施类型。引导镇村依托良好的景观、人文历史，大力发展民宿、农家乐及乡村旅游等设施，举办节庆活动，吸引城市居民下乡消费。推进双凤、涑滩、古楼、铜溪、渭沱等镇街打造农商旅融合发展特色镇，提供旅游购物、民宿、农家乐、餐饮等产品供给；推进土场、太和、大石、草街等镇街打造近郊农家乐，开发近郊农旅产品，构建特色农村消费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乡镇餐饮、住宿、儿童游乐、亲子、休闲、娱乐、美容美发、汽摩及家电维修、网吧、再生资源、物流快递等服务设施，满足农村居民不断提升的消费需求。

（二）推进流通业态和模式创新。

推动农产品流通模式向供应链管理创新发展。推进县域现代化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创新应用供应链管理，提升农产品产后商品化处理设施水平。研究推进龙市镇青草坝萝卜生产基地、香龙镇大头菜生产基地、渭沱镇蔬菜生产基地、钱塘镇合川黑猪生产基地等农业基地建设商品

化处理设施，推动农产品产地加工、冷链、仓储等设施应用，配备产后处理设备，鼓励发展产地移动型、共享型商品化处理设施设备，完善农产品供应链条，提高合川本地农产品商品化处理效率和错峰供应销售能力。重点推动合川夏季蔬菜、萝卜、大头菜（榨菜）和黑猪四大类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支持大型商贸、物流、餐饮企业提供统仓共配、集采集配、冷链团配等供应链服务，构建“产地加工—产后商品化处理—冷链物流—终端销售网点”完整的供应链产业链体系。

加快电商赋能农村商贸流通体系。综合利用线上线下渠道，大力发展多样化、多层次农产品网络销售模式，支持农村电商产业发展。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稳定全区农村电商网络体系，推动电商服务网络持续向村级延伸，打造综合性零售服务网点，鼓励农产品上网经营，重点培育龙乡品优选商城、槐乡源生鲜优选及农村电商服务站点等为农服务电商平台，提升农村电商应用水平。推动农产品批零渠道网络化，打造本地优质特色农产品线上线下展销平台，在京东、淘宝、拼多多等第三方平台开设合川农特产品网店，在重庆中心城区及其他城市设立合川优质特色农副产品直销店，推动合川农特产品新零售发展。培育农村新型商业带头人、农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鼓励农村生产经营主体通过自媒体推广、短视频宣传、直播带货等形式开展农产品宣传和销售。

（三）优化县域商贸流通环境。

立足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健全农资供应、金融助农等渠道，做好县域消费服务工作，提高县域消费质量。加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建设，完善农资供给网络，支持供销合作社发挥农资流通主渠道作用，加强流通渠道管理，引导农资充足供应。鼓励农资市场主体与商贸服务中心共建共享，发展直供直销、连锁经营、统一配送等现代流通模式，健全提升县域农资流通体系，构建完善“农资配送中心—农资门店—农资便利店”的三级农资流通服务网络体系。有序引导金融服务机构参与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推进银企合作，鼓励农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结合县域商业实际使用场景，提供结算、融资、财务管理等服务。加强农村消费服务工作，联合市场监管局、卫健委等部门到镇村开展消费知识、食品安全、假冒伪劣等知识宣讲活动，开展农村电商销售、消费指导，促进农村商贸高质量消费。

六、扩大对外开放，建设内陆开放高地西北窗口

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聚焦开放产业培育、创新要素集聚，加快开放通道和开放平台建设，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更好在渝西区域带头开放、带动开放。

（一）持续拓展开放通道。

构建完善对外开放通道体系。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陆海新通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国家战略，积极拓展大通道、畅通主动脉、完善微循环，构建多向联通的开放大通道。北上，发挥丝绸之路经济带入渝首站重要区位优势，联通中蒙俄经济走廊，重点推进木材等资源型商品进口。南下，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连接点重要区位优势，打通出海新通道、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联接，重点扩大东南亚水果、海产品进口。东进，发挥三江

交汇区位优势，有效衔接长江经济带，发展江海联运，联动涪港后方产业节点，重点推进汽摩、笔电、玻璃等大宗商品进出口。西出，依托中欧班列节点城市的战略优势，连通中亚欧陆上贸易通道，重点推进品质农产品、整车、高端装备、医疗器械、红酒等产品进出口。

强化对外铁路通道联系。高铁通道方面，加快推进西渝高铁合川段，积极融入京昆、包（银）海高铁主通道，串联京津冀、呼包鄂榆、宁夏沿黄、关中、兰西、天山北坡、滇中、黔中、北部湾等城市群；规划建设兰渝高铁合川段，推进形成重庆中心城区经合川至兰西、天山北坡城市群的直接联系高铁通道。城际铁路方面，规划建设合广线、合川—璧山—永川—泸州城际铁路，打通合川北上、南下快速通道，强化与川东、渝西、川南近域城市的腹地联系。市郊铁路方面，推进渝合线建设，加快融入中心城区“1 小时通勤圈”；推进合永线建设，加快形成市郊铁路大环线；有序推进璧铜线延伸至合川段前期工作，强化与璧山的轨道交通联系。轨道交通方面，谋划争取重庆轨道交通合川延伸段，进一步推进合川与中心城区同城化发展。

完善高速公路通达网络。建成合川—安岳高速公路，进一步打通合川西出通道，强化与安岳、成都等的互联互通。建成合川—长寿高速公路，打通东进高速通道，衔接渝广高速，形成融入重庆中心城区东线通道。建成合川—璧山—江津高速，打通合川南下通道，强化与璧山、江津的快速联系，通过渝遂复线形成融入重庆中心城区西线通道。加快建设渝武高速复线（北碚至合川段）、合川双槐至钱塘、十塘至大石高速，进一步强化合川与周边地区快速联系。推动合川大石至武胜赛马、璧山七塘至合川草街及武胜经合川至潼南高速等高速公路建设，强化与重庆中心城区、武胜等周边地区的联系，实现 1 小时可达周边地区。积极谋划合川至广安、渝广支线延伸线、双钱高速西延伸线等川渝毗邻通道建设，加速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交通一体化。

打造高效畅通水运网络。持续推进“一干两支”高等级航道网络建设，提升水运通航能力，推进三江沿线商贸服务业依托公水铁联运优势快速发展。加快推进渠江重庆段航道整治，开工建设嘉陵江草街库尾航道、涪江智能化美丽航道建设工程，积极争取将涪江、渠江纳入国家内河高等级航道布局，适度延伸次级支流航道通达深度，提升支线航道互联互通水平。加快建设嘉陵江利泽航运枢纽，积极争取井口枢纽建设，推进嘉陵江全江梯级渠化。实施涪江涪沱船闸升级改造、富金坝电厂船闸扩能升级改造，进一步畅通川渝水路运输网络，打造高等级、畅衔接的航道网络体系。

（二）积极构建开放平台。

优化开放平台布局。围绕合川主动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布局形成以合川工业园区（高新区）、涪港物流园为核心开放平台，以产业、科技、人才等重点开放平台为支撑的“2+N”开放平台格局。合川工业园区（高新区）巩固新材料、汽摩、消费品、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新型建材等特色优势产业发展优势，深化产业研究，开展“走出去”招商，积极融入市级中新互联，打造数字制造开放平台。涪港物流园积极争取建设保税物流仓储中心，探索布局保税加工、保税物流、保税贸易等对外贸易服务功能，发展转口贸易、总部贸易、跨境电子商

务等业态，深度对接“一带一路”融入国际贸易投资新格局，打造外贸服务开放平台。

提升开放平台产业能级。推进合川工业园区（高新区）在制度、产业、平台联动创新发展等方面先行先试，加快建设开放载体和平台，以智能制造为突破口，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差异化产业集群，布局法律、财会、金融、咨询、人力等专业服务机构，将合川工业园区（高新区）打造成为重庆西部区域对外开放的典型示范。推进渭沱物流园功能完善，以建设商贸服务型物流园区为目标，积极搭建海关、检验检疫、保税物流仓储等口岸功能平台，将渭沱物流园打造成为集“综合物流+加工制造+展示交易”等于一体的综合物流和内外贸结合的区域性物流中心、产品集散分拨基地。

推进开放平台协同合作。优化开放平台功能互补延伸，统筹推进合川工业园区（高新区）、渭沱物流园开放要素科学布局，推进两大平台联动发展，建立开放平台协同联动机制，探索相互补位、互相支撑的发展模式。研究建立招商引资联动机制，培育引进高层次国际化市场主体，完善产业转移对接机制，激励开放平台分工合作，促进平台间产业链内聚延伸发展。构建协同创新机制，完善创新要素跨平台流动机制，促进开放平台联动创新和群体性突破。积极对接西部陆海新通道、中新互联互通项目、中国（西部）科学城、两江新区、重庆自贸区等，探索体制机制和商业模式创新，推动在重点产业、科技创新等领域合作取得突破。

（三）大力发展开放经济。

加快发展一般贸易。推动支柱产业开放发展，加大对医药健康、汽摩制造、智能装备、通用机械、新材料等产业的发展支持力度，建设出口贸易示范基地，提升技术、品牌、质量、服务等核心竞争力，将合川制造优势转化为出口优势。实施市场多元化战略，积极开拓非洲、南美等新兴市场，深耕东盟国家传统市场，开发欧美日潜力市场，拓展国际发展新空间。加快发展进口贸易，提高生产型企业进口和一般贸易方式进口比重，围绕合川重点产业，提高先进技术和关键零部件进口比重，促进产业结构向智能化高端化升级。

优化发展加工贸易。主动承接重庆加工贸易发展的资源外溢和政策辐射，积极参与全球价值链分工体系，强化市内外国家级产业平台产业转移合作，谋划建设外贸出口生产加工基地和产业合作园区。优化加工贸易结构，支持加工贸易企业开展技术创新，提高加工产业层次和加工深度，推动加工贸易向品牌、研发、分拨和结算等产业价值链高端延伸，促进加工贸易与服务贸易、互联网+、智能制造深度融合发展。

探索发展服务贸易。以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为契机，力争合川在现代物流、服务外包、旅游、体育、康养等方面取得突破创新。推动文化创意、广播影视、数字出版、动漫游戏、教育等文化服务出口。加强中医药、体育、餐饮等特色服务领域的国际交流合作。拓展服务外包业务领域，前瞻布局一批服务外包产业集群，培育网络安全服务、软件研发服务、人工智能服务、检验检测服务、新能源技术研发服务等产业，增加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外包业务比重。

引育重点外贸主体。做大做强具有竞争力的优势外贸主体，积极开展外贸企业招引。一是

推进外贸企业和重点外贸物流企业培育壮大。结合重庆大力推动海关 AEO 高级认证，积极培育鼎工机电、望江摩托、德呈威等重点外贸企业申报 AEO 认证，提升国际竞争力，带动合川外贸发展提质增效。培育服务水平高、有品牌影响力的商贸物流骨干企业，重点支持哥布林（重庆）国际物流公司在合川发展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物流信息咨询服务等业务，提升合川外贸运输效率。积极推进口岸型企业项目落地，推进交运集团合川物流中心、重庆（合川）国际石材城建设，增加合川外向型经济支撑。二是加大外贸企业招商力度，立足推进合川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着力引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延链补链重点企业，抢抓欧洲供应链结构调整、企业外迁及国内沿海经济发达地区产业转移契机，开展大型外资、外贸企业招商工作。

（四）主动融入区域合作。

提升对外交流水平和层次。主动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发展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强与中新互联互通项目和重庆自贸区对接，利用西洽会、智博会、中新金融峰会等开放平台，加强同国内外企业和行业协会的交流合作。深化与德国、美国等域外友好城市的务实合作，着力在领先技术攻关、高端人才培养等领域共建共享。建立互动协调机制，积极做好产业转移承接，强化科技合作，促进产业互融、生态共建、市场共享，推动全方位、多领域、深层次对外交流。

深度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主动服务重庆成都双核，推进基础设施、优势产业、城乡融合、生态环保、公共服务等领域与广安市、长寿区协同发展，建设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联动南充、达州、巴中等地一体化发展，合力打造区域协同发展高水平样板。以建设成渝地区先进制造业高水平协作配套区为契机，着力打造合川—广安—长寿产业发展带，推动与广安市、长寿区在网络安全、汽摩制造、医药健康等领域的深度协作，推进合武产业园、川渝合作（合川广安）生物医药产业园等合作项目建设，以更大力度承接成渝双核关联产业协同转移和科技成果转化，形成成渝地区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的重要链节点。

加强与主城都市区中心城区紧密合作。加强现有各类平台与中心城区产业平台、基础设施平台、公共服务平台等的对接融合，提升产业、城市、基础设施的国际化水平。推动与主城都市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全面强化与主城都市区在航空、铁路、公路物流等协同联通，构建现代化货运物流体系，扩大与主城的同城效应。推动建立区域间产业园区合作机制，推进渭沱物流园、网络安全城、天顶汽车城等产业园区与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等国家级发展平台协同联动，推动产业转移承接合作，共建产业链。加快主城区技术创新、融资服务、信息服务、医疗教育等重大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向合川延伸，促进资源要素自由流动。

专栏 6—1 全面扩大对外开放发展重点

- 1.开放平台。积极创造条件，推进设立公用型保税仓、海关监管作业场所等。依托渭沱物流园、网络安全城、天顶汽车城等产业园区建设开放载体和平台。
- 2.开放经济。提高医药健康、汽摩制造、智能装备、新材料等传统贸易核心竞争力，培育发展现代物流、服务外包、旅游、体育、康养等服务贸易。
- 3.区域合作。加快建设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联动广安与南充、达州、巴中等地一体化发展，

深化与嘉陵江流域城市合作，推动重大项目落地。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强化合川与主城都市区产业平台、基础设施平台、公共服务平台等的对接融合。

七、发展现代物流，打造综合性物流基地

加快推进“服务成渝，立足西南，面向中欧”的综合性物流枢纽建设，完善物流配送网络，强化提升冷链物流体系，大力发展电商物流、积极发展智慧物流、推广发展绿色物流等新业态、新模式，打造综合性物流基地。

（一）优化物流枢纽布局。

加快形成以渭沱物流园为物流集散中心，高阳铁路货运站物流基地、合川高铁物流基地、天顶汽车产业城物流基地、信息安全产业城物流基地、三汇一双凤建材能源物流基地、太和镇物流集散中心等 6 大基地以及城镇物流节点构成的“1+6+N”现代物流体系。积极引进知名物流企业来合设立区域性物流集散、分拨中心，培育发展一批现代物流企业，积极发展社会化、专业化、精细化第三方物流，完善现代仓储、库存管理、物流分拨、报关代理等物流枢纽配套服务，提高合川区现代物流服务水平。强化合川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实现物流信息资源共享，完善物流金融等配套服务，打造区域物流集散中心，充分发挥渭沱物流园作为成渝双城经济圈协同共建示范园作用。

专栏 7—1 物流枢纽布局
1.一中心。以渭沱物流园为物流集散中心，大力推进渭沱物流产业园、配套交通市政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实施渭沱物流园建设项目、物流园招商展览中心、保税物流中心等重点项目，形成合川物流产业集群“引擎平台”。 2.六基地。合川高铁物流基地，依托西渝高铁合川东站和兰渝高铁合川北站，积极引进中铁快运等龙头企业，主要布局快运物流。天顶汽车产业城物流基地，主要布局新能源汽车、汽摩制造、日用玻璃、微车配件等运输、仓储、加工等供应链配套物流。信息安全产业城物流基地，主要布局网络安全研发、通信硬件、集成电路、芯片等供应链物流。三汇一双凤建材能源物流基地，主要布局水泥、石材骨料，煤炭等建材能源物流。太和镇物流集散中心基地，主要布局农产品及绿色食品加工、仓储和冷链物流。合川综合物资配送中心基地，依托高阳铁路货运站，主要布局建材、能源、玻璃等货物运储物流。 3.多节点。畅通内循环末端镇街（村）物流节点，形成“扇形”镇街（村）物流节点布局，完善城乡配送物流体系。畅通内循环园区物流节点，形成“多点开花、交相辉映”的园区（基地）物流节点布局。

（二）完善县域配送体系。

推进区级物流集散分拨中心、镇级物流配送站、村级综合服务站点建设，加快构建“一网多用、一点多能、功能集约、便利高效”的县域物流配送体系，实现县域物流网络集约共享、融合发展。强化渭沱物流园物流集散分拨中心与现有商贸配送、公共仓储、邮政寄递等设施融合或整合，实现与区内各专业物流中心、商品批发市场、大型企业、镇街配送中心等物流节点的高效衔接。支持集快递分拣配送、城乡物流共同配送、流通加工、冷链物流于一体的新成储城乡共同配送中心建设，与全区物流集散分拨中心无缝衔接。建设一批兼具货运物流、邮政快递、供销、电商、农产品销售等功能于一体的镇街（村）物流服务配送节点，推进清平、钱塘、

龙凤、太和等4个镇快递物流共同配送综合服务站点建设，逐步实现镇镇有网点、村村有服务。

（三）构建冷链物流体系。

依托合川冷库设施设备的存量改造升级并辅以新建，紧抓生鲜农产品、医药等冷链市场扩张的发展机遇，完善合川冷链物流设施体系，支持中农联、永生、鹏盛等冷链物流企业对设施设备进行改造提升，积极推进渭沱物流产业城保税物流中心、新成储、德佳食品等冷链物流项目建设，鼓励合川城区商超、社区零售网点、邮政快递分拣中心改造成为冷链物流节点。围绕合川区打造农产品供应链示范区，发挥合川黑猪、古楼枇杷、太和黄桃等特色农产品品牌优势，在农产品产地建设规模适度的预冷、贮藏保鲜等初加工冷链设施，巩固发展企业种植养殖、订单收购农户、冷藏仓储运输、加工、包装、线上线下销售农产品供应链体系，构建覆盖全区主要农产品产地和消费地的冷链物流网络。鼓励大中型商场、超市等发展“生鲜电商+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社区家庭厨房”等冷链物流新模式。积极培育医药冷链等高附加值的专业冷链产业及冷链装备制造业。

（四）积极发展智慧物流。

深化智能软硬件、物联网、大数据等智慧化技术手段在物流行业中的发展应用，提升物流园区、仓储配送中心、末端配送站点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加快打造合川智慧物流平台，构建物流供需匹配、智慧仓储管理、物流园区管理、多式联运管理、智慧决策等功能模块，面向政府、运输企业、货主等多方物流主体，提供“一站式”物流服务。实施智能物流建设试点，支持区内企业引进智能化立体仓库、运用自动化分拣设备，提高物流效率。鼓励区内企业探索区块链在物流追踪溯源、电子存证等环节中的应用。强化应急物流体系建设，推广智能箱投递、发展“无接触”物流技术装备，推广“无接触”物流服务方式。

（五）推广发展绿色物流。

合理规划和实施运输、包装、仓储等环节，采用先进的物流技术，推动形成绿色物流供应链系统。在物流运输环节，合理布局与规划运输线路、物流配送节点，鼓励采用联合配送方式，鼓励物流企业使用节能运输工具和清洁燃料，实现运输过程绿色化。在物流包装环节，推行实施货物包装和物流器具绿色化、减量化，鼓励企业使用生物降解胶带等绿色包装，积极推广可循环使用快递箱等循环包装。在物流仓储环节，推动在全区物流园区、分拨中心打造高效、安全、优质、环保的绿色仓库，鼓励企业使用绿色节能电器设备，减少物流仓储环节的能源消耗。

八、加快创新发展，培育新模式和新业态

坚持以互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赋能商贸流通领域发展，促进传统商业模式转型升级，加快商业模式和业态创新，着力培育网红经济、首店经济等新经济，探索促进消费新途径和商贸流通创新发展新亮点。

（一）加快住宿餐饮业转型升级。

打造特色美食品牌。形成以品牌特色美食、餐饮为引领，美食街区为支撑，品牌酒店餐饮、乡村民宿酒店餐饮和社区便民餐饮为延伸的餐饮业发展格局。加快合川地方美食资源挖掘，促

进特色食品品牌化发展，做响合川桃片、合川米粉、合川肉片、合川“不忙”鱼等特色餐饮品牌。积极引进高端餐饮品牌，提升餐饮业服务质量和水平。高水平开展餐饮名店、名菜、名厨评比活动，提升“合川味道”区域知名度和影响力，形成独具合川特色的美食地标。

塑造特色火锅品牌。围绕打造百亿级火锅食材产业园，推进火锅主题消费，打造火锅食材交易平台、火锅食材交易中心和三江火锅汇一条街，在文峰古街建设火锅文化博物馆和火锅食材展示体验中心，在区体育中心布局大众火锅消费体验集聚区。积极举办中国（重庆）火锅美食节、重庆火锅食材品牌展示交易暨消费体验周、火锅食材交易会、火锅食材博览会等展会活动，进一步深化火锅食材全产业链体系打造。

推动住宿业转型升级。推进形成以高档酒店为引领、经济型酒店与星级乡村酒店为骨干、特色精品民宿为延伸的住宿业发展体系。在三江核心商圈，以及钓鱼城、涪滩一双龙湖等重点旅游景区，规划建设一批三星级以上乡村酒店，积极引进国内外高端住宿品牌，提升合川区住宿业发展档次。在城区重点区域，打造一批商务经济型酒店聚集区。依托各镇自然环境和资源优势，完善农家乐住宿、餐饮、休闲、养身、旅游等功能，提升农家乐发展档次和水平。紧抓乡村旅游发展契机，打造一批有情怀、有故事、有文化的民宿，发展“民宿+文化体验”“民宿+休闲养生”“民宿+特色餐饮”等多种业态，让民宿经济成为乡村振兴发展的新引擎。

专栏 8—1 住宿餐饮业发展重点

- 1.餐饮业。建设双龙湖、涪滩镇等生态休闲住宿餐饮区。鼓励餐饮企业争创市级、国家“钻级酒家”。开展“合川餐饮名店、名菜、名厨”等活动和美食资源调查。
- 2.美食品牌。做响合川桃片、合川米粉、合川肉片、合川“不忙”鱼等合川特色品牌。
- 3.火锅品牌。打造火锅食材交易平台、火锅食材交易中心和三江火锅汇一条街，在文峰古街建设火锅文化博物馆和火锅食材展示体验中心，在区体育中心布局大众火锅消费体验集聚区。
- 4.住宿业。以城市核心商圈以及钓鱼城、涪滩一双龙湖、三江六岸等三大景区为重点，布局和提升一批精品酒店、星级酒店、精品民宿、星级农家乐等。

（二）推动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

建设电子商务平台载体。依托中农联合川农贸城、工业园区，引导电子商务企业聚集发展，集聚全区电商骨干企业、“小而美”的电商主体、“专精特新”网商群体，积极招引知名电商、网商、快递服务集成商来合发展，谋划推进电商产业园建设，形成聚集优势。鼓励打造合川区直播中心，充分发挥本地知名企业的引领带动作用，大力发展产地直播、工厂直播、村头直播、店家直播等模式，形成“中心+网点”的电子商务体系。提档升级合川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完善创业孵化、电商培训、仓储物流、供应链管理、宣传推介等配套功能。

提升电子商务服务能力。围绕休闲食品、日用玻璃、医药健康、装备制造等优势产业，推广大数据智能化应用，支持自建平台或通过第三方平台拓展网络营销渠道，积极打造定制化网货基地，以新零售带动新制造。引进培育一批本地电子商务平台和龙头企业，推动电商集聚发展。鼓励建设区域性分拨中心，支持邮政等大型电商物流企业在合川设立区域总部或区域业务分部，建设区域营运中心、物流中心。推动财富广场、宝龙城市广场、永辉超市等大型商场（商业综合体）、超市、市场等传统商贸流通企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探索建设线上商场、线上超

市、智慧餐厅，深化推进互联网+家政、教育。

切实推进跨境电子商务。探索合川品牌进入商务部设在海外的中国品牌商品展示中心、“一带一路”进出口商品集散中心，促进进出口商品展示和集散。吸引一批有渠道、有规模、有实力、能创新的跨境电商企业落地合川，推动仰山科技合川数字经济产业园、合川盘古互联网+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鼓励正盒出海、诺维奇等跨境电商企业与我区高校创业园区合作，支持合川流通企业“走出去”，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鼓励在对外通道沿线设立海外仓，丰富往返货源，加快发展平行进口贸易，实现跨境电子商务全产业链发展。支持开展跨境外汇支付试点，进一步挖掘跨境电商支付结算潜力，扩大结算规模。

优化升级农村电子商务。大力发展农村电商，鼓励电商公共服务与商贸、邮政、供销、益农信息社等资源整合，优化升级农村电商服务站点。创新升级邮乐网“合川馆”、合川原产地体验馆等网销平台，利用“网上农产品直销”和“时令农产品预订”等方式，探索发展生鲜农产品“网订店取”等业务模式。引导农产品产销大户、农产品加工企业等涉农经营主体在各大网络平台开设网店，围绕合川柑橘、黑猪、白山羊等特色优势农产品，积极开展“田间地头”直播，畅通特色农产品销路。加强网货产业和品牌培育，持续推广“合美合川”区域公共品牌，推动形成1—2个农村电商主导产业，打造赖记系列、牧哥等6个以上网络热销爆款产品。培育农村新型商业带头人，鼓励引导返乡电商从业者、返乡高校毕业生、大学生村官、农村青年等运用电子商务就业创业，培育直播带货达人，壮大农村网商微商群体。

专栏 8—2 电子商务发展重点
1.电子商务平台。依托中农联合川农贸城、工业园区，打造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区。 2.跨境电子商务。推动仰山科技合川数字经济产业园、合川盘古互联网+跨境电商产业园建设。 3.农村电子商务。升级邮乐网“合川馆”、合川原产地体验馆等网销平台。培育“合美合川”区域公共品牌，推动形成1—2个农村电商主导产业，打造赖记系列、牧哥等6个以上网络热销爆款产品。

（三）推动会展业创新发展。

推动会展服务集聚发展。争取在区体育中心布局建设集展览、会议、餐饮、文体等功能于一体的城市新型会展中心，积极承办国内外重要展会、论坛。聚焦网络安全、医药健康、汽车后市场等合川优势产业相关展会活动，提升一批生产性会展服务重点项目。加快推进会展业市场化进程，积极引进和培育会展市场主体，支持本土专业化会展服务机构发展壮大。提升会展活动周边区域交通、餐饮、住宿和娱乐等配套服务功能，支撑会展业高质量发展。

培育合川特色会展品牌。强化会展经济对商贸物流的带动作用，联合打造一批专业会展品牌。充分利用区内丰富旅游资源和特色文化资源，整合合川特色会展资源，积极开展钓鱼城旅游文化节、乡村赏花季、采果节等特色节庆活动。紧抓重庆火锅食材产业园发展契机，培育重庆火锅食材产业发展峰会等展会论坛品牌。积极打造国际消费节庆活动，承接和举办医学会、啤酒节、美食节、汽车展等各类节会赛展活动，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办好重庆市第七届运动

会、第七届残运会和钓鱼城半程马拉松比赛；积极申办中华龙舟大赛、重庆龙舟公开赛及钓鱼城登山邀请赛等国内高水平综合性运动会和顶级单项赛事。加快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推动成渝共同举办系列展会、高端会议及专业论坛。

专栏 8—3 会展业发展重点
1.会展基础设施建设。在合川体育中心布局建设集展览、会议、餐饮、文体等功能于一体的城市新型会展中心。 2.特色会展品牌创建。举办钓鱼城旅游文化节、乡村赏花季文旅节庆活动。培育中国（重庆）火锅食材交易会和重庆火锅食材产业发展峰会等展会论坛品牌。积极承办医学会、啤酒节、美食节、汽车展等各类节会赛展活动。积极承办国内高水平综合性运动会和顶级单项赛事。

（四）打造新模式新业态。

推进零售业智能转型。推动城市核心商圈、商业综合体等公共区域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优化消费场景。支持在合实体商业加快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发展智慧商圈、智慧商场、智慧超市等，打造新消费体验馆、示范店。鼓励企业采取小程序、直播、微信、短视频等社交平台，提供“云逛街”体验式服务场景。鼓励线下企业拓展线上业务，推广“线下体验+平台销售+直播带货+短视频”全渠道矩阵营销，打造一批新零售示范企业。合理引导消费行为，发展节能环保型消费品，倡导绿色低碳消费，深入推进循环消费。

培育壮大网红经济。依托合川产业产品特色和城区网红资源优势，搭建网红经济发展平台，融合直播、社交、共享经济等多种新模式，壮大网红直播经济，重点丰富以美食吃播、城市旅游等为代表的各类直播服务。利用会江楼、凌霄阁等仿古建筑，打造集文化展示、技艺见习、定制体验于一体的金丝楠木艺术体验馆、盐业博物馆、钓鱼城历史文化博物馆等网红打卡地。支持具备条件的合川本地知名企业积极尝试直播电商模式，在专业批发市场、传统商超、商圈开展直播带货，积极对接阿里、京东、拼多多等网络购物平台，将“网红经济”与“实体经济”自主融合。

加快发展“四首”经济。依托三江核心商圈等消费核心载体，推进区域首店、行业首牌、品牌首秀、新品首发的“四首”经济发展，支持商圈、示范街积极引进餐饮首店、新潮零售首店，提高合川品牌影响力。支持财富广场、宝龙城市广场、星艺佳商场、重百合川商场等招引国内外知名品牌在合设立全球、全国和全市品牌首店、旗舰店、体验店，吸引国际国内高端知名品牌、原创设计师品牌、高端定制品牌等在合首发首秀或同步上市新品，打造渝西北地区高端品牌首选地。鼓励区体育中心、文峰古街等引育休闲娱乐、体育运动、文创时尚、新零售等首店业态供给，丰富品牌商品和服务供给，满足品质化、时尚性、便捷性消费需求。鼓励会展企业依托钓鱼城旅游文化节、重庆火锅食材产业发展峰会等大型节庆会展活动承接相关品牌首发首秀活动，协同提升影响力。

（五）加快商贸领域数字赋能。

深化智能化应用，着力提升商贸服务业数字化水平。支持合川商贸企业运用大数据、智能

交互、通信感知等新技术搭建 5G 全景应用生态体系，升级重构商务、旅游、会展、食品等消费新场景。探索推进数字商务创新发展，加大对数字商务创新项目的培育孵化和应用推广力度，着力推进仰山科技合川数字经济产业园、合川盘古互联网+跨境电商产业园创新数字商务体系。鼓励发展智慧旅游服务，支持钓鱼城、涪滩古镇、文峰古街等打造数字景区展示平台，利用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新技术丰富旅游景观，推进旅游要素数字化、运营管理智慧化、旅游服务个性化。提升无接触服务、云展会等新兴商业模式和场景应用水平，鼓励钓鱼城旅游文化节、重庆火锅食材产业发展峰会等开展线上展示交易。推动中农联、德佳食品等大型冷链食品经营企业接入“渝溯源”进口冷链食品追溯管理平台，强化数字化监管，推广数字化冷藏车，进一步完善冷链溯源体系。积极培育发展数字新业态，促进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数据手段全面应用于市场营销、运营管理、渠道分销、物流仓储等环节。

（六）强化商贸产业融合发展。

推动商贸服务业与农业融合发展。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推进田头小型仓储保鲜冷链设施、产地低温直销配送中心，探索发展集装箱式移动冷库，构建“中农联·合川农贸城+农产品产地”冷链设施体系，打造区域性综合农产品冷链物流基地。加强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产品生产、流通和消费全过程应用，搭建线上线下融合的产销对接平台，促进“基地+城市社区”直配发展模式。实施“数商兴农”工程，推进电子商务进乡村，促进农副产品直播带货规范健康发展。积极探索农产品个性化定制服务、会展农业等新业态。

推进商贸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引导制造企业延伸服务链条、发展服务环节，通过业务流程再造，面向行业提供社会化、专业化服务。鼓励制造业企业以柔性化、智能化方式发展个性化定制服务，以工业互联网方式发展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大力发展数字商务，探索建立反向定制（C2M）产业基地，重点推动友军香脆椒、辣媳妇等休闲食品和健力、洋桥等玻璃制品打造网货生产、产地直播基地。大力推进工业营销及流通服务，鼓励制造企业成立独立法人销售公司，强化工业产品、客户和流量资源衔接，增强市场供需对接能力。组织德佳食品、合川桃片、江源油橄榄、清平玻璃、行森木雕、合川峡砚等农特产品、工业产品、文化产品进驻重庆果园港综保区国货精品、西部陆海新通道陆海优品等推广平台，展示展销合川优质产品，提升“合川制造”知名度和影响力。推动制造业与体验消费融合，发展体验式作坊、工厂体验等，完善工业体验经济产业链。

推动商贸服务业与农文旅融合发展。依托成渝共建巴蜀文化旅游走廊，结合钓鱼城、涪滩一双龙湖、三江六岸三大景区开发建设，积极推动商文旅联动发展，支持文化、艺术、社交和零售跨界融合。支持文化、体育、健康等与旅游产业融合，鼓励主题文化旅游、健康旅游、体育旅游、创意民宿产品等新兴旅游业态发展。鼓励核心商圈内购物中心、大型百货等调整业态布局，形成文化、艺术、教育、餐饮、娱乐、体验和零售多业态聚合的新型复合消费业态。促进农业与体验消费融合，用好古楼枇杷、双凤李花、太和桃花等资源发展采摘休闲、田园观光、农耕体验等休闲消费体验业态。

九、发展特种商业，提升商贸服务保障水平

围绕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结合生产生活需要，加强对再生资源回收、加油站等特种商业网点进行统筹规划，促进特殊行业有序发展。

（一）加快应急保供体系建设。

加快建设生活必需品应急物资储备管理体系，完善管理制度，健全储备机制，加强与市级储备相结合，加强政府储备与商业库存、实物储备与生产供应相结合。加强应急仓储、中转、配送设施建设，完善蔬菜、肉类、蛋奶等生活必需品应急投放网络体系，提升合川生活必需品保供稳价能力。持续培育发展一批市、区两级重点保供企业，重点支持德佳食品、中农联、万源禽蛋、永辉超市、新世纪超市等应急保供企业加强硬件、软件设施建设，强化应急保供重点联系企业动态管理，支持企业通过产销衔接、农超对接、外采等方式，大力组织市场货源，稳定并增加市场供应量。推进保供体系信息化建设，加强市场运行监测预警，掌握市场供应动态，增强市场异常波动的预警、分析、处置能力。增强应急保供能力，高标准建设应急队伍，优化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预案，提升应急反应效率和调度水平。

（二）推进成品油零售体系建设。

优化成品油网点布局。以满足社会成品油需求总量为目标，满足消费者不断升级的多元需求为宗旨，通过新建、迁建、升级改造等方式提高合川成品油网点覆盖率和供应服务能力。根据城乡功能布局和交通干线情况，重点发展城市新区、产业园区、高速及乡镇加油站。优化成品油消费结构，支持企业布局“油气”“油电”“油气电”等综合能源站，推进车辆密集区域混合站点布局。加快推进边远乡镇、合川天顶汽车产业城等加油站建设，逐步推进落实全区 33 个三级加油站布点。

强化成品油供应保障和市场监管。加强成品油购销体系建设，加大成品油供应保障力度，强化成品油协调和应急调度，构建配套齐全、公平有序、安全运行、健康发展的成品油供应市场。优化运输市场环境，着力支持企业构建以公路运输为主的成品油供应保障运输体系，建设覆盖全区的成品油配送体系。鼓励加油站加强收银系统、网络系统、安全防护预警系统的建设与更新，确保安全运营。加强成品油市场监管和监督检查，定期开展专项行动，规范成品油流通秩序，保障成品油市场的稳定供给。

专栏 9—1 成品油供应体系建设重点
成品油网点建设。按照合川区加油站布点专项规划，新建（迁建）合川天顶汽车产业城及相关镇街等加油站。

（三）构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

优化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组织体系。以现有回收站点为基础，坚持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的总原则，形成区级交易市场、镇街分拣中心、社区收购网点的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格局。依托合州废旧回收市场等闲置市场资源，通过对现有专业市场进行基础设施改造升级，满足储存、集散、加工等功能，建设开放的再生资源回收信息化平台，整合形成合川再生资源集散交

易专业市场。在钱塘、太和、草街等镇街建设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加快形成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长效管理和运管体制，形成“前端分类投放、中端分类收运、末端分类处理”的组织模式，推行垃圾有用物回收网点与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融合，实现垃圾减量化和资源化利用。按照人口密度、环境和资源等具体情况合理规划布局再生资源回收站（点）。

培育壮大再生资源企业。立足整合社会网络和经营资源，提高行业组织化程度和产业化规模，提升再生产品质量和经营效益，培育壮大重庆众岚再生资源回收公司等再生资源行业领军企业，发挥领军企业带动优势，促进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积极推动报废汽车拆解市场规范运作，引进北翔报废汽车拆解企业，推进星鑫机动车检测服务公司迁建。支持重庆闽渝、重庆越中等大型再生资源骨干回收企业或利废企业自建与其经营相配套的产业园和集散市场，吸纳社会分散经营的中小企业进入，实现再生资源回收经营集中化、产业化、规模化。

引导企业拓展经营领域。引导行业和企业提高回收经营对社会生产和生活废弃物覆盖领域，促进企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创造行业新的增长点，强化再生资源回收循环利用资源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社会功能。扩展回收经营类别，指导回收企业在抓好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塑料、废橡胶、废造纸原料等传统品种经营同时，争取国家和市级相关政策支持，积极开展废玻璃、废纺织等低价值品种回收，积极探索农业再生资源、废旧商品再制造等新兴产业回收经营。

创新经营业态和回收方式。支持回收企业采用新的经营理念和经营方式，适应绿色低碳循环发展趋势，实现有质量、有效率、可持续发展。引导基层回收站点和集散市场创新经营业态和回收方式，广泛开展电话预约、在线回收、以旧换新、积分兑换等灵活多样回收方式，在有条件的社区、机关、学校、商场等公共场所，设置自动回收设施，发展智能化回收。鼓励企业积极拓展回收渠道，探索大客户回收模式，尝试与党政机关、高校和大型生产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回收关系，畅通回收渠道，提升网络运营水平，推动再生资源回收连锁化、产业化和规模化。

专栏 9—2 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重点
1.区级交易市场。改造现有专业市场，完善储存、集散、加工等配套设施，优化提升合川再生资源集散交易专业市场。
2.镇街分拣中心。按功能优化提升一批再生资源分拣中心。
3.社区收购网点。利用现有闲置商业设施改建一批社区再生资源回收站（点）。

十、保障措施

（一）抓好组织保障。

增强对合川商贸服务业发展的领导、谋划和部署，明确领导职责，强化组织力量，提升统率效力，完善协作机制。建立以区政府主要领导牵头的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指导相关部门协调全区商贸服务业发展，具体负责商贸服务业发展的宏观指导、综合协调、政府投资安排、重大项目推进等工作。建立健全协调机制，针对发展中出现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及时组织协调，为商贸服务业发展及重点项目的推进创造良好条件，确保工作落实。完善组织结构，配备精干专职人员，为加快合川商贸服务业的发展提供组织保证。

（二）加大政策扶持。

加强商贸流通领域政策研究，以重大政策创新为引领，重点推动商贸转型升级、贸易持续增长、内需消费扩大、开放型经济层次提升，加快制定相关支持政策。积极争取国家和市级促进商贸服务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扶持资金和重点项目向合川倾斜。完善财政资金管理使用机制，优化资金扶持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加大对商贸服务业发展关键领域、重要项目的政策、资金扶持力度。研究出台鼓励商贸服务业创新创业的政策措施，加强政策协调，扩大政策惠及面，有效激发全社会参与商贸服务业发展的热情。

（三）强化要素保障。

科学调整土地供应结构，联合开展新建商业发展空间的规划研究，加强与周边商旅文融合发展，加大地下空间开发力度，推广在建项目实施立体开发和空间综合利用。健全用地管理机制，规范项目用地准入评估、达产验收制度，优先保证集聚平台、重大项目用地。选择具备条件的区域，加大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力度，鼓励改造城镇低效用地发展商贸服务业。全面落实工商业用电同价政策，加快推动落实服务业与工业用气、用水同价政策。

（四）健全统计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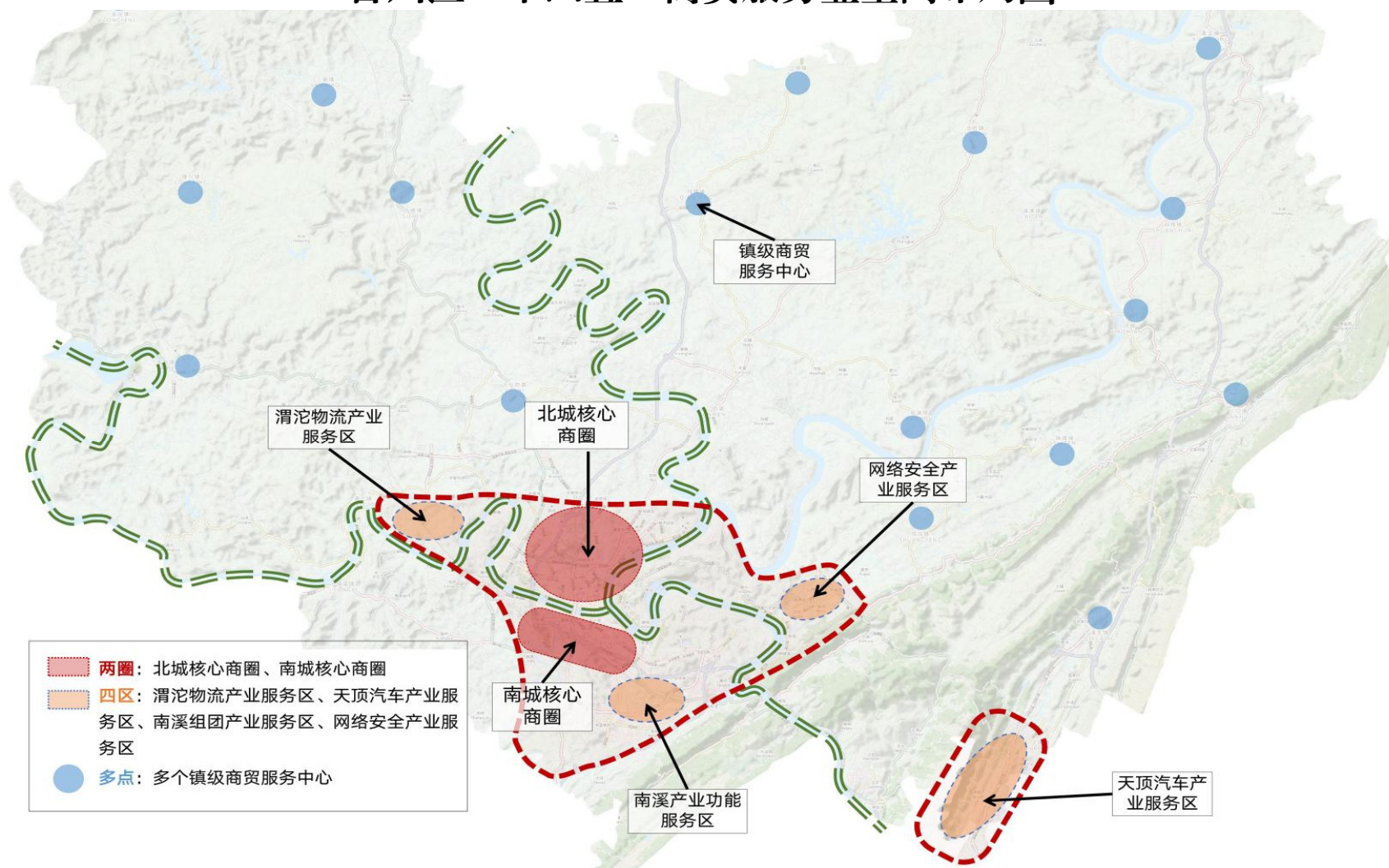
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为基础，完善调查方法和指标体系，认真贯彻落实切实可行的商贸服务业新业态、新产业和新商业模式“三新”统计制度。建立健全信息共享机制，逐步形成年度、季度服务业信息发布制度。加快建立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形势分析制度，完善重点企业运行监测分析。

附件：1. 合川区“十四五”商贸服务业空间布局图

2. 合川区“十四五”商贸服务业重点项目表

附件 1

合川区“十四五”商贸服务业空间布局图



附件 2

合川区“十四五”商贸服务业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与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万元)	“十四五”投 资(万元)	建设 性质	建设地点
一、商圈、商业街区及商业综合体								
1	步步高（星艺佳）商 圈转型升级项目	对原步步高新天地主体商场和商业街区进行装修改造,引进红星美凯龙旗 下全资品牌星艺佳建设家居建材广场。	2022	2024	3000	3000	改建	合阳城 街道
2	财富广场智慧商圈项 目	优化财富广场停车等配套设施,实施店铺数字化改造,适当配置自助服务 设施,拓展首店经济、体验经济等新兴业态,打造智慧商场、绿色商场。	2022	2024	500	500	改建	合阳城 街道
3	重百商场智慧商圈项 目	对重百商场停车设施、导视系统等进行智慧化改造,调整现有商业业态, 引导商圈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体验式消费等新模式。	2022	2024	1000	1000	改建	合阳城 街道
4	希望城玫瑰园提档升 级项目	进行配套设施完善和智能化改造,拓展沉浸式剧场等体验新模式,打造夜 文化聚集区。	2022	2024	500	500	改建	南津街 街道
5	海润国际夜经济特色 街区项目	通过采取景观打造、业态调整、活动开展等一系列措施,完善智能商业设 施、夜间标志标牌、配套设施等,将海润国际 B 馆建设成集餐饮、娱乐、 购物为一体的夜经济特色街区。	2022	2024	10000	10000	改建	钓鱼城 街道
6	北辰拾光天街消费新 地标项目	以合川美术馆、东津沱滨江公园为依托,发展以观光旅游、休闲娱乐为主 的“江岸经济”,围绕“五夜”生活业态,汇聚文创、艺术表演、美食、 潮品、机车、创意集市等时尚元素,推出北辰拾光天街多元、品质、融合 的消费地标,打造新变化、新潮流、新动向的夜间消费核心区、示范区。	2022	2023	500	500	改建	南津街 街道
7	青年广场（久长路步 行街）项目	采取租赁久长街电影院及原区城投（集团）公司办公楼的方式,整体打造 合川青年广场,推动久长路步行街存量商业重塑,培育老字号等特色优势, 积极引进品牌购物、主题餐饮、形象商务、沉浸式体验等商业业态。	2021	2023	3000	3000	改建	钓鱼城 街道
8	豫丰纱厂特色文化消 费场景建设项目	延续老旧厂房的建筑风格和文化脉络,精雕细琢,塑造具有山城记忆和巴 渝特色的消费场景,增添“巴渝新消费”的独特魅力。	2023	2025	100000	100000	新建	南津街 街道
9	瑞映巷后街支巷建设 项目	延续街区的建筑风格和文脉,精雕细琢,塑造具有山城记忆和巴渝特 色的“后街支巷”。	2023	2025	6000	6000	新建	钓鱼城 街道
10	文峰古街商文旅融合	加快文峰古街改造提升,增设打卡景观,建成特色文化街区,塑造具有巴 渝特色的商文旅融合发展消费场景,支持创建 4A。结合重庆市火锅食材 产业园建设,建设火锅博物馆,积极承办国内外知名展会活动,提升古街 辐射力和影响力。	2022	2023	5000	5000	改建	南津街 街道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与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万元)	“十四五”投 资(万元)	建设 性质	建设地点
11	花滩啤酒广场特色美食街项目	在现有基础上进行提升,合理规划夜间餐饮消费区域,强化夜间标识、休闲设施等配套设施。	2022	2024	300	300	改建	钓鱼城街道
二、商品交易市场								
12	合州综合市场提档升级项目	建设合州综合市场二期,主要建设集大中型会展、花木、建筑建材、工程机械等回收利用、电子商务、物流配送及配套服务于一体大型专业批发市场。	2022	2025	80000	80000	改建	合阳城街道
13	花卉宠物专业市场建设项目	初步考虑在合川汽车客运总站地块,建设合川花卉专业市场,通过现有场所改造提升,建设交易区、办公区、配套停车设施等。	2023	2025	1500	1500	新建	南津街街道
14	重庆(合川)国际石材城一期	项目总占地约 710 亩,项目产业类型为制造及仓储,主要建设石材砂拉锯工厂、加工厂房、仓库、配套商业及服务用房。	2023	2025	350000	350000	新建	渭沱物流园
三、镇街及社区商业								
15	蟠龙路农贸市场建设项目	对肉类区、活禽区进行拆除和改造提升,修建建筑面积 9000 平方米的标准化农贸市场。	2021	2023	5000	5000	新建	钓鱼城街道
16	学院路农贸市场建设项目	在锦江新城与教师村之间,修建建筑面积约 5000 平方米的标准化农贸市场。	2021	2023	2000	2000	新建	合阳城街道
17	香龙镇乡镇商贸服务中心	该项目将对以农贸市场为核心的商贸中心进行整体升级改造,完善摊位分区、地面铺装、统一店招店牌,完善水电、排污、通信(监控)、交易、物流、冷链、停车、消防等设施,优化消费环境,丰富服务业态,提升消费档次。	2021	2023	250	250	改造	香龙镇
18	小沔镇乡镇商贸服务中心	对现有农贸市场楼栋进行提档升级。项目总占地面积 2400 平方米,共 4 层,总使用面积约 7500 平方米,对商贸中心周边道路、管网、路灯等基础设施进行改善。	2021	2023	260	260	改造	小沔镇
19	龙市镇乡镇商贸服务中心	对龙市镇飞龙综合农贸市场大棚 4000 平方米、摊位翻修,污水排放管道 1000 米,卫生设施、消防设施、供电设施、管理服务设施设备进行改造。对商贸中心周边道路、管网、路灯等基础设施进行改善。	2021	2023	260	260	改造	龙市镇
20	二郎镇乡镇商贸服务中心	改造提升二郎镇乡镇商贸服务中心,一是完成超市市场升级改造,二是标识牌等制作,三是规范门店牌匾,四是基础设施改造。	2021	2023	260	260	改造	二郎镇
21	官渡镇综合农贸市场改造项目	官渡镇综合农贸市场改造项目拟建设方形钢构大棚一座;拆除旧摊位、重做摊位 117 个;拆除旧混凝土地面并重新硬化;改建市场管理房;改造公厕;改造排水沟;安自来水;增加消防设施和照明设施。	2022	2023	130	130	改造	官渡镇
22	燕窝农贸市场改造升级项目	在现有农贸市场基础上硬化地面 3200 平方米,新建彩钢棚 2800 平方米,修建摊位 50 个,完善市场内门面雨棚、污水管网等设施。	2023	2024	70	70	改造	燕窝镇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与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万元)	“十四五”投 资(万元)	建设 性质	建设地点
23	太和镇阳光农贸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太和镇阳光农贸市场改造提升项目主要对原农贸市场大棚区 2000 平方米进行改造,新建 500 平方米市场大棚区,摊位增至 130 个,建设管理房、卫生间及配套设施,给排水改造和停车场建设,对市场内路面进行硬化浇筑处理等。	2023	2025	150	150	改造	太和镇
24	太和镇太康居农贸市场改造提升项目	太和镇太康居农贸市场改造提升项目主要对原农贸市场大棚区 1500 平方米进行改造,新建 400 平方米市场大棚区,摊位增至 120 个,建设管理房、卫生间及配套设施,给排水改造和停车场建设,对市场内路面进行硬化浇筑处理等。	2023	2025	130	130	改造	太和镇
25	双槐镇汇源农贸市场改造	对原市场大棚区 1120 平方米进行改造;新建 400 平方米市场大棚区;开展整体摊位改造、建设管理房、卫生间及配套设施;给排水改造、停车场建设。	2022	2023	130	130	改造	双槐镇
26	涑滩镇宝华兴农综合市场改造提升	该农贸市场占地 3000 余平方米,摊位达 112 个,为更好地便民惠民,现对该农贸市场进行提质改造。主要改造农贸市场顶部彩钢棚以及摊位给排水设施、供电设施、通风设施、消防设施、垃圾处理设施、清洗设施等。	2023	2024	80	80	改造	涑滩镇
27	狮滩镇农贸市场改造	建设狮滩镇农贸市场,建设场地 3000 平方米,共计 400 个摊位。拆除原有市场钢结构棚,新建钢结构大棚 2800 平方米,砖混结构 230 平方米。	2022	2023	267	267	改造	狮滩镇
四、对外开放								
28	物流园招商展览中心	招商展览中心一期工程包括 3 层办公楼、展厅和 1 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为 0.68 万平方米;招商展览中心二期(总部经济大楼)包括 12 层办公楼和 2 层地下车库,总建设用地面积为 1.5 万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吸引优势资源企业总部集群,形成总部集聚效应,并通过“总部——基地”功能链条辐射带动区域发展。	2023	2025	15000	15000	新建	渭沱镇
29	保税物流中心项目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 158 亩,建设内容包括一栋 1 层主卡口、一栋 1 层查验监管库、两栋 1 层保税仓库、两栋 2 层保税冷链仓库等基础设施。	2022	2024	30887	30887	新建	渭沱 物流园
五、现代物流								
30	渭沱物流园建设项目	渭沱物流园规划审批面积 13.58 平方公里,十四五期间开发用地范围 3 平方公里(不含对外交通建设用地),包括保税物流中心占地面积 420 亩、仓储物流、冷链仓储占地面积 43 亩(含东南亚水果、水产分拨中心入铁联运(含俄罗斯木材分拨中心)、城市配送、展览办公 22 亩、零担仓库、污水主干二期、疏港大道占地面积约 560 亩、集运大道总长 2950 米、站前大道等配套道路。	2021	2025	900000	158000	续建	渭沱 物流园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与规模	建设年限		总投资 (万元)	“十四五”投 资(万元)	建设 性质	建设地点
31	合川高阳铁路货运站 (一期)	项目占地面积 610 亩，主要建设道路、场内轨道、仓储用房及配套业务用房等物流设施，配套建设铁路专用线，与国铁实现无缝对接。项目建成后 可充分依托专用线的铁路物流优势，实现公铁联运，提高物流效率和服务 质量，提升物流价值链，增强物流企业核心竞争力。	2019	2023	53000	53000	新建	南津街 街道
32	成都新成储合川快递 (快运) 电商一体化 物流基地项目	主要建设快递(快运)服务中心、电商孵化运营中心、多功能现代化仓储 中心、行政管理服务中心等。	2022	2023	28000	28000	新建	渭沱 物流园
33	中国邮政合川综合邮 件处理中心	修建综合处理中心、配备生产设备、新建农产品分拨仓储、农资仓储。购 置安装智能分拣机、仓储设备、叉车、邮件自动扫描仪、消毒器等设施设 备。	2022	2024	8000	8000	新建	合阳城 街道
34	中国邮政镇级物流配 送中心	建设清平、土场、三汇、双槐、龙市、官渡、古楼、燕窝、二郎、太和等 10 个镇级物流配送中心。进行装修改造、配备分拣皮带机、电脑、打印 机、托盘、选果机、配送车、电子收款机等设备和信息系统。	2022	2023	260	260	新建/ 改造	各相关镇
35	太和物流集散中心项 目	在太和互通口建设物流集散中心，打造仓储、电子商务、信息服务集一体 的物流园。	2022	2023	20000	20000	新建	太和镇
六、新业态新模式								
36	合川会展场馆建设项 目	结合区体育中心建设，修建合川区会展中心场馆，建设集展览、会议、商 务等多功能于一体会展中心，室内展场面积约 4000 平方米。	2022	2024	20000	20000	新建	合阳城 街道
37	仰山科技合川数字经 济产业园	项目主要建设京东彩娱直播基地、清华加速器/孵化器等，力争在 2 年内 建成重庆市科技企业孵化器，4 年内建成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为合川 区营造创新创业氛围，引进相关产业落地，对接重大项目，增加就业岗位， 营造创新创业氛围。该项目已于 2022 年完成装修并部分交付运营。	2023	2025	10000	10000	新建	南津街 街道
38	合川盘古互联网+跨 境电商产业园	该项目是盘古集团与合川区政府联合打造的电子商务和产业互联网园区。 办公面积约 2 万平方米，主要发展跨境贸易及服务、新媒体、电子商务等 现代服务业领域业务。以孵化、办公、产品展示、培训、会议为主要功能， 为企业提供海外售后服务体系、品牌、渠道建设、跨境、合规等全方位跨 境服务。为总部经济和中小微企业提供优质的办公、孵化环境 and 专业化服 务，打造高品质宜业现代化园区。	2023	2033	100000	15000	新建	南津街 街道
39	金丝楠木艺术体验馆 项目	由合川区行森木雕厂作为业主，建设集产品、制作工艺、展示展销于一体 的西南首个金丝楠木艺术体验馆。	2023	2023	1000	1000	改建	南津街 街道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41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前 言

合川区地形地貌及地质构造较复杂，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较多，威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平安稳定。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建立高效科学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合川，贯彻合川“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支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的定位提供地质安全保障，有效降低地质灾害风险，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和《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制定本规划。

规划范围：合川区全域，面积 2344Km²，包括 7 个街道办事处及 23 个镇。

规划对象：滑坡、崩塌、泥石流、地面塌陷等与地质作用相关的地质灾害。

规划内容：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能力建设等。

规划期限：规划基准年为 2020 年，规划期为 2021~2025 年。

一、地质灾害现状及防治形势

（一）地质灾害现状。

合川区地处川中丘陵和川东平行岭谷的交接地带，地质构造属新华夏系构造体系，地跨华蓥山复式背斜褶皱断带和龙女寺半环状构造区，地貌以低山、丘陵为主，占比约 84.5%，地表水系发育、地形切割较强烈，岩土体结构及地质构造较复杂，具有形成滑坡、崩塌、地面塌陷、泥石流等地质灾害的不良地质条件，是全市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较多区县之一。

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共查明各类地质灾害 554 处，灾害类型多样，以滑坡、崩塌为主，其中滑坡 225 处、崩塌 316 处、地面塌陷 7 处，泥石流 2 处、塌岸 4 处；灾害危害性不同规模均有分布，以中小型为主，其中大型 1 处，中型 37 处，小型 516 处。共威胁 2973 户 10521 人生命财产安全，潜在经济损失约 5.87 亿元。

（二）“十三五”地质灾害防治成效。

“十三五”期间，面对全区地质灾害防治严峻形势，在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等市级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各镇街党委、政府认真履行属地防治责任，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基层干部群众共同努力，合川区圆满完成了“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全区共发生地质灾害 63 起，全部成功处置，紧急转移群众 984 人，直接经济损失约 330 万元，实现地质灾害零伤亡。全区“十三五”期间共消除地质

灾害隐患点 278 处，解除受威胁群众 2600 余人，查明新增地质灾害 59 处，地质灾害防治成效显著。

完善落实责任管理体系。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纳入全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的重要内容，实施防治工作专项督查巡查。全面落实镇街及规划自然资源、应急、气象、建设、交通、水利等相关行业部门防灾责任，进一步健全“党委政府领导、规划自然资源牵头、部门协作、专业支撑、基层组织、全民参与”的地质灾害共同防治责任机制。

全面开展地质调查工作。加大地质灾害排查调查力度，做好了地质灾害防治“三查”及旅游景区、学校、公路沿线等重点区域排查；实施了专业排查、高位山体专项调查、新增隐患点调查、销号调查，启动了 1:50000 地质灾害详细调查等调查工作。将调查工作查明新增的地质灾害全部纳入群测群防体系，并根据地质灾害发育特征和稳定性落实责任单位采取针对性防范措施。

逐步提高监测预警水平。进一步完善了地质灾害防治“四重”网格体系，优选 606 名“四重”网格人员做好群测群防工作。开展了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构建了多部门联合会商制度，指导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施了李家院子滑坡、薄刀岭危岩、石泉后山危岩等 7 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专业监测。积极推进地质灾害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前期工作。

保障综合防治资金投入。积极争取中央财政资金 1746 万元、市级财政资金 3246.79 万元，落实区财政资金投入 3947.88 万元，专项用于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十三五”期间，全区共完成了 76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和 377 名群众避险搬迁，有效地降低了我区地质灾害风险。

（三）“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形势。

1.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要求更高。

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历来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2016 年 7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北唐山市考察时针对国家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提出了“两个坚持、三个转变”，即“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2018 年 10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指出，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关系国计民生，要建立高效科学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提高全社会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国家安全提供有力保障。《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统筹发展和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开展灾害事故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实施公共基础设施安全加固和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工程，提升洪涝干旱、森林草原火灾、地质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等自然灾害防御工程标准”。《合川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加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强化自然灾害防御工程基础设施建设，有效应对洪涝干旱、森林火灾、地质和气象灾害等”。落实这些要求，以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最大限

度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为目标，完善健全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防治、能力建设等综合防治体系，进一步查明地质灾害风险，全面掌握地质灾害风险底数，采取科学措施减轻风险，切实提高人民生命安全保障能力，支撑建设三江秀美的成渝“后花园”和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

2. 地质灾害防治形势依然严峻。

区内地貌以低山、丘陵为主，地形地貌及地质构造条件较复杂，孕灾条件充分；属典型的亚热带季风性湿润气候，易形成暴雨、连阴雨、旱涝急转交替等多种灾害性天气，在全球气候变化大背景下，强降雨发生频率、强度和持续时间呈现上升趋势；加之处于重庆主城都市区发展的重要战略支点、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要节点，城市、交通、水利等工程建设活动增多，以及农房建设切坡情况较多，对地质环境扰动频繁，地质灾害风险进一步增大。未来一段时期，全区地质灾害防治形势依然严峻。

3.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仍有短板。

地质灾害具有很强的隐蔽性、突发性、动态性和不确定性，受技术手段、方法和认知能力所限，难以全部提前识别，地质灾害隐患早期识别能力需进一步提高。现有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精度不够，运用先进设备开展地质灾害监测尚处前期阶段，对通过监测数据判识地质灾害风险知识储备不够，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需完善加强。切坡修路及农村不合理切坡建房诱发的地质灾害隐患较为突出，相关部门行业监管力度需进一步加大。地质灾害防治机构技术力量薄弱、装备配置不足，部分“四重”网格员防灾责任意识不强，部分群众防灾减灾意识不高，基层能力建设需进一步加强。农房建设诱发地质灾害的源头管控工作还有差距，建房前期地质调查及评估机制还有待建立完善。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规划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落实党中央关于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以“两个坚持、三个转变”为根本遵循，贯彻自然灾害防治“九大工程”部署，紧紧围绕全区地质灾害防治领域关键问题和迫切需求，以加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减轻地质灾害风险为主线，部署“十四五”时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推进全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为统筹生态保护、打造成渝“后花园”、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提供坚实的地质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统筹发展和安全，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全作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对人民生命安全极端负责的精神，健全完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避免或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分级管理、属地管理。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分级管理与属地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各级各部门应在事权责任的基础上，确立相应的主体责任。区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指导、协调、监督本行政区域内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工作，各镇街及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因工程建设等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按照谁引发、谁治理的原则由责任主体单位承担相应的防治责任。

统筹规划、风险防控。坚持系统观念，聚焦我区地质灾害防灾减灾关键领域、关键问题、关键环节，统一规划、统一部署。围绕全区地质灾害防治短板和重点防治对象，因地制宜，合理部署，分类实施，有效防范重大地质灾害问题。建立地质灾害风险台账，构建地质灾害隐患点及风险区分级评价体系，落实地质灾害风险全面管控，把风险管控贯穿到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全过程。

预防为主、综合防治。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强化地质灾害隐患调查和早期识别，加强监测预警，推进人防与技防相结合。加强宣传培训及避险演练，提高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增强群众自救互救能力。提升地质灾害防御工程标准，积极推进避险搬迁和工程治理，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规划目标。

到2025年，全区建立更为完善的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和能力建设综合防治体系，明显提升地质灾害隐患识别和风险防控能力，有效降低地质灾害风险，避免或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地质灾害对经济社会和生态环境影响显著减轻，为统筹生态保护、打造成渝“后花园”、建设“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提供坚实的地质安全保障。

强化调查评价工作。通过综合遥感开展全区地质灾害隐患早期识别，完成全区地质灾害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价工作，开展农房切坡建房专项调查工作，逐步开展重点区域调勘查和重要隐患点的控制性勘查工作，查明全区地质灾害风险底数，夯实防灾基础。建立本区易发区内农房建设前期地质调查评价机制，切实为群众减负，强化灾害源头管控。

完善监测预警体系。夯实专群结合的“四重”网格体系，实现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全覆盖。深化地质灾害监测预警模型和气象风险预警模型研究，提高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精准度。创新管理，实现地质灾害风险全面管控。

推进综合治理实施。实施“有重点、分层次、多手段”的综合防治，加强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提高地质灾害防御工程标准，基本完成威胁人口聚集区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的工程治理，减少受地质灾害威胁人员约 2000 人。

提升基层能力建设。加强基层专业技术能力建设，提升“四重”网格员防灾责任意识和防治工作水平，提高公众识灾防灾意识和避险自救能力，推动形成全民防灾新格局。

专栏 1 重庆市合川区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					
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属性	说明
调查评价	地质灾害“三查”	次	5	约束性指标	每年一次，覆盖全区
	地质灾害专业排查	次	2	预期性指标	
	农房切坡建房调查	次	1	约束性指标	
	1:5 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	次	1	约束性指标	
	销号调查	次	5	预期性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综合遥感识别与调查	次	5	约束性指标	每年一次，覆盖全区
	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控制性勘查	个	4	约束性指标	
监测预警	地质灾害专群结合监测预警覆盖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地质灾害专业监测	处	7	约束性指标	运行 7 处
综合防治	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	个	13	预期性指标	
	小型地质灾害排危除险	个	50	预期性指标	
	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人	320	约束性指标	
能力建设	地质灾害汛期驻守	年	5	约束性指标	
	农村社员单选址建房地质调查	户	1000	预期性指标	每年 200 户
	年度地质灾害单点避险演练覆盖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培训	人 / 次	8000	预期性指标	
	减少受地质灾害威胁人数	万人	0.2	预期性指标	

三、地质灾害易发区和重点防治区

（一）地质灾害易发区。

1. 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原则。

根据合川区的地质灾害排查资料，结合地形地貌、岩土类型、地质构造、水文及水文地质条件、城镇规划、堤防建设、人类工程活动及合川区地下采空区特殊地质条件对合川区进行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着重依据以下几条原则：

- （1）地质环境条件的差异性原则；
- （2）地质灾害现状分布的相近性原则；
- （3）人类工程活动程度差异性原则；

2. 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

根据易发程度分区原则，将全区划分地质灾害高易发区（Ⅰ）、中易发区（Ⅱ）和低易发区（Ⅲ），同一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区域按不同条件、区域等共划分为 13 个亚区，其中高易发区 1 个亚区，中易发区 11 个亚区、低易发区 1 个亚区。

（1）地质灾害高易发区（Ⅰ）。

高易发区面积约 234.17 平方公里，占比 9.99%，特征表现为地质灾害隐患点规模大数量多、地质条件及地质构造复杂、隐伏岩溶发育、人类工程活动强烈等方面，主要分布于合川区东部的盐井街道、草街街道、清平镇、双凤镇、狮滩镇、三汇镇等区域。

(2) 地质灾害中易发区(Ⅱ1~Ⅱ11)。

中易发区面积约 224.19 平方公里,占比 9.57%,特征表现为地质灾害较发育、地质条件及地质构造较复杂、人类工程活动较强烈、受地表水影响较严重等方面,主要分布于肖家镇北侧、香龙镇—双槐镇—小沔镇—狮滩镇—双凤镇—草街街道沿渠江部分及中部槽谷区、三汇镇—清平镇西侧及东侧、南津街街道—盐井街道沿嘉陵江部分及街道驻地槽谷区、铜溪镇沿涪江部分、钱塘镇—沙鱼镇—龙市镇东侧部分、古楼镇、二郎镇、三庙镇中部等低山丘陵区及三江沿岸。

(3) 地质灾害低易发区(Ⅲ)。

低易发区面积约 1808.04 平方公里,占比 77.13%,特征表现为地质灾害隐患点稀少、地质条件及地质构造简单、地层岩性稳定、人类工程活动不强烈或人类工程活动诱发地质灾害程度一般等方面,主要分布于太和镇、大石街道、隆兴镇、云门街道等镇街浅丘平坝区。

三江水域面积 77.60 平方公里未进行易发程度分区,占比 3.31%。

(二) 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1. 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分区原则。

以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为基础,结合易发区内人口聚集区、铁路、国家级交通干线重要基础设施区和国民经济发展重要规划区等条件对合川区进行地质灾害防治分区,着重依据以下几条原则:

- (1) 以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为基础原则;
- (2) 叠加地质灾害危害程度原则;
- (3) 与合川区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相结合原则。

2. 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分区。

将地质灾害高易发、中易发的人口聚集区,铁路、国家级交通干线重要基础设施区和国民经济发展重要规划区划分为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共划分 2 个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1) 盐井—三汇沿线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A1)。

分布于合川区东部的盐井街道、草街街道、清平镇、双凤镇、狮滩镇、三汇镇,面积 336.36 平方公里,地处华蓥山复式背斜褶断带,以平行岭谷地貌为主,地质构造复杂,地质灾害发育。地质灾害类型以滑坡、崩塌、岩溶塌陷为主,受降雨、城镇及交通建设等因素作用,地质灾害风险较高。该区重点保护对象为城集镇、公路、铁路、企事业单位及人口聚集区,滑坡、崩塌、岩溶塌陷是防治工作重点。

(2) 三江沿岸及重点交通设施沿线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A2)。

分布于合川区所辖嘉陵江、渠江、涪江沿岸及高速公路、铁路沿线,面积 696.72 平方公里,多处于龙女寺半环状构造区,以低山、丘陵地貌为主,河流切割强烈,地质构造复杂,地质灾害发育。地质灾害类型以滑坡、崩塌为主,受降雨、城镇及交通建设、草街航电枢纽库区水位变化等因素作用,地质灾害风险较高。该区重点保护对象为沿江城集镇、铁路、公路、电站、航道及人口聚集区,滑坡、崩塌、塌岸是防治工作重点。

四、地质灾害防治任务

(一) 加强调查精度深度, 提升隐患识别能力。

1. 加强地质灾害基础调查工作。

进一步夯实开展地质灾害“三查”工作, 实现地质灾害“三查”全区覆盖率 100%; 力争开展 2 次全区地质灾害专业排查工作, 动态更新地质灾害数据库; 推进农房切坡建房专项调查工作, 为综合制定防灾减灾对策奠定基础; 全面完成合川区 1:50000 地质灾害详查, 针对性提出地质灾害风险防控措施; 及时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销号调查工作, 增强地质灾害隐患点动态管理, 提高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针对性和实效性。住房城乡建设、交通、水利、城市管理等部门落实各自主管范围内地质灾害隐患排查, 建立隐患台账, 针对性落实防治工作措施。

2. 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综合遥感识别。

进一步提高地质灾害隐患早期识别能力, 充分利用国家及市开展的基于星载、航空、地面的空天地一体化多源立体观测体系, 全面开展多方法、分层次、多尺度综合遥感地质灾害隐患早期识别工作, 掌握地质灾害隐患底数及动态变化情况, 夯实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防控基础。

3. 开展重点隐患点控制性勘查。

开展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控制性勘查, 建立区内控制性勘查项目储备库, 积极申报市级资金、统筹协调利用区级资金逐步推进。查明地质灾害体结构、发育特征和危害性, 评价其稳定性和风险等级, 为采取地质灾害隐患点针对性防治措施和服务于国土空间规划及用途管制等工作提供依据。

专栏 2 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工作部署

1 地质灾害基础调查

- (1) 完成全区年度地质灾害“三查”。
- (2) 开展 2 次全区地质灾害专业排查工作。
- (3) 完成全区农房切坡建房调查工作。
- (4) 完成合川区 1:50000 地质灾害详查。
- (5) 开展 5 次地质灾害隐患点销号调查。

2 地质灾害隐患综合遥感识别

依托市级激光雷达、干涉合成孔径雷达、光学遥感等对地观测技术, 每年开展覆盖全区的地质灾害隐患综合遥感识别。

3 重点隐患点控制性勘查

- (1) 完成 4 处危及 50 人及以上市级重点地质灾害控制性勘查。
- (2) 完成 20 处危及 50 人以下区级重点地质灾害控制性勘查。

(二) 完善监测预警体系, 提升监测预警能力。

1. 力争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建设全覆盖。

全区已完成 554 处已有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全覆盖, 提升群测群防人员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储备和业务能力, 做好群测群防监测预警; 加强技防, 大力推进专群结合监测预警, 推广

普适型仪器设备应用，加快推进群测群防监测预警全覆盖。加强监测设备维护，规范监测预警流程，实现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工作全过程管理。

2. 加强重点地质灾害隐患专业监测预警运行管理。

全区已完成 7 处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专业监测预警建设，做好设备维护、数据分析及发布预警等工作。

3. 进一步提升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精度。

充分收集气象信息，在原来的地质灾害气象预警系统基础上，根据全区地质灾害详细调查成果，加入精度更高的孕灾环境条件，加大分析研究，确定不同孕灾背景下诱发地质灾害的降雨阈值，升级气象风险预警模型，进一步提升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精准度和实效性。加强与气象、水利等部门信息共享，常态会商研判，重要时段、节点加密会商，准确划定防范重点区域，并确保预警信息发送到位。时刻关注雨情、汛情，认真按照气象风险预警信息和重点防范区域，落实人员，抓实抓细各项防范措施。

专栏 3 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工作部署

1 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建设运行

- (1) 已有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全覆盖。
- (2) 完成 85 处地质灾害普适型 GNSS 监测预警。
- (3) 完成地质灾害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建设全覆盖。

2 重点地质灾害隐患专业监测预警运行管理

做好已建成的 7 处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专业监测预警设备维护、数据分析及预警发布工作。

3 提升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精度

加强与气象、水利等部门信息共享，准确划定防范重点区域，并确保预警信息发送到位。

(三) 提高防御工程标准，继续推进综合治理。

1. 积极推进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坚持避让优先，按照轻重缓急，大力实施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按照应搬尽搬原则，以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威胁、减少受威胁人口为出发点，在国土空间规划中为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预留空间，划定村庄集中建设区，优先保障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需要，积极争取市级及中央特大型专项资金补助，稳步提高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补助标准，并鼓励通过建设农民公寓、农民住宅小区以及强化搬迁后的耕作便利等方式手段，满足农民居住、生产需要，切实提高群众搬迁意愿，提升群众搬迁积极性，确保群众“愿意搬”“搬得走”“留得住”；同时探索实施地质灾害高和极高风险区群众的避险搬迁工程。“十四五”期间，完成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 320 人左右的避险搬迁。

2. 继续推进工程治理。

提高重点地区和重点部位防御工程标准，对威胁城镇、学校、重要基础设施和人口聚集区且难以实施避险搬迁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根据轻重缓急原则开展工程治理。落实属地责

任，加大中小型地质灾害工程治理，优先对乡村振兴地区地质灾害开展工程治理，可采取投入少、工期短、见效快的工程治理措施，有效降低地质灾害风险。对突发灾情严重、险情紧迫的地质灾害，及时实施应急工程治理。“十四五”期间，规划部署 3 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10 处中小型地质灾害的工程治理和 50 处小型地质灾害的排危除险工程治理。适时开展重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运行效果评价，对受损或安全储备不足的及时采取加固、维修、修缮等措施进行维护，提高地质灾害防御工程标准，确保防治工程安全运行。经工程治理消除安全隐患后地质灾害隐患点纳入销号程序。

3. 全面提升突发地质灾害处置水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把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突发地质灾害灾情（险情）发生后，由事发地人民政府首先做出应急响应，根据灾情（险情）等级，区政府有关部门采取相应处置措施。在各级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按“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做好本行业突发地质灾害应对工作，部门间加强沟通协调，社会共同参与，实现联动互通。坚持统筹规划、预防为主、避让优先、综合防治的原则，坚持常态减灾与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发挥现代科技和专业支撑作用，依托消防救援、专业救援、军民联动、社会志愿群体等多种力量，有效预防和科学应对地质灾害。最大限度避免和减轻突发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与财产损失。

专栏 4 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作部署

1 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完成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 320 人左右的避险搬迁。

2 地质灾害工程治理

（1）完成 3 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

（2）完成 10 处中小型地质灾害工程治理。

（3）完成 50 处小型地质灾害排危除险

（4）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治理。

（5）开展 10 处已建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维护。

3 全面提升突发地质灾害处置水平

坚持常态减灾与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发挥现代科技和专业支撑作用，最大限度避免和减轻突发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与财产损失。

（四）加强管控能力建设，提高全民防灾水平。

1. 落实风险全面管控工作。

充分认识加强地质灾害风险全面管控的重要性，严格落实地质灾害“点线面”一体化风险管控体系要求，优化提升地质灾害预警预报能力，多手段多渠道形成防灾合力，提高地质灾害灾情险情管控能力，提前发现并妥善处置各类突发灾险情，力保“点”上防得住、“线”上找得准、“面”上控得稳，最大限度防范化解地质灾害风险。

2. 高质量开展专业驻守工作。

坚持落实专业技术单位汛期派遣 12 名专业人员进驻区内工作机制，全面协助指导开展全区

地质灾害巡查、排查、监测预警、专群结合、培训演练、应急处突等工作，提供有力技术支撑。发挥专业驻守优势，配合开展地质灾害中高易发区农房单选址建设前期地质调查，从源头管控农房建设过程的地质灾害风险。

3. 着力开展地质灾害防治队伍建设。

规范完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流程及标准，加大专业技术人才引进和技术骨干培养力度，组建区规划自然资源系统地质灾害专项防灾抢险队伍，强化日常管理。强化群测群防人员工作保障机制，不断提高群测群防队伍工作水平和能力。落实专项防灾抢险物资储备，推进区地质灾害应急指挥中心规范化建设，切实提升地质灾害处突能力。

4. 强化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

编写通俗易懂的宣传口号、生动形象的宣传画册和宣传短片，让更多的民众了解掌握更丰富、更实用的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利用“地球日”“防灾减灾日”等特殊时点，通过网络、微信、广播、电视、自媒体等多种渠道，多种形式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活动，增加社会公众地质灾害防治基本知识储备。让地质灾害防灾减灾科普宣传“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工地、进学校”，组织专家和驻守地质队员深入社区、学校、农户、院坝、田头、工地现场，多层次广泛宣传地质灾害防灾减灾知识和农房建设要点，引导山区农村居民科学选址、安全建房，提高农村居民减灾防灾的意识和自身保护应对地质灾害灾险情能力。区规划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各镇街分级组织年度专项培训，对各镇街、区级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及从事地质灾害防治的具体工作人员、各村（组）监测责任人、监测人员等进行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全面培训。加强地质灾害避险演练，每个地质灾害隐患点每年至少组织开展 1 次简易避险演练，每年至少组织开展 1 次区级地质灾害综合防灾演练，切实提升紧急情况下各单位协同作战水平和受威胁群众自救互救能力。

专栏 5 地质灾害能力建设工作部署
1 落实风险全面管控工作 落实地质灾害“点线面”一体化风险管控体系要求，最大限度防范化解地质灾害风险。 2 高质量开展专业驻守工作 (1) 全面落实驻守相关工作，充分发挥 12 名驻守地质队员专业技术支撑作用。 (2) 依托驻守队员开展全区中、高易发区内农房单选址建设前期地质调查，每年约 200 户。 3 开展地质灾害防治队伍建设 (1) 组建区规划自然资源系统地质灾害专项防灾抢险队伍。 (2) 提升群测群防队伍工作水平和能力。 (3) 落实区规划自然资源系统地质灾害专项防灾抢险物资储备。 (4) 推进区地质灾害应急指挥中心规范化建设。 4 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 (1) 多渠道，多形式开展识灾避险知识宣传、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培训。 (2) 年度地质灾害隐患点简易避险演练全覆盖。 (3) 组织开展 5 次区级地质灾害综合防灾演练。

五、规划部署工作量及经费估算

（一）规划部署工作量。

根据合川区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期限、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规划目标，并结合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十四五”期间地质灾害防治规划部署主要包括：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防治、能力建设等四个方面内容，具体工作量详见规划部署工作量及经费估算表。

（二）经费估算。

1. 估算依据。

防治经费估算依据：按 2020 年静态物价水平进行估算，随时间延续，物价水平波动，具体费用可能会有变化，以工程实施当年计算为准。费用估算依据自然资源部（原国土资源部）、财政部有关项目管理的要求执行。

2. 经费筹措。

经估算，实施合川区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预计使用经费约 12919 万元，其中区级投入经费 6401 万元，拟争取中央、市级经费 6518 万元，详见规划部署工作量及经费估算表。5 年内平均每年筹措专项资金约 2584 万元，通过申请中央与市级财政补助、区财政预算专项安排、吸纳社会资金等渠道解决。中央财政资金和市级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全区地质灾害排查调查、监测预警建设、大型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避险搬迁补助、群测群防和驻守地质工作补贴、科普宣传等。区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年度地质灾害排查巡查、中小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小型地质灾害排危除险、监测预警设备运行维护、“四重”网格员工作经费、避险搬迁补助、科普宣传和避险演练等。社会资金主要用于与城市建设相结合的工程治理项目，以及威胁高速公路、隧道工程、旅游景区、基础设施等地质灾害隐患的工程治理。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严格按照《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重庆市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决定的实施意见》和《重庆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手册（试行）》的要求，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党委政府加强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统一领导，建立完善逐级负责制，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纳入政绩考核。相关部门依据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继续夯实“党委政府领导、规划自然资源牵头、部门协作、地勘支撑、基层组织、全民参与”的地质灾害共同防治责任机制。加强部门协调沟通，完善协同联动机制。完善绩效评估、考核、责任追究制度，确保规划目标落到实处。创新体制机制，建立地质灾害威胁、损毁土地修复治理、权属、出让等相关政策，拓展治理内涵，提升治理效益和社会各方参与的积极性。研究制定避险搬迁新政策新办法，确保搬迁工作的顺利开展。建设单位要按照“谁建设、谁负责，谁引发、谁治理”原则，严格落实防灾主体责任。

（二）建立制度保障。

充分利用新技术新方法，进一步完善地质灾害调查核查及监测预警机制。结合国土空间规划与布局，严格落实地质灾害“点线面”一体化风险管控体系要求，推进地质灾害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积极探索出台新政策新办法进一步加大地质灾害避险移民搬迁工作力度，确保工程治理项目进度和质量。创新地勘单位技术支撑工作机制，充分发挥驻守地质队员的作用，着力提升广大群众防灾意识和全社会防灾能力。

加大规划执行力度，狠抓措施落实，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落实镇街实施方案，把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绩效作为区政府及各管理部门目标任务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年度项目资金支持的重要依据。规范项目运行，强化监督管理，严格责任追究。完善绩效评估、考核、责任追究制度，确保建设目标落到实处。严格项目立项审批、投资控制、建设程序、工程质量、建设进度等各个环节的管理。

（三）落实资金保障。

积极申请中央财政资金、市级资金支持，投入本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区政府将地质灾害防治纳入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并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加大投入，落实分级预算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工作机制，保障各项防治工作有效实施。鼓励社会资金参与，坚持共享发展理念，实现资金来源多层次、多渠道、多元化。将地质灾害防治和土地复垦、生态移民、乡村振兴等工作结合起来，整合各类资金，开展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加强资金监管，落实资金监管责任，确保专款专用，建立和完善地质灾害防治长效投入机制。

（四）强化技术支撑。

合理配置驻守力量，完善驻守工作会商研判机制，选取经验丰富、技术过硬的驻守队员成立驻守专家组，不断提升技术支撑能力，强化驻守队员与驻片镇街对接及交流，进一步形成密切配合相互督促的工作氛围，确保驻守工作取得实效。

（五）健全社会保障。

通过多形式、多途径，加强地质灾害防灾减灾、避险自救等知识的宣传教育，广泛发动社会各方面力量积极参与“十四五”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工作，构建全民防灾的良好氛围，使地质灾害防治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进一步增强全社会防御地质灾害的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附件：1. 合川区镇街地质灾害统计一览表

2. 合川区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特征一览表

3. 合川区地质灾害防治分区特征一览表

4. 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工作部署表

5. 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明细表

6. 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部署表

7. 合川区“十四五”地灾防治规划部署工作量及经费估算表
8. 合川区“十四五”合川区地质灾害防治投资估算表
9. 合川区地质灾害隐患点一览表
10. 合川区地质灾害隐患点分布图
11. 合川区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图
12. 合川区地质灾害防治分区图
13. 合川区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治规划图

附件 1

合川区镇街地质灾害统计一览表

序号	镇街	数量（处）	地质灾害类型（处）					
			滑坡	崩塌	不稳定斜坡	地面塌陷	塌岸	泥石流
1	狮滩镇	21	15	5	1	0	0	0
2	双凤镇	22	14	7	0	1	0	0
3	清平镇	14	9	1	0	4	0	0
4	土场镇	16	12	2	1	0	0	1
5	三汇镇	19	12	5	1	1	0	0
6	小沔镇	32	9	23	0	0	0	0
7	双槐镇	55	25	29	1	0	0	0
8	香龙镇	16	7	7	1	0	1	0
9	龙市镇	21	1	20	0	0	0	0
10	肖家镇	5	0	5	0	0	0	0
11	涑滩镇	20	8	10	2	0	0	0
12	官渡镇	19	8	10	1	0	0	0
13	钱塘镇	25	2	23	0	0	0	0
14	沙鱼镇	26	2	24	0	0	0	0
15	古楼镇	19	0	19	0	0	0	0
16	三庙镇	31	5	26	0	0	0	0
17	燕窝镇	16	7	9	0	0	0	0
18	二郎镇	16	4	11	1	0	0	0
19	龙凤镇	16	1	15	0	0	0	0
20	太和镇	3	0	3	0	0	0	0
21	隆兴镇	6	2	4	0	0	0	0
22	铜溪镇	24	20	4	0	0	0	0
23	渭沱镇	12	5	7	0	0	0	0
24	合阳城街道	7	0	7	0	0	0	0
25	南津街街道	33	17	15	1	0	0	0
26	钓鱼城街道	7	0	7	0	0	0	0
27	大石街道	6	3	3	0	0	0	0
28	云门街道	8	5	3	0	0	0	0
29	草街街道	20	13	6	0	0	0	1
30	盐井街道	19	8	6	1	1	3	0
合计（处）		554	214	316	11	7	4	2

注：不稳定斜坡、塌岸在规划文本中按照滑坡统计。

附件 2

合川区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特征一览表

分区		分布范围及面积	地质环境条件	地质灾害发育特征	规划项目建议
高易发区（Ⅰ）	Ⅰ	主要位于盐井—草街—清平镇—双凤镇—狮滩镇—三汇镇区域（清平、土场、双凤、草街建成区域范围除外）。面积约 234.17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9.99%。	该区为川东平行岭谷地貌，地形切割深度 50～300m，岩溶槽谷发育，槽谷宽而平坦，宽 50m～1500m，局部形成陡崖，地表出露地层为三叠系雷口坡，嘉陵江组（T _{2l} ～T _{1lj} ），飞仙关组（T _{1lf} ）、二叠系（P ₂ 、P ₁ ）地层，岩性主要以灰岩、白云岩、白云质灰岩、砂岩、页岩及煤层等组成。该区矿产资源丰富，采矿影响较强烈，坡积、残积、崩积物易发生滑塌。	现有地质灾害 70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 12.63%，总体积 225.83×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为 0.30 处/km ² ，平均模量 0.964×104m ³ /km ² ；其中滑坡 50 处，泥石流 1 处，危岩 10 处，库岸 3 处，地面塌陷 6 处；共计威胁人数 1597 人，威胁资产 8034.05 万元。	高易发区范围内属建设项目慎建区，不宜规划人群集中及可能形成高切坡、高填方、深开挖的工程项目，可规划一般建设项目，但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地灾隐患点威胁对象一般以避险搬迁为主；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地灾隐患点范围和其影响范围，应根据开发时序，提前完成地灾隐患点的工程治理工作，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后再进行开发建设。
	Ⅱ ₁	主要位于肖家镇北侧小块区域。面积约 1.56km ² ，占全区面积的 0.07%，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0.7%	地形高差起伏不大，地形切割深度 5～30m，地形坡度一般在 3～15°，以缓丘、浅丘、平坝地貌为主。出露地层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地层为主，岩性为泥岩夹砂岩。	现有地质灾害 4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 0.72%，总体积 0.148×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 2.66 处/km ² ，平均模量 0.095×104m ³ /km ² ；其中危岩 3 处，滑坡 1 处；共计威胁人数 32 人，威胁资产 126 万元。	中易发区范围内为建设用地基本适宜区，一般不宜规划可能导致高切坡、高填方、深开挖的建设项目。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地灾隐患点威胁对象一般以避险搬迁为主；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地灾隐患点范围和其影响范围，应根据开发时序，提前完成地灾隐患点的工程治理工作，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后再进行开发建设。
	Ⅱ ₂	主要位于香龙镇—双槐镇—小沔镇—狮滩镇沿渠江区域。面积约 66.58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2.84%，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29.70%。	该区为渠江流域沿线，地形高差起伏不大，地形切割深度 30—100m，地形坡度一般在 5～20°，为浅丘地貌。出露地层以第四系松散层及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泥岩夹砂岩地层为主，该区主要受地表水冲刷侵蚀作用，在暴雨条件下，致灾体易发生滑塌。	现有地质灾害 108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 19.42%，总体积 144.96×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为 1.62 处/km ² ，平均模量为 2.177×104m ³ /km ² ；其中滑坡 40 处，危岩 62 处，不稳定斜坡 6 处；共计威胁人数 2425 人，威胁资产 6422.4 万元。	
中易发区（Ⅱ）	Ⅱ ₃	主要位于双凤镇—草街街道沿渠江区域。面积约 13.21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0.56%，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5.89%。	该区为渠江流域沿线，地形高差起伏不大，地形切割深度 5～30m，地形坡度一般在 3～30°，以缓丘、浅丘、平坝地貌为主。出露地层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地层为主，岩性为泥岩夹砂岩。	现有地质灾害 18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 3.24%，总体积 11.51×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 1.36 处/km ² ，平均模量 0.871×104m ³ /km ² ；其中危岩 9 处，滑坡 9 处；共计威胁人数 210 人，威胁资产 508.5 万元。	

分区		分布范围及面积	地质环境条件	地质灾害发育特征	规划项目建议
中易发区 (II)	II ₄	主要位于南津街街道—盐井街道沿嘉陵江区域。面积约 11.04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0.47%，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4.92%。	该区为嘉陵江流域沿线，地形高差起伏不大，地形切割深度 5~30m，地形坡度一般在 3~30°，以缓丘、浅丘、平坝地貌为主。出露地层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地层为主，岩性为泥岩夹砂岩。	现有地质灾害 9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 1.62%，总体积 101.78×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 0.815 处/km ² ，平均模量 9.22×104m ³ /km ² ；其中危岩 1 处，滑坡 6 处，不稳定斜坡 2 处；共计威胁人数 357 人，威胁资产 7735 万元。	中易发区范围内为建设用地基本适宜区，一般不宜规划可能导致高切坡、高填方、深开挖的建设项目。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地灾隐患点威胁对象一般以避险搬迁为主；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地灾隐患点范围和其影响范围，应根据开发时序，提前完成地灾隐患点的工程治理工作，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后再进行开发建设。
	II ₅	主要位于铜溪镇沿涪江区域。面积约 22.8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0.97%，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10.17%。	该区为涪江流域沿线，地形高差起伏不大，地形切割深度 20—100，地形坡度一般在 5~20°，为浅丘地貌。出露地层以第四系松散层及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泥岩夹砂岩地层为主。	现有地质灾害 14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 2.52%，总体积 229.78×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为 0.614 处/km ² ，平均模量为 10.078×104m ³ /km ² ；其中滑坡 10 处，危岩 4 处；共计威胁人数 113 人，威胁资产 1330 万元。	
	II ₆	主要位于钱塘镇—沙鱼镇—龙市镇东部区域。面积约 26.13km ² ，占全区面积的 1.11%，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11.66%。	地形高差起伏不大，地形切割深度 5~28m，地形坡度一般在 3~18°，以缓丘、浅丘、平坝地貌为主。出露地层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地层为主，岩性为泥岩夹砂岩。	现有地质灾害 48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 8.63%，总体积 29.21×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 1.837 处/km ² ，平均模量 1.118×104m ³ /km ² ；其中滑坡 3 处，危岩 45 处；共计威胁人数 681 人，威胁资产 5110 万元。	
	II ₇	主要位于古楼镇北侧区域。面积约 9.41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0.40%，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4.20%。	地形高差起伏较大，地形切割深度一般 30~150m，地形坡度一般在 10~27°，为中丘地貌。出露地层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地层为主，岩性为泥岩夹砂岩。	现有地质灾害 10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 1.8%，总体积 9.42×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 1.06 处/km ² ，平均模量 1.0×104m ³ /km ² ；其中危岩 8 处，滑坡 2 处；共计威胁人数 111 人，威胁资产 290 万元。	
	II ₈	主要位于三庙镇—龙凤镇区域。面积约 15.04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0.64%，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6.71%。	地形高差起伏较大，地形切割深度一般 30~150m，地形坡度一般在 10~27°，为中丘地貌。出露地层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地层为主，岩性为泥岩夹砂岩。	现有地质灾害 15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 2.7%，总体积 14.69×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 0.997 处/km ² ，平均模量 0.977×104m ³ /km ² ；其中危岩 15 处；共计威胁人数 176 人，威胁资产 374 万元。	
	II ₉	主要位于二郎镇—燕窝镇区域。面积约 18.23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0.78%，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8.13%。	地形高差起伏不大，地形切割深度 5~30m，地形坡度一般在 3~15°，以缓丘、浅丘、平坝地貌为主。出露地层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地层为主，岩性为泥岩夹砂岩。	现有地质灾害 21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 3.78%，总体积 10.24×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 1.152 处/km ² ，平均模量 0.562×104m ³ /km ² ；其中不稳定斜坡 1 处，危岩 13 处，滑坡 7 处；共计威胁人数 70 人，威胁资产 250 万元。	

分区		分布范围及面积	地质环境条件	地质灾害发育特征	规划项目建议
中易发区 (II)	II ₁₀	主要位于三汇镇—清平镇西侧区域。面积约 34.38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1.47%，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15.33%。	该区为川东平行岭谷地貌，地形切割深度 50~300m，岩溶槽谷发育，槽谷宽而平坦，宽 50m~1500m，局部形成陡崖，地表出露地层为侏罗系珍珠冲组、三叠系雷口坡、须家河组、嘉陵江组(T _{2l} ~T _{1j})，飞仙关组(T _{1f})、二叠系(P ₂ 、P ₁)地层，岩性主要以灰岩、白云岩、白云质灰岩、砂岩、页岩及煤层等组成。该区矿产资源丰富，采矿影响较强烈，坡积、残积、崩积物易发生滑塌。	现有地质灾害 4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 0.7%，总体积 6.00×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 0.12 处/km ² ，平均模量 0.175×104m ³ /km ² ；其中滑坡 4 处、地面塌陷 1 处；共计威胁人数 747 人，威胁资产 2389 万元。	中易发区范围内为建设用地基本适宜区，一般不宜规划可能导致高切坡、高填方、深开挖的建设项目。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地灾隐患点威胁对象一般以避险搬迁为主；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地灾隐患点范围和其影响范围，应根据开发时序，提前完成地灾隐患点的工程治理工作，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后再进行开发建设。
	II ₁₁	主要位于清平镇东侧区域。面积约 4.43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0.20%，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1.97%。	该区为川东平行岭谷地貌，地形切割深度 50~300m，岩溶槽谷发育，槽谷宽而平坦，宽 50m~1500m，局部形成陡崖，地表出路地层为三叠系嘉陵江组，岩性主要以灰岩、白云岩、白云质灰岩、砂岩、页岩及煤层等组成。该区矿产资源丰富，采矿影响较强烈，坡积、残积、崩积物易发生滑塌。	现有地质灾害 0 处	
	II ₁₂	主要位于草街街道南东侧区域。面积约 1.38km ² ，占全区总面积的 0.06%，占中易发区面积的 0.62%。	该区为川东平行岭谷地貌，地形切割深度 50~300m，岩溶槽谷发育，槽谷宽而平坦，宽 50m~1500m，局部形成陡崖，地表出路地层为三叠系嘉陵江组，岩性主要以灰岩、白云岩、白云质灰岩、砂岩、页岩及煤层等组成。该区矿产资源丰富，采矿影响较强烈，坡积、残积、崩积物易发生滑塌。	现有地质灾害 0 处	
低易发区 (III)	III	高、中易发区及三江流域以外区域，面积约 1808.04km ² ，占区域总面积的 77.13%。	地形高差起伏不大，地形切割深度 5~30m，地形坡度一般在 3~15°，以缓丘、浅丘、平坝、中丘地貌为主。出露地层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地层为主，岩性为泥岩夹砂岩。	现有地质灾害 233 处，占地质灾害总数的 42.06%，总体积 348.84×104m ³ ，地质灾害分布密度 0.129 处/km ² ，平均模量 0.193×104m ³ /km ² ；其中不稳定斜坡 2 处，滑坡 85 处，危岩 144 处，库岸 1 处，泥石流 1 处；共计威胁人数 4002 人，威胁资产 26112 万元。	此区为工程建设项目适宜区或基本适宜区。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地灾隐患点威胁对象一般以避险搬迁为主；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地灾隐患点范围和其影响范围，应根据开发时序，提前完成地灾隐患点的工程治理工作，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后再进行开发建设。

三江流域面积为 77.60Km²，占全区总面积的 3.31%。

附件 3

合川区地质灾害防治分区特征一览表

分区 及代号	分区名称 及代号	面积 (km ²)	地质灾害防治分区特征	重点防治段 (点)
重点防 治区 (A)	盐井、三汇地质 灾害重点防治 区 (A1)	336.36	位于合川区所辖的盐井街道、草街街道、清平镇、双凤镇、狮滩镇、三汇镇，构造上处于华蓥山复式背斜，沥鼻峡背斜北东翼，甘家槽背斜北东翼。地表出露地层为三叠系雷口坡，嘉陵江组 (T _{2l} ~T _{1j})，飞仙关组 (T _{1f})、二叠系 (P ₂ 、P ₁) 地层，岩性主要以灰岩、白云岩、白云质灰岩、砂岩、页岩及煤层等组成。该区构造复杂，自然坡度较陡，局部地段岩溶发育，且该区矿产资源丰富，采矿影响较强烈，坡积、残积、崩积物易发生滑塌。地质灾害主要有滑坡、不稳定斜坡、危岩 (崩塌)、塌陷、库岸、泥石流六类。共计有 80 处，总体积 279.12×10 ⁴ m ³ ，地质灾害分布的面密度为 0.240 处/km ² ，该区由于受华蓥山大断裂的影响，地质背景条件极为复杂，岩体十分破碎，同时该区人类工程活动较强烈，在暴雨的影响下地质灾害发生的概率大。该区人口较为密集，还分布有多个工矿企业，地质灾害造成的社会影响中级，灾害危险性大级，危害性大级。	聂家山滑坡、 冠顶山危岩、 草街居委会滑坡
	嘉陵江、渠江、 涪江流域沿线 及高速公路、铁 路沿线地质灾 害重点防治区 (A2)	696.72	位于合川区所辖的嘉陵江、渠江、涪江流域沿线及高速公路、铁路沿线，构造部位为合川向斜，该区为浅丘地貌。地层岩性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泥岩、砂岩及第四系松散层。受嘉陵江、渠江、涪江冲刷侵蚀及建设道路开挖，该区地质灾害发育。地质灾害主要有滑坡、危岩 (崩塌)、不稳定斜坡、库岸四种类型，共计 186 处，总体积 494.81×10 ⁴ m ³ ，地质灾害分布的面密度为 0.181 处/km ² 。该区受地表水影响强烈，地质灾害隐患点在暴雨条件下极易发生滑塌；地质灾害主要危及农舍、公路、耕地的安全，地质灾害造成的社会影响中级，灾害危险性大级，危害性大级。	猫儿沱塌岸、 虎头岩危岩、 观音岩危岩、 双河寨滑坡、 东津沱社区白塔片区 危岩滑坡带、 金沙场镇滑坡、 石泉后山危岩

分区 及代号	分区名称 及代号	面积 (km ²)	地质灾害防治分区特征	重点防治段 (点)
一般防 治区 (B)	肖家—龙市— 钱塘—云门街 道地质灾害一 般防治区 (B ₁)	418.3	该区位于肖家镇—龙市镇—涑滩镇—沙鱼镇—钱塘镇—云门街道等区域, 该区地貌以缓丘、浅丘、平坝为主, 地层岩性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泥岩、砂岩为主。该区地势平坦, 地质构造简单, 地质灾害发育程度低。该区地质灾害主要为滑坡、危岩两种类型, 共计 82 处。地质灾害对农舍、公路及耕地等的安全造成一定破坏, 地质灾害造成的社会影响小, 灾害危险性小, 危害性多属小级。	
	二郎—燕窝— 龙凤—三庙— 隆兴—古楼— 太和—渭沱— 合阳城地质灾 害一般防治区 (B ₂)	575.77	该区位于龙凤镇—燕窝镇—二郎镇—隆兴镇、古楼镇、太和镇、渭沱镇、合阳城街道等区域, 该区地貌以缓丘、浅丘、平坝为主, 地层岩性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泥岩、砂岩为主。该区地势平坦, 地质构造简单, 地质灾害发育程度低。该区地质灾害主要为滑坡、危岩两种类型, 共计 115 处。地质灾害对农舍、公路及耕地等的安全造成一定破坏, 地质灾害造成的社会影响小, 灾害危险性小, 危害性多属小级。	
	铜溪—南津街 道地质灾害一 般防治区 (B ₃)	92.98	该区位于铜溪镇、南津街道等区域, 该区地貌以缓丘、浅丘、平坝为主, 地层岩性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泥岩、砂岩为主。该区地势平坦, 地质构造简单, 地质灾害发育程度低。该区地质灾害主要为滑坡、危岩两种类型, 共计 36 处。地质灾害对农舍、公路及耕地等的安全造成一定破坏, 地质灾害造成的社会影响小, 灾害危险性小, 危害性多属小级。	
	香龙—双槐— 小沔—狮滩— 草街地质灾 害一般防治区 (B ₄)	223.87	该区位于香龙—双槐—小沔—狮滩—草街等区域, 该区地貌以缓丘、浅丘、平坝为主, 地层岩性以侏罗系中统沙溪庙组泥岩、砂岩为主。该区地势平坦, 地质构造简单, 地质灾害发育程度低。该区地质灾害主要为滑坡、危岩两种类型, 共计 55 处。地质灾害对农舍、公路及耕地等的安全造成一定破坏, 地质灾害造成的社会影响小, 灾害危险性小, 危害性多属小级。	

附件 4

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工作部署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	实施年度
1	地质灾害 排查	完成全区年度地质灾害“三查”，开展全区地质灾害专业排查 2 次。	“三查” 2021—2025 专业排查 2023、2025
2	专项排查	完成全区农房切坡建房调查工作。	2022—2023
3	地质灾害 详细调查	配合市级全面完成全区 1:5 万地质灾害详查。	2022
4	销号调查	每年开展 1 次地质灾害隐患点销号调查工作，增强地质灾害隐患点动态管理。	2021—2025
5	地质灾害隐患综合遥感识别	依托市级激光雷达、干涉合成孔径雷达、光学遥感等对地观测技术，配合市级每年开展覆盖全区的地质灾害隐患综合遥感识别,对识别出的隐患及时进行处置。	2021—2025
6	市级重点隐患点控制性勘查	配合市级开展 4 处危及 50 人及以上重点地质灾害开展控制性勘查。	2022
7	区级地质灾害控制性勘查	对 20 处危及 50 人以下地质灾害开展控制性勘查。	2021—2025

附件 5

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明细表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村组	规模		威胁人户或其他对象			实施年度
				面积 × 10 ⁴ m ²	体积 × 10 ⁴ m ³	(户)	(人)	其他对象	
1	石泉后山危岩	钓鱼城街道	虎头村 5 组	1.21	12.1	121	397	石泉山庄	2022
2	龙多山檬子寨门危岩	龙凤镇	龙多村 5 组	0.065	0.65	6	24	龙多山景区	2023
3	龙多山二岩段危岩	龙凤镇	龙多村 5 组	0.05	0.4	1	2	龙多山景区	2023

备注：1. 每年开展 2 处中小型地质灾害工程治理。
2. 每年开展 10 处小型地质灾害排危除险。

附件 6

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部署表

地质灾害隐患点避险 搬迁合计（人）	年度（人）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320	60	70	70	60	60

附件 7

合川区“十四五”地灾防治规划部署工作量及经费估算表

工作任务	工作部署	单位	年度工作量					经费估算（万元）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调查评价	年度地质灾害“三查”	年	1	1	1	1	1	200	/	/
	全区地质灾害专业排查	次			1		1	400	/	/
	全区农房切坡建房调查工作	次		1				400	/	/
	全区 1:50000 地质灾害详查	次		1				/	110	/
	地质灾害隐患点销号调查工作	次	1	1	1	1	1	50	/	/
	全区地质灾害隐患综合遥感识别	次	1	1	1	1	1	/	75	/
	市级重点地质灾害控制性勘查	处		4				/	200	/
	区级地质灾害控制性勘查	处	4	4	4	4	4	400	/	/
	小计							1450	385	/
监测预警	群测群防全覆盖运行保障	人次	554	554	554	554	554	332	332	/
	专业监测预警运行	年	1	1	1	1	1	150	25	/
	普适型 GNSS 监测预警建设	处	85					/	500	/
	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建设	处		469				/	1000	/
	小计							482	1857	/

工作任务	工作部署	单位	年度工作量					经费估算（万元）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综合防治	地质灾害隐患点避险搬迁	人次	60	70	70	60	60	/	256	/
	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	处			3			900	1100	1000
	10 处中小型地质灾害工程治理	处	2	2	2	2	2	1000	/	/
	小型地质灾害排危除险	处	10	10	10	10	10	500	/	/
	已建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维护	处	2	2	2	2	2	100	/	/
	地质灾害应急工程治理	处	1	1	1	1	1	500	1000	/
	小计							3000	2356	1000
能力建设	落实风险全面管控工作	年	1	1	1	1	1	200	/	/
	地质灾害防治驻守工作	人次	12	12	12	12	12	/	600	/
	农房单选址建设前期地质调查	户	200	200	200	200	200	30	/	/
	地质灾害专项防灾抢险队伍建设	次/年	1	1	1	1	1	50	/	/
	地质灾害专项防灾抢险物资储备	次/年	1	1	1	1	1	100	/	/
	应急指挥中心规范化建设及运行	次/年	1	1	1	1	1	200	90	/
	“四重”网格员工作保障	人次	606	606	606	606	606	280	180	/
	地质灾害防治综合管理	年	1	1	1	1	1	/	50	/
	地质灾害防治、识灾避险等宣传培训	人次	1600	1600	1600	1600	1600	32	/	/
	印制地质灾害防治宣传资料	年	1	1	1	1	1	50	/	/
	年度地质灾害隐患点简易避险演练全覆盖	处	554	554	554	554	554	277	/	/
	区级地质灾害综合避险演练。	次	1	1	1	1	1	250	/	/
	小计							1469	920	/
	合计（万元）							6401	5518	1000

附件 8

合川区“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投资估算表

工作任务	工作部署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费用组成
		区级 资金	市级 资金	中央 资金	区级 资金	市级 资金	中央 资金	区级 资金	市级 资金	中央 资金	区级 资金	市级 资金	中央 资金	区级 资金	市级 资金	中央 资金	
调查评价	年度地质灾害“三查”	40	/	/	40	/	/	40	/	/	40	/	/	40	/	/	年度“三查”费用预计 40 万/年，专业排查预计 200 万/次。
	全区地质灾害专业排查	/	/	/	/	/	/	200	/	/	/	/	/	200	/	/	
	全区农房切坡建房调查工作	/	/	/	400	/	/	/	/	/	/	/	/	/	/	/	
	全区 1:50000 地质灾害详查	/	/	/	/	110	/	/	/	/	/	/	/	/	/	/	合同总价约 210 万，2020 年已拨付资金 100 万元，未拨付资金 110 万元。
	地质灾害隐患销号调查工作	10	/	/	10	/	/	10	/	/	10	/	/	10	/	/	销号调查费用预计 10 万/年。
	全区地质灾害隐患综合遥感识别	/	15	/	/	15	/	/	15	/	/	15	/	/	15	/	覆盖全区的地质灾害隐患综合遥感识别 15 万/年。
	市级重点地质灾害控制性勘查	/	/	/	/	200	/	/	/	/	/	/	/	/	/	/	市级重点地质灾害控制性勘查预计 50 万/处
	区级地质灾害控制性勘查	80	/	/	80	/	/	80	/	/	80	/	/	80	/	/	区级地质灾害控制性勘查 20 万/处。
	小计	130	15	/	530	325	/	330	15	/	130	15	/	330	15	/	

工作任务	工作部署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费用组成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监测预警	群测群防全覆盖运行保障	66.4	66.4	/	66.4	66.4	/	66.4	66.4	/	66.4	66.4	/	66.4	66.4	/	按照现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554 处，市级补助资金 1200 元/处/人，区级配套资金 1200 元/处/人。
	专业监测预警运行	30	5	/	30	5	/	30	5	/	30	5	/	30	5	/	现有市级专业监测 1 处，区级专业监测 6 处。监测预警运行费用预计 5 万/处。
	普适型 GNSS 监测预警建设	/	500	/	/	/	/	/	/	/	/	/	/	/	/	/	
	专群结合监测预警建设	/	/	/	/	1000	/	/	/	/	/	/	/	/	/	/	
	小计	96.4	571.4	/	96.4	1071.4	/	96.4	71.4	/	96.4	71.4	/	96.4	71.4	/	
综合防治	地质灾害隐患点避险搬迁	/	48	/	/	56	/	/	56	/	/	48	/	/	48	/	市级避险搬迁资金 0.8 万/人。
	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	/	/	/	/	/	/	900	1100	1000	/	/	/	/	/	/	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勘查、设计、治理费用预计 1000 万/处。
	10 处中小型地质灾害工程治理	200	/	/	200	/	/	200	/	/	200	/	/	200	/	/	中小型地质灾害勘查、设计、治理费用预计 100 万/处。
	小型地质灾害排查危险	100	/	/	100	/	/	100	/	/	100	/	/	100	/	/	小型地质灾害调查、设计、治理费用预计 10 万/处。

工作任务	工作部署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费用组成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区级资金	市级资金	中央资金	
综合防治	已建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维护	20	/	/	20	/	/	20	/	/	20	/	/	20	/	/	每年两处，10 万/处。
	地质灾害应急工程治理	100	200	/	100	200	/	100	200		100	200	/	100	200	/	地质灾害应急勘查、设计、治理费用预计 300 万/处。
	小计	420	248	/	420	256	/	1320	1356	1000	420	248	/	420	248	/	
能力建设	落实风险全面管控工作	40	/	/	40	/	/	40	/	/	40	/	/	40	/	/	预计 40 万/年
	地质灾害防治驻守工作	/	120	/	/	120	/	/	120	/	/	120	/	/	120	/	汛期地质灾害防治驻守驻守地质队员 12 人，市级拨付资金 10 万元/人。
	农房单选址建设前期地质调查	6	/	/	6	/	/	6	/	/	6	/	/	6	/	/	预计每年开展 200 户社员建房地质调查，费用 300 元/户，纳入镇街财政资金计划。
	地质灾害专项防灾抢险队伍建设	10	/	/	10	/	/	10	/	/	10	/	/	10	/	/	地质灾害专项应急队伍建设预计 10 万/年。
	地质灾害专项防灾抢险物资储备	20	/	/	20	/	/	20	/	/	20	/	/	20	/	/	地质灾害专项应急物资储备预计 20 万/年。
	应急指挥中心规范化建设及运行	40	18	/	40	18	/	40	18	/	40	18	/	40	18	/	市级资金支撑运行费用 18 万/年，规范化建设预计 40 万/年。

工作任务	工作部署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费用组成
		区级 资金	市级 资金	中央 资金	区级 资金	市级 资金	中央 资金	区级 资金	市级 资金	中央 资金	区级 资金	市级 资金	中央 资金	区级 资金	市级 资金	中央 资金	
能力建设	“四重”网格员 工作保障	56	36	/	56	36	/	56	36	/	56	36	/	56	36	/	区资金配备简易 监测装备、购买 人身团体意外险 20 万/年。全区 “四重”网格员 共计 606 人，通 信费用市级拨付 50 元/人/月，区 级配套 50 元/人/ 月。
	地质灾害防治 综合管理经费	/	10	/	/	10	/	/	10	/	/	10	/	/	10	/	每年度用于全区 地质灾害防治各 项工作协调管 理，投入约 10 万/年。
	地质灾害防治、 识灾避险等宣 传培训保障	16.4	/	/	16.4	/	/	16.4	/	/	16.4	/	/	16.4	/	/	地质灾害防治、 识灾避险等宣传 培训参与人员 40 元/人次。每年 印制宣传资料预 计经费 10 万元。
	年度地质灾害 隐患点简易避 险演练全覆盖	55.4	/	/	55.4	/	/	55.4	/	/	55.4	/	/	55.4	/	/	区级拨付每处隐 患点简易演练 1000 元/次。
	区级地质灾 害 综合避险演练。	50	/	/	50	/	/	50	/	/	50	/	/	50	/	/	区级地质灾害综 合避险演练 50 万/年。
	小计	293.8	184	/	293.8	184	/	293.8	184	/	293.8	184	/	293.8	184	/	
	合计（万元）	940.2	1018.4	/	1340.2	1836.4	/	2040.2	1626.4	1000.0	940.2	518.4	/	1140.2	518.4		

经估算，实施合川区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预计使用经费约12919万元，其中区级投入经费6401万元，拟争取中央1000万元、市级经费5518万元。

附件 9

合川区地质灾害隐患点一览表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D001	观音岩危岩	草街街道	16	42	1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02	车耳岩危岩	草街街道	3	11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03	梨子林危岩	草街街道	3	9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04	大石梯滑坡	草街街道	18	67	9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05	香炉山危岩	草街街道	2	9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06	玉台寺滑坡	草街街道	8	26	1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07	铁门坎滑坡	草街街道	6	11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08	木耳山危岩	草街街道	4	15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09	下码头滑坡	草街街道	31	47	310	较差	中型	专业监测	2021—2025
D010	李家院子滑坡	草街街道	7	21	180	差	中型	专业监测	2021—2025
D011	雷大石滑坡	草街街道	2	5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12	草街居委会滑坡	草街街道	23	37	6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13	群力厂滑坡	草街街道	7	22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14	鄢家湾滑坡	草街街道	1	2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15	龙潭滑坡	草街街道	30	83	815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16	刘家作坊滑坡	草街街道	19	52	2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17	刘家湾危岩	草街街道	6	12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18	老荒土滑坡	草街街道	31	88	9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19	太极图滑坡	草街街道	5	10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20	苦竹湾泥石流	草街街道	7	24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21	四方碑危岩	大石街道	3	8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22	王家湾柑桔园滑坡	大石街道	5	8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23	李邦贵屋前滑	大石街道	1	3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24	荆家院子危岩	大石街道	3	19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25	黄家院子危岩	大石街道	15	44	3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26	梅家大湾滑坡	大石街道	1	1	3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27	簸箕岩危岩	钓鱼城街道	7	17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28	高家岩危岩	钓鱼城街道	8	23	3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29	徐家湾危岩	钓鱼城街道	2	7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30	石泉后山危岩	钓鱼城街道	121	397	15000	较差	小型	专业监测/ 工程治理	2021— 2025/2023
D031	薄刀岭危岩	钓鱼城街道	0	0	10	较差	中型	专业监测	2021—2025
D032	虎头寨危岩	钓鱼城街道	12	34	4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33	董家湾危岩	钓鱼城街道	19	59	50	较差	小型	专业监测	2021—2025
D034	高屋基危岩	二郎镇	4	13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35	新房子湾危岩	二郎镇	5	20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36	龙井湾2号滑坡	二郎镇	2	9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037	小屋基危岩	二郎镇	2	6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38	孙家坝危岩	二郎镇	2	9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39	李家湾不稳定斜坡	二郎镇	4	15	1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40	大田沟滑坡	二郎镇	1	3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41	胡家院子危岩	二郎镇	1	3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42	宝藏沟滑坡	二郎镇	4	14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43	刘家大院子危	二郎镇	4	19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44	车家湾危岩	二郎镇	5	18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45	白鹤湾危岩	二郎镇	3	13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46	漕水屋基危岩	二郎镇	4	24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47	寨子坡危岩	二郎镇	4	15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48	堰塘湾危岩	二郎镇	2	8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49	白田沟危岩	古楼镇	3	13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50	陈家沟危岩	古楼镇	4	14	1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51	柑子湾危岩	古楼镇	2	4	15	较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52	桐子林危岩	古楼镇	3	12	11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53	火烧坡危岩	古楼镇	/	/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54	老洞沟危岩	古楼镇	6	18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55	古楼中学围墙外危岩	古楼镇	12	37	80	较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56	后河坝危岩	古楼镇	1	5	20	较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57	观音岩危岩	古楼镇	4	14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58	连三湾危岩	古楼镇	3	9	1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59	洞子湾危岩	古楼镇	4	16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60	罗佛沟危岩	古楼镇	2	4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61	孙家湾危岩	古楼镇	10	32	7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62	王家院子危岩	古楼镇	5	16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63	碉楼梁 2 号危岩	古楼镇	4	10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64	碉楼梁 1 号危岩	古楼镇	3	12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65	观音岩危岩	官渡镇	5	18	1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66	梅子口危岩	官渡镇	1	4	4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67	石灰窑滑坡	官渡镇	2	8	1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68	三块田滑坡	官渡镇	1	6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69	寨子堡危岩	官渡镇	8	34	8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70	吴思友滑坡	官渡镇	2	6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71	黄家岩滑坡	官渡镇	5	14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72	硝磺井危岩	官渡镇	3	7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73	高屋基危岩	官渡镇	8	30	2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74	仁和寨危岩	官渡镇	6	25	150	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75	挖断山滑坡	官渡镇	3	9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76	青杠山不稳定斜坡	官渡镇	2	12	1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077	双河寨滑坡	官渡镇	30	95	30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78	石光口滑坡	官渡镇	9	33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79	盐店危岩	官渡镇	8	30	1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80	榭柳小丫口滑坡	官渡镇	5	15	1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81	黎家庙危岩	官渡镇	22	78	40	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82	蛮子洞危岩	官渡镇	3	11	7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83	长嘴岩危岩	官渡镇	1	4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84	新庙子危岩	合阳街道	8	11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85	立石尖危岩	合阳街道	1	4	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86	王家湾危岩	合阳街道	1	3	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87	猫儿垭危岩	合阳街道	10	30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88	马家沟1号危岩	合阳街道	2	15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89	马家沟2号危岩	合阳街道	1	5	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90	王西成院子危	合阳街道	18	80	1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91	黄楠吊楼危岩	涪滩镇	2	4	15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92	王家沟危岩	涪滩镇	7	20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93	双龙湖滑坡	涪滩镇	27	104	1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94	大岩洞危岩	涪滩镇	4	13	2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95	双福岩危岩	涪滩镇	3	13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96	福柳坪寨子危	涪滩镇	7	22	5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97	大坟堡危岩	涪滩镇	10	36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98	潘家洞危岩	涪滩镇	4	8	3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099	板梨湾危岩	涪滩镇	7	21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00	小坪梁子滑坡	涪滩镇	6	30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01	下涪滩不稳定斜坡	涪滩镇	145	485	1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02	黄楠树滑坡	涪滩镇	2	7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03	观音庙滑坡	涪滩镇	4	12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04	滴水岩滑坡	涪滩镇	12	24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05	沙汤湾不稳定斜坡	涪滩镇	6	17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06	周家庵危岩	涪滩镇	7	24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07	花坟滑坡	涪滩镇	5	22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08	官田坝蓝家院子危岩	涪滩镇	4	13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09	高家沱滑坡	涪滩镇	2	2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10	李远全屋后滑	涪滩镇	1	4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11	大沟湾滑坡	龙凤镇	2	11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12	大沟湾危岩2	龙凤镇	2	10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13	垮寨子危岩	龙凤镇	1	2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14	龙多山檬子寨门危岩	龙凤镇	6	24	40	较差	小型	专业监测/工程治理	2021—2025/2023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115	龙多山二岩段危岩	龙凤镇	1	2	100	较差	小型	专业监测/工程治理	2021—2025/2023
D116	端公岩危岩	龙凤镇	1	1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17	杨家榜危岩	龙凤镇	3	4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18	蒋家湾危岩	龙凤镇	2	6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19	老房子危岩	龙凤镇	12	60	1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20	老虎堡危岩	龙凤镇	1	4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21	长伍社区崩塌	龙凤镇	16	50	3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22	花碑坡危岩	龙凤镇	4	8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23	阿弥陀佛沟危	龙凤镇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24	新房子湾危岩	龙凤镇	4	19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25	浸水湾危岩	龙凤镇	3	13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26	杨幸财危岩	龙凤镇	1	5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27	学校边危岩	龙市镇	1	4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28	何家湾危岩	龙市镇	2	7	15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29	沙湾危岩	龙市镇	1	3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30	南木湾危岩	龙市镇	4	15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31	兔儿堡危岩	龙市镇	2	4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32	姚家院子危岩	龙市镇	1	2	1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33	杉树林危岩	龙市镇	4	9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34	新寨子坎下危	龙市镇	1	3	8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35	胡家院子危岩 1	龙市镇	3	9	2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36	胡家院子危岩 2	龙市镇	14	42	9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37	阳河沟水库危	龙市镇	1	2	50	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38	砂梁子危岩	龙市镇	7	14	10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39	转山堡坎下危	龙市镇	1	1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40	黄家湾危岩	龙市镇	3	8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41	中嘴滑坡	龙市镇	4	9	9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42	牛项颈危岩	龙市镇	1	6	8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43	狮子堡坎脚危岩	龙市镇	1	5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44	水井沟危岩	龙市镇	1	2	1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45	寨子堡坎下危	龙市镇	4	12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46	庙梁嘴危岩	龙市镇	2	6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47	何家湾危岩 A	龙市镇	2	8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48	老房子危岩	隆兴镇	3	10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49	水观音危岩	隆兴镇	7	18	11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50	芭茅湾滑坡	隆兴镇	2	4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51	魏家沟危岩	隆兴镇	3	10	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52	手爬岩危岩	南津街街道	14	32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53	林湾滑坡	南津街街道	6	19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54	曾家湾院子滑	南津街街道	3	12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155	王家院子危岩	南津街街道	6	25	3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56	岩湾危岩	南津街街道	4	12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57	上湾滑坡	南津街街道	1	1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58	寨子山危岩	南津街街道	2	6	4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59	夜雨寺危岩	南津街街道	2	7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60	谭家坝滑坡	南津街街道	1	4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61	长土危岩	南津街街道	3	40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62	佃草湾滑坡	南津街街道	5	15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63	高梯子危岩	南津街街道	9	22	50	较差	中型	控制性勘	2022
D164	大岩洞危岩	南津街街道	3	8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65	上什字梨园危	南津街街道	3	5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66	水井湾危岩	南津街街道	/	/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67	石鸭子危岩	南津街街道	3	13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68	大湾危岩	南津街街道	2	4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69	石岩嘴滑坡	南津街街道	3	13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70	新房子滑坡	南津街街道	2	8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71	肖家沟危岩	南津街街道	2	3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72	金竹林滑坡	南津街街道	7	30	1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73	朱家湾不稳定斜坡	南津街街道	12	36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74	堰口王家院子滑坡	南津街街道	21	84	2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75	东津沱社区白塔片区危岩滑	南津街街道	30	121	6000	较差	大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76	马家坡滑坡	南津街街道	4	13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77	玉河沟滑坡	南津街街道	1	2	7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78	匡家南丫滑坡	南津街街道	8	24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79	王家湾院子滑	南津街街道	1	3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80	人头石院子	南津街街道	1	3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81	唐家院子滑坡	南津街街道	17	88	1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82	铜梁洞登山步道滑坡	南津街街道	—	—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83	水洞子滑坡	南津街街道	1	6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84	水竹湾滑坡	钱塘镇	3	6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85	傅家湾危岩	钱塘镇	5	22	1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86	韩家寨危岩	钱塘镇	3	12	1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87	高房子危岩	钱塘镇	1	7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88	底夹沟危岩	钱塘镇	5	17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89	唐家银危岩	钱塘镇	1	0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90	张家湾危岩	钱塘镇	6	30	1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91	巴豆湾危岩	钱塘镇	2	8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92	大堰塘危岩	钱塘镇	1	0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93	白果树院子危	钱塘镇	6	24	1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94	赖家湾危岩	钱塘镇	12	58	56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195	陈家院子危岩	钱塘镇	4	18	9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96	文侦全屋后危	钱塘镇	3	12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97	耿家岩危岩	钱塘镇	3	13	8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98	张家湾危岩	钱塘镇	8	30	1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199	老坟山危岩	钱塘镇	15	60	29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00	小顶山下滑坡	钱塘镇	13	36	2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01	张家湾后危岩	钱塘镇	6	19	2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02	小顶山下危岩	钱塘镇	4	15	1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03	高屋基危岩	钱塘镇	14	42	32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04	猫岩村 10 组危	钱塘镇	2	2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05	大顶山二岩危	钱塘镇	4	12	22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06	水井坡危岩	钱塘镇	9	30	28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07	砣湾危岩	钱塘镇	2	6	6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08	断头山危岩	钱塘镇	33	132	420	差	小型	控制性勘	2022
D209	蚂蝗沟滑坡	清平镇	3	9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10	上湾滑坡	清平镇	0	0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11	窝底坎滑坡	清平镇	9	34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12	烂泥垭山下滑	清平镇	14	51	1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13	石桥沟滑坡	清平镇	5	15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14	张家山滑坡	清平镇	5	15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15	玉河沟滑坡	清平镇	4	12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16	茶山滑坡	清平镇	1	700	3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17	蒋家岩地陷	清平镇	18	54	14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18	蒋家湾地陷	清平镇	6	20	1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19	杨柳坝村六社滑坡	清平镇	2	8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20	78 号居民地面塌陷	清平镇	6	15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21	狮子桥地陷	清平镇	18	3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22	摩天坡危岩	清平镇	0	0	10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23	结古寺危岩	三汇镇	1	1	50	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24	水田坝塌陷	三汇镇	10	18	6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25	雷家院子滑坡	三汇镇	7	13	4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26	桃子坪危岩	三汇镇	3	8	21	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27	三层房子滑坡	三汇镇	9	29	73.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28	白杨湾危岩	三汇镇	8	28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29	杉树林滑坡	三汇镇	11	40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30	徐家坝子不稳定斜坡	三汇镇	13	43	5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31	磨子沟滑坡	三汇镇	5	19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32	白房子滑坡	三汇镇	9	23	20.1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33	鱼塘湾危岩	三汇镇	6	9	2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34	卿家院子滑坡	三汇镇	19	57	42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235	晒牛坪滑坡	三 汇 镇	34	99	59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36	香竹林滑坡	三 汇 镇	1	2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37	龙家湾滑坡	三 汇 镇	10	34	3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38	坛子石危岩	三庙镇	1	5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39	纸厂沟滑坡	三庙镇	5	15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40	桐子沟危岩	三庙镇	1	5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41	刘家院子危岩	三庙镇	5	14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42	凤凰山脚下危	三庙镇	1	2	3	较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43	吊脚楼危岩	三庙镇	3	16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44	吊嘴山危岩	三庙镇	1	3	5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45	陶家沟危岩	三庙镇	6	20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46	柑子湾危岩	三庙镇	3	16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47	大土危岩	三庙镇	2	5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48	螃蟹湾危岩	三庙镇	1	1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49	马家湾危岩	三庙镇	8	36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50	吴家湾危岩	三庙镇	6	30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51	浸水湾危岩	三庙镇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52	生基湾危岩	三庙镇	4	12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53	黄楠嘴危岩	三庙镇	2	5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54	鹤子石危岩	三庙镇	2	7	1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55	张家湾危岩	三庙镇	2	6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56	茅坝子危岩	三庙镇	2	6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57	曹家院子危岩	三庙镇	3	9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58	铜麻湾危岩	三庙镇	1	6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59	蒋家后院危岩	三庙镇	8	24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60	蒋家院子滑坡	三庙镇	4	14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61	孙家院子危岩	三庙镇	1	1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62	王家院子滑坡	三庙镇	2	6	60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63	曾家祠堂危岩	三庙镇	1	6	8	较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64	月塘湾危岩	三庙镇	1	4	10	较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65	柑子园滑坡	三庙镇	7	19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66	枣子山林滑坡、危岩	三庙镇	11	32	9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67	龙井湾危岩	三庙镇	1	5	5	较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68	李家大堡危岩	三庙镇	1	5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69	大寨门危岩	沙鱼镇	7	15	1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0	药农场危岩	沙鱼镇	1	2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1	跃子岩危岩	沙鱼镇	3	8	7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2	岩洞湾 1 危岩	沙鱼镇	2	4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3	老院子危岩	沙鱼镇	4	17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4	石仓门院子危	沙鱼镇	1	5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5	贺真文院子危	沙鱼镇	3	17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6	小岩洞湾危岩	沙鱼镇	1	3	5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277	易水萍危岩	沙鱼镇	3	11	50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8	毛狗洞湾危岩	沙鱼镇	2	7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9	张朋贵院子危	沙鱼镇	2	5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8	毛狗洞湾危岩	沙鱼镇	2	7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79	张朋贵院子危	沙鱼镇	2	5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80	长刚林危岩	沙鱼镇	1	4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81	郭家湾危岩	沙鱼镇	7	18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82	唐家湾危岩	沙鱼镇	3	8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83	唐开元危岩	沙鱼镇	1	6	10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84	唐华湾危岩	沙鱼镇	4	11	4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85	磨盘嘴危岩	沙鱼镇	4	14	25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86	沙树林危岩	沙鱼镇	2	7	5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87	大嘴嘴危岩	沙鱼镇	3	7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88	大嘴嘴危岩 2	沙鱼镇	1	4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89	青龙嘴大元老院子危岩	沙鱼镇	13	35	1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90	新老棉花岩危	沙鱼镇	1	6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91	谢家湾滑坡	狮滩镇	5	24	7.8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92	药铺嘴危岩	狮滩镇	4	13	7.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93	岩洞湾滑坡	狮滩镇	2	7	1.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94	郭家岩滑坡	狮滩镇	3	9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95	上湾滑坡	狮滩镇	12	40	9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96	上慈竹湾滑坡	狮滩镇	7	30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97	下慈竹湾危岩	狮滩镇	1	5	24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98	沙树林危岩	狮滩镇	8	30	10	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299	狐狸湾危岩不稳定斜坡	狮滩镇	2	5	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00	水竹林滑坡	狮滩镇	5	10	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01	寒林寨滑坡	狮滩镇	12	44	11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02	人头石危岩	狮滩镇	1	5	1.3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03	半坡滑坡	狮滩镇	7	22	6.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04	秋家湾滑坡	狮滩镇	7	25	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05	聂家山滑坡	狮滩镇	28	95	12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06	邓家院子滑坡	狮滩镇	9	38	1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07	于国祥屋后滑坡	狮滩镇	3	15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08	邓方全屋后滑	狮滩镇	5	19	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09	杨光兰屋后滑	狮滩镇	1	5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10	枫木湾滑坡	狮滩镇	1	7	3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11	小瓦房危岩	狮滩镇	2	10	2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12	李子园一号滑	双凤镇	8	17	17.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13	李子园二号滑	双凤镇	1	6	1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14	圣泉寺滑坡	双凤镇	2	5	7.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15	耗子坪危岩滑	双凤镇	4	15	1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316	姚家丫口滑坡	双凤镇	1	1	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17	大寨坪下滑坡 + 危岩	双凤镇	23	58	39.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18	鸡公嘴滑坡	双凤镇	1	4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19	洞子湾危岩	双凤镇	5	13	10.5	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20	人头岩危岩	双凤镇	13	40	32.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21	河沟湾危岩	双凤镇	2	5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22	老厂沟煤矿滑	双凤镇	0	0	2.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23	麦子山滑坡	双凤镇	1	5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24	财神岩危岩	双凤镇	4	16	7.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25	冠顶山危岩	双凤镇	6	16	80	差	中型	专业监测	2021—2025
D326	鼎锅厂滑坡	双凤镇	2	7	10.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27	三合厂滑坡	双凤镇	25	68	56.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28	碉楼嘴滑坡	双凤镇	2	4	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29	杨家盖滑坡	双凤镇	4	15	72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30	耀子岩滑坡	双凤镇	2	7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31	新院子滑坡	双凤镇	6	25	7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32	吊钟寺塌陷	双凤镇	0	0	12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33	苏家岩危岩	双凤镇	9	25	3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34	谭家作坊滑坡	双槐镇	5	30	3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35	老鹰岩危岩	双槐镇	3	7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36	大湾危岩	双槐镇	3	7	2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37	马儿嘴危岩	双槐镇	2	13	2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38	谢丹溪危岩	双槐镇	4	12	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39	龙船石危岩	双槐镇	3	9	8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40	矮洞子滑坡	双槐镇	0	0	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41	杨家大湾危岩	双槐镇	2	8	4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42	麻柳湾滑坡	双槐镇	1	2	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43	张家湾滑坡 2	双槐镇	2	7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44	张家湾滑坡	双槐镇	10	35	11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45	洞天湾危岩	双槐镇	2	8	7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46	大岩口危岩	双槐镇	22	40	3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47	棺木沟危岩	双槐镇	6	20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48	机房危岩	双槐镇	3	12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49	苦竹湾危岩	双槐镇	2	16	21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50	文家岩危岩	双槐镇	4	12	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51	黑岩洞滑坡	双槐镇	5	28	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52	龙塘沟危岩	双槐镇	0	0	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53	长沙坝滑坡	双槐镇	7	26	3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54	碑溪河坎滑坡	双槐镇	0	0	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55	泡木湾危岩	双槐镇	1	3	3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56	高家湾危岩	双槐镇	4	12	7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357	文家塆不稳定斜坡	双槐镇	12	40	38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58	堰塘湾滑坡	双槐镇	3	10	9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59	盘坡梁子危岩	双槐镇	4	16	3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60	下家沟危岩	双槐镇	1	1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61	老院子危岩	双槐镇	3	10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62	深沟院子滑坡	双槐镇	6	21	17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63	新房子危岩	双槐镇	1	4	8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64	柳家沟危岩 1	双槐镇	4	20	2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65	梁树湾滑坡	双槐镇	18	22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66	柳家沟滑坡 2	双槐镇	4	13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67	沙湾滑坡	双槐镇	1	4	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68	柳家沟滑坡 4	双槐镇	2	7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69	福星寺滑坡	双槐镇	5	20	11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70	沙子湾滑坡	双槐镇	7	13	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71	小寨子滑坡	双槐镇	4	16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72	风家梁子危岩	双槐镇	23	80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73	梨儿圆滑坡	双槐镇	4	17	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74	房角岩子滑坡	双槐镇	2	9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75	肥沟危岩	双槐镇	1	3	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76	老房子滑坡	双槐镇	4	13	4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77	高屋基危岩	双槐镇	9	35	38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78	东山寨危岩	双槐镇	3	10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79	鹰嘴岩危岩	双槐镇	2	12	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80	楼房沟危岩	双槐镇	4	18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81	登龙寺滑坡	双槐镇	3	10	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82	孟家沟滑坡	双槐镇	6	24	27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83	石坝院子滑坡	双槐镇	3	12	1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84	大沟湾滑坡	双槐镇	15	51	24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85	罗卜沟危岩	双槐镇	6	20	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86	大堡寨危岩	双槐镇	4	16	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87	徐家沟滑坡	双槐镇	26	110	800	较差	小型	控制性勘	2022
D388	王家沟危岩	双槐镇	12	45	4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89	峡湾危岩	太和镇	6	20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90	狮子湾危岩	太和镇	7	30	35	较稳定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91	长流沱湾危岩	太和镇			200	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92	石堰墙滑坡	铜溪镇	2	7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93	高房子滑坡	铜溪镇	16	70	1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94	何家湾滑坡（燃灯）	铜溪镇	7	32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95	龙洞湾滑坡	铜溪镇	5	13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96	蒋家二坪滑坡	铜溪镇	9	34	9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97	陡石梯危岩	铜溪镇	18	56	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398	双朝门危岩	铜溪镇	6	20	1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399	偏岩子滑坡	铜溪镇	6	20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00	九龙村滑坡	铜溪镇	5	16	47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01	横断山滑坡	铜溪镇	15	60	7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02	老木桠滑坡	铜溪镇	8	18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03	李家湾滑坡	铜溪镇	2	9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04	烂泥湾滑坡	铜溪镇	3	10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05	大石包滑坡	铜溪镇	2	12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06	吴家湾滑坡	铜溪镇	5	22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07	东门湾滑坡	铜溪镇	6	28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08	水井屋基滑坡	铜溪镇	5	19	51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09	作坊院子滑坡	铜溪镇	3	7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10	游家沟危岩	铜溪镇	15	34	1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11	马鞍山滑坡	铜溪镇	6	20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12	椅子岩滑坡	铜溪镇	6	20	5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13	金沙场镇滑坡	铜溪镇	63	210	900	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14	插旗山滑坡	铜溪镇	7	22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15	大石坝危岩	铜溪镇	2	3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16	曾家沟滑坡	土场镇	5	17	3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17	坟山坡滑坡	土场镇	5	19	9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18	青龙沟滑坡	土场镇	1	2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19	茶园滑坡	土场镇	4	14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20	高板桥不稳定斜坡	土场镇	2	7	1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21	余家沟滑坡	土场镇	2	9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22	张家岩危岩	土场镇	3	16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23	千丘塆滑坡	土场镇	3	10	42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24	上余家沟滑坡	土场镇	4	10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25	漏地湾滑坡	土场镇	3	14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26	晒席沟滑坡	土场镇	3	10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27	高家湾危岩	土场镇	5	20	3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28	石灰沟泥石流	土场镇	10	26	2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29	石灰窑滑坡	土场镇	1	4	19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30	水井湾滑坡	渭沱镇	3	10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31	高岩脚滑坡	渭沱镇	10	28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32	菜籽沟危岩	渭沱镇	2	10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33	斜干子滑坡	渭沱镇	1	3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34	猴子石危岩	渭沱镇	1	3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35	庙湾危岩	渭沱镇	2	5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36	皂角树房子滑	渭沱镇	1	3	4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37	牟家沟滑坡	渭沱镇	2	6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38	雷劈石危岩	渭沱镇	4	15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39	方溪寺危岩	渭沱镇	11	32	17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40	秦二爷湾头危	渭沱镇	2	7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441	金牛山寨危岩	渭沱镇	0	0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42	桐子沟滑坡	香龙镇	7	24	2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43	龙角湾危岩	香龙镇	2	7	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44	小沟湾危岩	香龙镇	5	9	31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45	杨家院子滑坡	香龙镇	2	3	5.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46	殷家湾危岩	香龙镇	3	13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47	耳子山危岩	香龙镇	5	20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48	毛沟湾危岩	香龙镇	5	20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49	猫儿沱塌岸	香龙镇	22	66	5000	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50	梯子岩院子不稳定斜坡	香龙镇	3	13	11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51	炭湾滑坡	香龙镇	2	4	3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52	宋家院子滑坡	香龙镇	2	5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53	大栈院子滑坡	香龙镇	1	4	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54	黄桷垭口滑坡	香龙镇	8	28	4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55	易家湾滑坡	香龙镇	11	40	37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56	车家院子危岩	香龙镇	7	23	1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57	砖庙子院子危	香龙镇	0	0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58	付家寨危岩	肖家镇	4	15	25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59	马家湾滑坡	肖家镇	5	20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60	杨柳湾危岩	肖家镇	1	3	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61	李子园危岩	肖家镇	1	3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62	黄家湾危岩 1	肖家镇	2	6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63	盘海屋基危岩	小沔镇	2	6	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64	高摆台危岩	小沔镇	7	18	4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65	瓦厂湾滑坡	小沔镇	8	30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66	唐家湾危岩	小沔镇	6	29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67	榨坊垭口危岩	小沔镇	6	28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68	张家岩危岩	小沔镇	5	12	15.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69	唐家院子危岩	小沔镇	10	29	17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70	郭家湾危岩	小沔镇	5	14	1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71	何家湾滑坡	小沔镇	8	18	14.4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72	白果屋基危岩	小沔镇	5	22	48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73	板栗湾危岩	小沔镇	5	15	11.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74	碾子岩下滑坡	小沔镇	2	0	7.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75	水井湾危岩	小沔镇	4	21	19.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76	岩门口危岩	小沔镇	8	23	4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77	石佛寺滑坡	小沔镇	2	8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78	礅楼坎下滑坡	小沔镇	4	14	11.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79	百花山滑坡	小沔镇	6	16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80	庙堂岩滑坡	小沔镇	3	7	9.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81	洞子岩危岩	小沔镇	13	34	27.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82	打锣湾危岩	小沔镇	1	3	5.6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483	芭蕉湾危岩	小沔镇	3	4	78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84	土地垭口危岩	小沔镇	16	55	68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85	杨家湾滑坡	小沔镇	1	5	3.2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86	高石坎危岩	小沔镇	2	8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87	虎头岩危岩	小沔镇	30	114	120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88	天生桥危岩	小沔镇	1	4	6.4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89	牛项颈危岩	小沔镇	12	50	23.2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90	坟湾危岩	小沔镇	6	25	28.8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91	高家湾危岩	小沔镇	6	18	14.4	较差	中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92	千堰塘危岩	小沔镇	2	7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93	长生寨危岩	小沔镇	2	3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94	敞口斤滑坡	盐井街道	12	37	1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95	王家岩危岩	盐井街道	4	8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96	张口石危岩	盐井街道	8	24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97	跃鹰嘴危岩	盐井街道	2	3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98	大窝凼危岩	盐井街道	9	34	9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499	观音岩滑坡	盐井街道	10	38	1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00	后湾不稳定斜	盐井街道	1	2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01	坟湾危岩	盐井街道	0	0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02	作坊湾滑坡	盐井街道	16	46	60	较差	小型	控制性勘	2022
D503	梨树湾滑坡	盐井街道	8	18	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04	黄家池塘滑坡	盐井街道	4	10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05	岩凤湾危岩	盐井街道	6	24	1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06	小拱桥塌陷	盐井街道	1	2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07	中湾街库岸	盐井街道	3	6	3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08	龙洞坎街库岸	盐井街道	1	1	2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09	蕉芭石库岸	盐井街道	1	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10	打石湾滑坡	盐井街道	/	/	10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11	盐三路滑坡	盐井街道	—	—	3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12	沙溪纸厂滑坡	盐井街道	—	—	3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13	洞子岩危岩	燕窝镇	10	26	18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14	砂子岩滑坡	燕窝镇	9	25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15	高家坡滑坡	燕窝镇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16	石塘口危岩	燕窝镇	4	20	4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17	新作坊危岩	燕窝镇	2	5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18	刘家湾滑坡	燕窝镇	1	6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19	瓦厂湾滑坡	燕窝镇	5	20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20	背锅湾滑坡	燕窝镇	1	12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21	双龙口危岩	燕窝镇	1	5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22	高石梯小寨子危岩	燕窝镇	0	0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23	谢家沟危岩	燕窝镇	3	7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24	狮子岩危岩	燕窝镇	3	7	3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序号	地质灾害点名称	镇街	危 害 性			稳定性	规模分级	规划防治措施	规划时间
			受威胁人户		威胁财产				
			(户)	(人)	(万元)				
D525	油房沟危岩	燕窝镇	0	0	1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26	猫嘴岩危岩	燕窝镇	3	11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27	宴家沟滑坡	燕窝镇	4	11	7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28	猫嘴岩滑坡	燕窝镇	6	20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29	高寺林危岩	云门街道	7	20	4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30	唐璜院子滑坡	云门街道	10	35	3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31	文家院子滑坡	云门街道	5	30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32	云门山七十二步滑坡	云门街道	16	50	1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33	汤长礼院子滑	云门街道	2	4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34	九道拐危岩	云门街道	4	8	7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35	云门山七十二步危岩	云门街道	0	0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36	云门镇七十二步滑坡 2	云门街道	0	0	1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37	大嘴嘴危岩 3	沙鱼镇	2	6	40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38	岩洞湾 2 危岩	沙鱼镇	1	2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39	柏树嘴危岩	南津街街道	2	8	8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40	唐嗣升滑坡	沙鱼镇	1	3	10	好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41	唐词洲院子后山滑坡	小河镇	6	18	3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42	碗厂湾滑坡	三汇镇	3	9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43	蛇马门滑坡	三汇镇	36	102	80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44	梯子岩危岩	三汇镇	6	18	40	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45	三块石滑坡	三汇镇	9	34	5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46	白莲湾滑坡	土场镇	1	7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47	清明会滑坡	土场镇	1	2	2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48	三凤村 6 社滑坡	古楼镇	1	4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49	山林村 1 社危岩	古楼镇	1	4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50	山林村 5 社危岩	古楼镇	1	4	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51	山林村 7 社危岩	古楼镇	1	7	25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52	碾子湾滑坡	二郎镇	1	6	6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53	陈运华屋后危	隆兴镇	1	3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D554	大堡坡滑坡	隆兴镇	1	3	10	较差	小型	专群结合	2021—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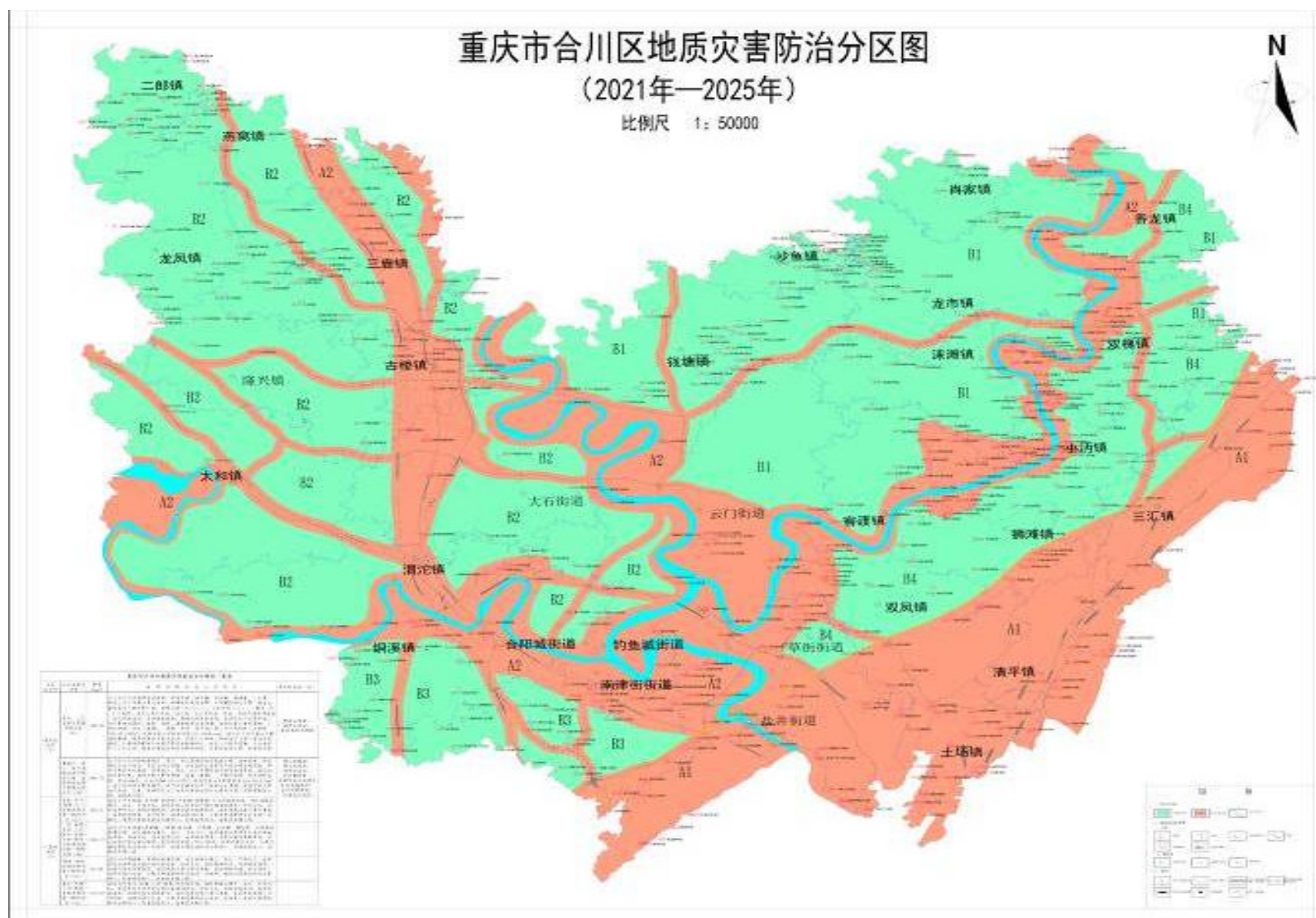
附件10



附件11



附件12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合川区扶贫志和全面小康志编纂委员会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42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合川区扶贫志和全面小康志编纂工作任务，经区政府同意，成立合川区扶贫志和小康志编纂委员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主 任：袁晓钦 区政府副区长

副 主 任：刘承琳 区金融服务中心副主任

陈文艳 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刘照正 区委史志研究中心主任

陈道平 区农业农村委主任、区乡村振兴局局长

成员单位：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统战部、区委政法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应急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区国资委、区档案馆、区委史志研究中心、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

编委会下设扶贫志和全面小康志编纂工作办公室，分别设在区农业农村委和区委史志研究中心，负责承担编委会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分别由区农业农村委、区委史志研究中心分管负责人兼任。

二、工作职责

编委会统筹推进扶贫志和全面小康志编纂工作的组织实施，研究部署重点任务，指导、监督、检查编纂工作，协调解决编纂和出版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审查验收扶贫志和全面小康志。

三、其他事项

（一）编委会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整成员单位。组成人员如因工作变动需调整的，由相应岗位职责人员自动递补，不再另行发文。

（二）扶贫志和全面小康志编纂出版工作完成后，编委会自动撤销。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1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合川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44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因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经区政府同意，对合川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予以调整。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组 长：姜雪松 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副组长：蒋定平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民政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水利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应急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区医保局、区国资委、区林业局、区信访办、区大数据发展局、区招商投资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区供销合作社、区畜牧兽医中心、区机关事务中心、区新城建设发展中心、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税务局、区市场监管局、人行合川中心支行、合川银保监分局、市邮政管理局五分局等单位主要负责人，各镇街行政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生态环境局，由区生态环境局局长秦建国同志任办公室主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承担领导小组日常事务，协调有关单位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督促指导有关单位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新污染物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48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新污染物治理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新污染物治理工作方案

为切实加强新污染物治理和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防控工作，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新污染物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3〕31 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到 2025 年年底，完成一批高关注、高产（用）量的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筛查与环境风险评估，动态更新辖区内重点管控新污染物补充清单，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辖区内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和管理机制逐步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能力明显增强。

二、工作任务

（一）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体系。

1. 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管理机制。按照国家统筹、市负总责、区县落实的原则，建立合川区新污染物治理跨部门协调机制，全面落实新污染物治理工作。加强部门联合调查、联合执法、信息共享，加强法律、法规、制度、标准的协调衔接。

2. 建立健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和管理机制。严格执行相应标准和技术规范，建立健全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等制度，严格执行相应配套技术标准。

（二）开展调查监测与环境风险评估。

1. 开展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落实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制度，识别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优先控制化学品、列入环境风险优先评估计划化学物质的环境排放源，建立排放源管理清单，动态更新。到 2023 年年底，配合市级部门完成首轮辖区内重点行业中重点化学物质基本信息调查，以及国家环境风险优先评估计划化学物质详细信息调查。

2. 开展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落实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制度，按照市级新污染物专项环境调查监测工作方案要求，配合做好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点位设置，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优先控制化学品、内分泌干扰物、抗生素等新污染物的管控性环境监测，潜在新污染物的筛查性环境监测。鼓励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重点行业企业、典型工业园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开展新污染物监测。到 2025 年年底，建立全区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点位。

3. 开展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落实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筛查和评估方案，到 2025 年年底，完成一批高关注、高产（用）量等重点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筛查与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识别高环境风险化学物质。

4. 建立重点管控新污染物补充清单。针对辖区内高环境风险的化学物质以及抗生素、微塑料等其他重点新污染物，落实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建立并动态更新辖区内

重点管控新污染物补充清单及管控方案。

（三）严格实施淘汰或限用措施。

1. 全面落实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制度。严格执行《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加强现场执法环境监督，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原则，将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事项纳入环境执法年度工作计划。督促登记企事业单位严格执行登记证上载明的环境管理要求和环境风险控制措施，落实环境风险防控主体责任。指导相关企事业单位按照国家统一要求开展《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增补工作。

2. 严格实施淘汰或限用措施。全面落实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要求，禁止、限制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生产、加工使用和进出口，严格执法监督。对纳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工业化学品、农药、兽药、药品、化妆品等依法依规淘汰；未按期淘汰的，依法停止其产品登记或生产许可证核发。强化项目准入管理，对禁止、限制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生产、加工使用项目严格执行项目核准。严格执行国家禁止进（出）口货物目录、《中国严格限制的有毒化学品名录》，加强进出口环境管理。强化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严格涉及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优先控制化学品、抗生素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的环境准入。依法严厉打击已淘汰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非法生产和加工使用，强化日常环境监管。

3. 加强产品中重点管控新污染物含量控制。严格执行玩具、学生用品等相关产品的重点管控新污染物含量控制强制性国家标准，做好执法监督，保障产品安全，减少产品在消费过程中造成的新污染物环境排放。

（四）强化过程管控。

1. 加强清洁生产管理和完善绿色制造标准。将使用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优先控制化学品等有毒有害化学物质进行生产，或在生产过程中排放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企业，逐年纳入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依法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应当依法及时通过企业官方网站、当地媒体等公开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情况，以及排放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等相关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制定重点行业“一行一策”清洁生产改造提升计划，实现绿色转型升级。推动将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替代和排放控制要求纳入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工厂和绿色供应链等绿色制造标准体系，推进产业绿色化升级改造。加强辖区内新污染物治理与碳达峰、碳中和行动以及“无废城市”建设相结合，推广绿色化技术工艺装备，施行原料无害化。持续开展绿色制造示范单位创建工作，加强对已公告示范单位的监管，定期开展复核，强化绿色发展效果评估，建立有进有出的动态调整机制。

2. 规范抗生素类药品使用管理。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严格落实零售药店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类抗菌药物制度，加大对零售药店、药品网络交易第三方平台等药物流通渠道的监管力度。指导零售药店须做好处方存留备查工作，依法加大对规避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类抗菌药物行为的处罚力度。到2025年年底，全区零售药店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类抗菌药物的比例达到100%。

继续开展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细菌耐药监测工作，适时发布监测报告，提高监测结果利用水平。加强兽用抗菌药监督管理，实施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严格规范兽药使用，防止超范围、超剂量用药。加强饲料生产经营企业监管和养殖场（户）用药监管，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推行凭兽医处方销售使用兽用抗菌药，严格执行兽药安全使用规定。到2025年年底，肉蛋奶等畜禽产品的兽药残留监督抽检合格率稳定保持在98%以上，50%以上的规模养殖场实现养殖抗菌药使用减量化。

3. 强化农药使用管理。加强农药登记管理，开展农药登记后环境风险监测和再评价工作，规范农药环境风险信息报送工作。严格管控具有环境持久性、生物累积性等特性的高毒高风险农药及助剂，开展高效低毒环境友好型农药示范推广工作。持续推动农药减量控害，因地制宜推广农药减量技术，提高农药利用率。到2025年年底，全区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达到43%，“十四五”期间农药使用总量比“十三五”期间减少1%。

（五）深化末端排放管控与协同治理。

1. 加强新污染物排放管控与协同治理。排放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应采取污染控制措施，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环境质量目标要求；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有关要求，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或填写排污登记表，并在其中载明执行的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及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将生产、加工使用或排放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中所列化学物质的企事业单位，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排放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要定期对排放（污）口及其周边环境开展环境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整治环境安全隐患，依法公开新污染物信息，采取措施防范环境风险。严格土壤污染风险管控，落实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自行监测制度，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

2. 强化含特定新污染物废物的收集利用处置。规范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活动，严格落实废药品、废农药以及抗生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母液、废反应基和废培养基等废物的收集利用处置要求。鼓励使用便于回收的大容量包装物，开展农药包装物回收行动，加强对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处理的监督管理。到2025年年底，力争全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超过80%，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六）加强能力建设。

1. 加大科技支撑力度。配合上级部门做好新污染物治理科技攻关，开展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与管控关键技术研究，加强抗生素、微塑料等生态环境危害机理研究。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等科技资源，开展新污染物治理相关研究，推进新污染物治理科技成果转化。

2. 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和技术交流。建立新污染物治理专家库，多途径培养学科带头人，引进和推广适用可行的新污染物治理技术和先进管理模式，强化新污染物治理技术支撑。

3. 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加强新污染物治理监督执法、环境风险评估、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建立新污染物及其他重点关注化学品基础信息库，探索建立新污染物环境风险管理平台，优化数据整合共享，将新污染物环境管理纳入环境准入、调查监测、监管执法、风险评估等系统，

不断提高新污染物治理能力。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及各镇街要高度重视新污染物治理工作，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加强分工协作，共同做好新污染物治理工作，并在 2025 年年底前对本工作方案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将评估结果送区生态环境局。区生态环境局要将新污染物治理工作中存在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纳入我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范围。

（二）加强监管执法。

强化多部门联合监管，加强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排放监测和重点区域环境监测，加强对禁止或限制类有毒有害化学物质及其相关产品生产、加工使用、进出口的监督执法。对涉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企事业单位依法开展现场检查，督促有关企事业单位落实新污染物治理的主体责任。

（三）加强资金保障。

多渠道筹集新污染物治理资金，鼓励社会资本进入新污染物治理领域，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新污染物治理的信贷支持力度。新污染物治理按规定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

（四）加强宣传引导。

通过各类融媒体和专题活动，对新污染物治理进行科普宣传教育和法规政策宣传解读。鼓励公众通过“12345”等多种渠道举报涉新污染物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充分发挥社会舆论监督作用。

附件：合川区新污染物治理工作任务分解表

附件

合川区新污染物治理工作任务分解表

序号	工作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	(一)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体系	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管理机制。按照国家统筹、市负总责、区县落实的原则，建立合川区新污染物治理跨部门协调机制，全面落实新污染物治理工作。加强部门联合调查、联合执法、信息共享，加强法律、法规、制度、标准的协调衔接。	区生态环境局	区发展改革委、区科技局、 区经济信息委、区财政局、 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农业农村委、 区商务委、区卫生健康委、 区市场监管局
2		建立健全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和管理机制。严格执行相应标准和技术规范，建立健全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等制度，严格执行相应配套技术标准。	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 区市场监管局	
3	(二)开展调查监测与环境风险评估	开展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落实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制度，识别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优先控制化学品、列入环境风险优先评估计划化学物质的环境排放源，建立排放源管理清单，动态更新。到 2023 年年底，配合市级部门完成首轮辖区内重点行业中重点化学物质基本信息调查，以及国家环境风险优先评估计划化学物质详细信息调查。	区生态环境局	
4		开展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落实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制度，按照市级新污染物专项环境调查监测工作方案要求，配合做好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点位设置，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优先控制化学品、内分泌干扰物、抗生素等新污染物的管控性环境监测，潜在新污染物的筛查性环境监测。鼓励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重点行业企业、典型工业园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开展新污染物监测。到 2025 年年底，建立全区新污染物环境调查监测点位。	区生态环境局	
5		开展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落实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筛查和评估方案，到 2025 年年底，完成一批高关注、高产（用）量等重点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筛查与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识别高环境风险化学物质。	区生态环境局、区卫生健康委	
6	境风险评估	建立重点管控新污染物补充清单。针对辖区内高环境风险的化学物质以及抗生素、微塑料等其他重点新污染物，落实禁止、限制、限排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建立并动态更新辖区内重点管控新污染物补充清单及管控方案。	区生态环境局	区经济信息委、区农业农村委、 区卫生健康委、区市场监管局

序号	工作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7	(三) 严格实施淘汰或限用措施	全面落实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制度。严格执行《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登记办法》，加强现场执法环境监督，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的原则，将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事项纳入环境执法年度工作计划。督促登记企事业单位严格执行登记证上载明的环境管理要求和环境风险控制措施，落实环境风险防控主体责任。指导相关企事业单位按照国家统一要求开展《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增补工作。	区生态环境局	
8		严格实施淘汰或限用措施。全面落实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要求，禁止、限制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生产、加工使用和进出口，严格执法监督。	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市场监管局	
9		对纳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类的工业化学品、农药、兽药、药品、化妆品等依法依规淘汰；未按期淘汰的，依法停止其产品登记或生产许可证核发。	区经济信息委、区农业农村委、区市场监管局	
10		强化项目准入管理，对禁止、限制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生产、加工使用项目严格执行项目核准。	区发展改革委	区级相关部门
11		严格执行国家禁止进（出）口货物目录、《中国严格限制的有毒化学品名录》，加强进出口环境管理。	区生态环境局、区商务委	
12		强化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严格涉及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优先控制化学品、抗生素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的环境准入。	区生态环境局	
13		依法严厉打击已淘汰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非法生产和加工使用，强化日常环境监管。	区生态环境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农业农村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商务委、区卫生健康委	
14		加强产品中重点管控新污染物含量控制。严格执行玩具、学生用品等相关产品的重点管控新污染物含量控制强制性国家标准，做好执法监督，保障产品安全，减少产品在消费过程中造成的新污染物环境排放。	区市场监管局、区经济信息委	

序号	工作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15	(四)强化过程管控	加强清洁生产管理和完善绿色制造标准。将使用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优先控制化学品等有毒有害化学物质进行生产，或在生产过程中排放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企业，逐年纳入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依法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应当依法及时通过企业官方网站、当地媒体等公开使用有毒有害原料的情况，以及排放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等相关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	
16		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制定重点行业“一行一策”清洁生产改造提升计划，实现绿色转型升级。	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	
17		推动将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替代和排放控制要求纳入绿色产品、绿色园区、绿色工厂和绿色供应链等绿色制造标准体系，推进产业绿色化升级改造。加强辖区内新污染物治理与碳达峰、碳中和行动以及“无废城市”建设相结合，推广绿色化技术工艺装备，施行原料无害化。持续开展绿色制造示范单位创建工作，加强对已公告示范单位的监管，定期开展复核，强化绿色发展效果评估，建立有进有出的动态调整机制。	区经济信息委、区生态环境局	
18		规范抗生素类药品使用管理。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严格落实零售药店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类抗菌药物制度，加大对零售药店、药品网络交易第三方平台等药物流通渠道的监管力度。指导零售药店须做好处方存留备查工作，依法加大对规避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类抗菌药物行为的处罚力度。到 2025 年年底，全区零售药店凭处方销售处方药类抗菌药物的比例达到 100%。继续开展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细菌耐药监测工作，适时发布监测报告，提高监测结果利用水平。	区市场监管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大数据发展局	
19		加强兽用抗菌药监督管理，实施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严格规范兽药使用，防止超范围、超剂量用药。加强饲料生产经营企业监管和养殖场（户）用药监管，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推行凭兽医处方销售使用兽用抗菌药，严格执行兽药安全使用规定。到 2025 年年底，肉蛋奶等畜禽产品的兽药残留监督抽检合格率稳定保持在 98%以上，50%以上的规模养殖场实现养殖抗菌药使用减量化。	区农业农村委、区畜牧兽医中心	
20		强化农药使用管理。加强农药登记管理，开展农药登记后环境风险监测和再评价工作，规范农药环境风险信息报送工作。严格管控具有环境持久性、生物累积性等特性的高毒高风险农药及助剂，开展高效低毒环境友好型农药示范推广工作。持续推动农药减量控害，因地制宜推广农药减量技术，提高农药利用率。到 2025 年年底，全区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达到 43%，“十四五”期间农药使用总量比“十三五”期间减少 1%。	区农业农村委、区生态环境局	

序号	工作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1	(五)深化末端排放管控与协同治理	加强新污染物排放管控与协同治理。排放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应采取污染控制措施,达到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环境质量目标要求;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有关要求,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或填写排污登记表,并在其中载明执行的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及采取的污染控制措施。将生产、加工使用或排放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清单中所列化学物质的企事业单位,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排放重点管控新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要定期对排放(污)口及其周边环境开展环境监测,评估环境风险,排查整治环境安全隐患,依法公开新污染物信息,采取措施防范环境风险。严格土壤污染风险管控,落实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隐患排查、自行监测制度,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	区生态环境局	
22		强化含特定新污染物废物的收集利用处置。规范危险废物处理处置活动,严格落实废药品、废农药以及抗生素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母液、废反应基和废培养基等废物的收集利用处置要求。	区生态环境局	
23		鼓励使用便于回收的大容量包装物,开展农药包装物回收行动,加强对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和处理的监督管理。到 2025 年年底,力争全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超过 80%,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的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区农业农村委	
24	(六)加强能力建设	加大科技支撑力度。配合上级部门做好新污染物治理科技攻关,开展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环境风险评估与管控关键技术研究,加强抗生素、微塑料等生态环境危害机理研究。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等科技资源,开展新污染物治理相关研究,推进新污染物治理科技成果转化。	区科技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卫生健康委	
25		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和技术交流。建立新污染物治理专家库,多途径培养学科带头人,引进和推广适用可行的新污染物治理技术和先进管理模式,强化新污染物治理技术支撑。	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卫生健康委	
26		加强基础能力建设。加强新污染物治理监督执法、环境风险评估、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建立新污染物及其他重点关注化学品基础信息库,探索建立新污染物环境风险管理平台,优化数据整合共享,将新污染物环境管理纳入环境准入、调查监测、监管执法、风险评估等系统,不断提高新污染物治理能力。	区生态环境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农业农村委、区市场监管局	

序号	工作任务	任务内容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27	(七)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及各镇街要高度重视新污染物治理工作，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加强分工协作，共同做好新污染物治理工作，并在 2025 年年底前对本工作方案实施情况进行评估，将评估结果送区生态环境局。区生态环境局要将新污染物治理工作中存在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纳入我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范围。	区生态环境局	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28		加强监管执法。强化多部门联合监管，加强重点管控新污染物排放监测和重点区域环境监测，加强对禁止或限制类有毒有害化学物质及其相关产品生产、加工使用、进出口的监督执法。对涉重点管控新污染物企事业单位依法开展现场检查，督促有关企事业单位落实新污染物治理的主体责任。	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市场监管局	
29		加强资金保障。多渠道筹集新污染物治理资金，鼓励社会资本进入新污染物治理领域，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新污染物治理的信贷支持力度。新污染物治理按规定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	区财政局、区生态环境局、区税务局、合川银保监分局	
30		通过各类融媒体和开展专题活动，对新污染物治理进行科普宣传教育和法规政策宣传解读。鼓励公众通过“12345”等多种渠道举报涉新污染物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充分发挥社会舆论监督作用。	区生态环境局	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3 年合川区政务服务工作要点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49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2023 年合川区政务服务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1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3 年合川区政务服务工作要点

2023 年，全区政务服务工作要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按照市委六届二次全会安排部署，坚持整体智治、高效协同理念，以数字化变革为引领，以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为主线，认真落实数字政务建设要求，持续深化“一网通办”，全面提升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体验。

一、提升便捷服务能力

1. 线下事项一次办。除法律法规特别规定外，行政许可事项全面实现“最多跑一次”。推进企业事项向区行政服务中心集中、个人事项向镇街公共服务中心集中，更多公共服务向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延伸。（区政务办、区司法局负责）

完善容缺受理服务机制，依法依规编制和公布可容缺受理的事项清单。充分授权“首席事务代表”，推动更多事项当场办理、即时办结。完善办前辅导、帮办代办、延时预约服务等工作机制。（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负责）

2. 全面推行帮办代办。围绕“协作联动、分级承办、全程代办、全域帮办”，以政务服务人员、村（社区）“两委”成员、网格管理员、志愿者、行业协会人员为主体，组建“小合帮帮办”政务服务帮办代办队伍，建立区、镇街、村（社区）三级帮办代办服务体系，结合村（居）民开放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等平台载体，为群众提供办事新政宣传、上门服务、帮办代办服务。（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负责）

推行政务服务进工业园区，对招商项目“签约即服务”、全程帮代办，重点企业由服务专员“一对一”进行保姆式服务，对中小微企业实行网格化包片联系服务。在工业园区企业服务中心设置线下惠企政策统一咨询和集中兑现综合窗口。（区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负责）

3. 告知承诺省心办。推动“证照分离”改革扩面提质，告知承诺制事项新增 30 项以上。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建立在线核查体系。分行业领域发布告知承诺制办理规则和事中事后核查办法。（区级有关部门负责）

4. 提升基层政务服务能力。持续推进镇街事项标准化工作，规范“渝快办”平台的使用，提升服务质量。常态化开展基层指导工作，建立政务服务工作季报机制，结合“七张报表”，每季度对政务服务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晾晒”。（区政务办牵头，各镇街负责）

二、提升网上服务能力

5. 推进“渝快办”应用。充分发挥“渝快办”平台作为全市政务服务的“总枢纽”作用。推进部门业务系统与“渝快办”平台全事项全用户深度融合，通过“渝快办”平台处理包括事项库、一件事一次办、全渝通办、川渝通办、互联网来件在内的日常工作。完善在线咨询导办

智能客服体系，提升“数字适老适残”无障碍服务。（区政务办牵头，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负责）

6. 深化公共数据共享。应用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健全区级公共数据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的数据管理机制。以场景化应用需求为牵引，推动公共数据的深层次应用。（区大数据发展局牵头，区级有关部门负责）

7. 推进办事材料电子化。广泛应用电子签名、印章及存证服务，推广“身份认证+电子签名”功能。分行业领域规范电子证照标准，健全电子证照制发机制，推进常用证照电子化，并将数据推送至电子证照基础数据库。加快电子证照互通互认，推动实现“两个免于提交”。认可电子文档归档效力。（区政府办公室、区大数据发展局牵头，区级有关部门负责）

8. 扩展“渝快办”周边应用。将政务服务资源统一接入“渝快办”平台小程序。推进“渝快码”集约化建设。（区政务办负责）

9. 高频事项网上办。全面梳理“让群众提一摞材料跑来跑去”的问题症结，提出化解措施。新增一批“扫码办”“免证办”“零材料”事项。推动高频证明材料在线申请、电子化出具，简易查询事项立等可取。（区政务办、区大数据发展局、区司法局牵头，区级有关部门负责）

三、提升协同服务能力

10. 推进企业和个人全生命周期“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制定“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工作方案，实现从企业开办到退出、新生儿出生到公民身后等 50 项以上“一件事”网上办理。健全“一件事一次办”服务规范。（区政务办、区大数据发展局牵头，区级有关部门负责）

11. 深化“一窗综办”改革。全面建立政府供给侧由“单一窗口”向“全科窗口”转变、群众需求侧由“找部门”向“找政府”转变的政务服务机制，优化窗口设置，推行分领域综合窗口和无差别综合窗口，系统性重构线上线下融合的“一站式”全方位服务体系。（区政务办牵头，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负责）

12. 提升智慧化精准化个性化服务水平。优化“企业服务专区”，集中发布助企惠企“政策包”。完善惠企金融服务功能。推进条件成熟的行政给付、资金补贴扶持、税收优惠等政策服务“精准直达”“免申即享”全覆盖。对政务数据进行分析挖掘，为科学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区政务办、区大数据发展局牵头，区级有关部门负责）

13. 打造“信用重庆”升级版。健全告知承诺制管理机制，推动告知承诺系统与“渝快办”“互联网+监管”以及部门执法系统互联互通，推进审批监管执法一体化信用赋能。推进企业法人、个体工商户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全覆盖，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行业（领域）达到 3 个以上。建立健全信用修复协同联动、“一网通办”机制，信用修复及时率达到 100%。（区发展改革委牵头，区级有关部门负责）

四、提升异地服务能力

14. 推进“川渝通办”同城化便民服务改革。通过“渝快办”“天府通办”等平台拓展应用场景，推动高频电子证照亮证互认。推动“渝快码”在川渝地区图书馆进馆、医疗机构就医

等场景一码通行、扫码互认。推动川渝社保卡“一卡通”在两地部分政务服务中心实现刷卡（扫码）核验身份、办理事项等服务。（区政务办、区大数据发展局牵头，区级有关部门负责）

15. 跨域服务就近办。推进 1500 项政务服务“全渝通办”。深化“川渝通办”，区、镇街政务服务大厅设置“川渝通办”窗口（专区），推动公共服务政策标准统一。持续推进西南地区六省（区、市）“跨省通办”。（区政务办牵头，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负责）

五、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创新

16. 投资和工程建设领域。优化“技审分离”“平面审批”机制，探索对环评、地灾等专项论证提前到可行性研究阶段会审。推进市政工程、房屋建筑领域重大项目建设审批“一件事”，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无纸化”。扩大信任制审批、“打捆”审批、免打扰现场踏勘、交地即交证、拿地即开工、标准地改革等改革成果应用。应用水电气讯等市政公用服务“一站式”联合报装平台。（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发展改革委负责）

17. 商事登记领域。拓展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场景，推出一批市场监管领域集成化服务，实现一次申请、证照联办。推进食品销售领域告知承诺制全覆盖。推行企业办事“一照通办”，探索实现仅凭电子营业执照即可办理相关政务服务事项。（区市场监管局负责）

18. 住房服务保障领域。推进住房租赁综合服务系统接入“渝快办”平台，提供房源查验、租房申请、退租管理等便民服务。以存量房转移预告登记和抵押预告登记“一次办”为基础，全面推行存量房“带押过户”。（区住房城乡建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负责）

19. 科技教育和人力社保领域。推行川渝地区流动人口入学政策咨询通办，实现“一网集中查询、一号电话咨询”。推动川渝地区高层次人才服务互通互认。积极应用“智慧人社”“数字人社”，推动更多事项“一卡通办”“一网通办”。（区教委、区科技局、区人力社保局负责）

20. 公安服务领域。推动全区所有户籍派出所业务“一窗通办”。深化川渝地区警务合作，公安“跨省通办”事项达到 100 项以上。推进身份证、户口簿、驾驶证等电子证照场景应用。优化境外人员临时住宿登记方式，实现境外人员住宿“网上办”“掌上办”。（区公安局负责）

21. 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推进智慧民政建设，实现养老服务、社会救助“一网通办”。协调推进“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扫码办、婚姻登记全流程电子证照办理。（区民政局负责）

协调推动退役军人、其他优抚对象相关信息在线核验，更多退役军人服务网上办理。（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

22. 司法行政领域。推进“智慧司法”信息化体系深度对接“渝快办”平台，扩大“掌上复议”“智慧调解”等数字化应用。增强公共法律服务供给。（区司法局负责）

23. 交通运输领域。推动“数字交通”建设，简化水路运输经营相关信息变更办理程序。协调推动 I 类、部分 II 类超限运输许可实现“全程网办、当日办结”。协调推进客货运输电子证照跨区域互认与核验，制定电子证照标准和技术规范。协调推进成渝地区交通运输信用一体化发展，共享交通运输信用评价结果。（区交通局负责）

24. 文化旅游和体育领域。实施智慧文旅建设行动计划，推进成渝地区文化旅游政务数据共享。整合川渝地区公共文化和体育场馆资源，推进电子社保卡川渝阅读“一卡通”在全区公共图书馆“通借通还”全覆盖。（区文化旅游委负责）

25. 医疗健康领域。基本实现川渝地区三级公立综合医院间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区卫生健康委、区医保局负责）

26. 办税缴费领域。深化数字化电子发票改革，完善“人工+智能”在线征纳互动平台。拓展“掌上办税”功能，推出一批“川渝通办”税务事项数字化场景应用。（区税务局负责）

27.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推动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开标等业务全流程在线办理，招标投标领域数字证书跨地区、跨平台互认。（区交易中心负责）

28. 加强审管衔接协同。发布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3版）。（区政务办负责）

厘清审批和监管权责边界，健全审管衔接机制。制定跨部门综合监管重点事项目录，建立健全跨部门综合监管制度。分行业领域开展放权“回头看”。规范行政备案管理。（区级有关部门负责）

六、夯实政务服务基础体系

29. 拓展服务范围。落实政务服务中心集中进驻事项负面清单制度，全面规范“应进必进”。推动“渝快办”平台服务场景从行政审批向公共服务、便民服务延伸。推进党务、政务、商务、便民服务等集成创新，拓展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服务覆盖面。推动社保、医保、公交卡年审等群众经常办理且基层能有效承接的政务服务事项以委托受理、授权办理、帮办代办等方式下沉至便民服务中心（站）办理。（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负责）

30. 统一服务标准。逐项检视办事指南、审核要点准确性和易读性，全面实现“同事同标”。（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负责）

31. 重塑服务流程。推广“一件事”集成服务、并联办理、告知承诺、容缺受理、免打扰勘验（核验）等便捷服务方式。对现场踏勘、技术审查、听证论证等程序实施清单化管理，建立限时办结机制。依法规范和简化中介服务、证明事项。（区级有关部门负责）

七、工作要求

32. 加强组织领导。把政务服务纳入深化“放管服”改革与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加强机制共建、工作共推、成果共享。落实常态化“三服务”机制，主动检视和整改政务服务问题。全方位、多渠道、立体化宣传解读便民利企举措。（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负责）

33. 提升群众满意度。贯彻落实政务服务“惠民有感”总目标，各单位要建立“好差评”工作专班，健全差评（不满意、非常不满意）管理台账，对差评要逐一整改、回访。安排专人实时分析群众办事评价情况，以群众评价为导向，优化办事流程、办事环节，执行服务规范、服务礼仪，切实提升服务水平。（区政务办牵头，区级有关部门、各镇街负责）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合川区违法建筑整治工作指挥部成员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51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根据人事变动和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对区违法建筑整治工作指挥部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名单如下：

指 挥 长：姜雪松 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区长

副指挥长：蒋定平 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

成 员：区人大常委会人代工委、区政协联络委、区纪委监委机关、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国资委、区信访办、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区融媒体中心、区新城建设发展中心、区汽车产业发展中心、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各镇街主要负责人。

每次召开指挥部会议，根据议题情况，邀请相关区领导、区级部门和镇街主要负责人列席会议。指挥部下设办公室于区城市管理局，由区城市管理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区城市管理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分管领导任办公室副主任。区指挥部办公室工作人员由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人员组成。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全面实施农村公路“路长制”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52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全面实施农村公路“路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1〕59 号）《重庆市农村公路路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全面实施农村公路“路长制”工作方案〉实施意见的通知》（渝交路长〔2021〕1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深化全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全面实施农村公路“路长制”，加快补齐农村公路管养短板，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建设“美丽合川”为统揽，围绕“四好农村路”建设要求，建立健全农村公路管养工作长效机制。按照“建立机构、明确责任、综合治理、严格考核”的要求，全面推行农村公路“路长制”，健全长效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我区农村公路管养服务水平，加快构建建养并重、外通内连、安全舒适、路域洁美、服务优质的“畅、安、洁、优”农村交通发展新格局，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交通基础保障。

二、工作目标

到本年底，全面建立农村公路“路长制”，基本建立权责清晰、齐抓共管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机制，农村公路治理能力明显提高，治理体系初步形成，农村公路列养率达到 100%，年均养护工程比例不低于 5%，中等及以上农村公路占比不低于 75%。

到 2035 年底，全面建成体系完备、运转高效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机制，基本实现城乡公路交通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建立全生命周期养护体系和资金保障体系，路况水平和路域环境根本性好转，农村公路治理能力全面提高，治理体系全面完善，“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三、组织体系

（一）健全工作体系。

成立合川区农村公路“路长制”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由区政府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区交通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公安局、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应急局、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等部门负责人担任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区路长办”），办公室设在区交通局，由区交通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办公室主任。区路长办主要负责“路长制”日常工作，加强综合统筹协调，落实领导小组确定的各种工作事项。各成员单位确定 1 名班子成员负责本单位路长制相关工作，并确定 1 名联络员。

各镇街成立农村公路“路长制”领导小组及路长办公室，明确人员分工及具体职能职责，落实上级领导小组安排的任务和全面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所管养道路工作安排。

区、镇街、村（社区）建立三级路长体系。区政府设置农村公路总路长（以下简称“总路长”），由区政府区长担任。区、镇街、村（社区）三级分别设置区级路长、镇街级路长和村（社区）级路长，区级路长由分管交通的区政府副区长担任，镇街级路长由镇街主要负责人担任，村（社区）级路长由行政村（社区）主要负责人担任。县道、乡道的路长要逐路明确到人，村级路长根据本村道路实际情况，可以按照“一对多”的原则设置。

（二）明确工作职责。

领导小组负责全区农村公路“路长制”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评价考核等工作，深化健全农村公路“路长制”政策体系和保障制度，持续提升农村公路“路长制”运行实效。

总路长是全区农村公路“路长制”第一责任人，负责统筹辖区内农村公路的建设、管理、养护、运营及路域环境整治等工作，组织研究确定农村公路发展目标、政策，建立保障机制，落实主要任务，协调解决重大问题，考核各级路长履职情况。

区、镇街、村（社区）三级路长在总路长的领导下，分别对所辖农村公路的建设、管理、养护、运营及路域环境整治等工作负直接责任，协调解决突出问题，督促有关部门落实管理职责，完成总路长交办的工作任务。新建农村公路项目在计划任务下达后，应及时落实对应的路长和一名路政员、一名技术员、一名护路员（简称“三员”），从项目前期工作就开始介入项目管理，履行路长全过程管理职责。

为确保“路长制”各项工作落到实处，按照“1+3”管理模式，组建路长工作团队，即每条农村公路除明确路长之外，还应结合公益性岗位、以工代赈、义务监督员等政策，同步“三员”，“三员”负责协助路长做好所管农村公路的建设、管理、养护、运营及路域环境整治等日常事务性工作。

（三）完善工作机制。

一是建立路长会议制度，总路长每年至少召开 1 次路长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存在的重大问题。二是建立路长巡查销号制度，原则上总路长、区级路长巡查频率不得低于每季度 1 次、镇街级路长不得低于每月 1 次、村（社区）级路长不得低于每周 1 次，汛期、恶劣天气、重大活动、重要节假日等应加大巡查频率。对巡查出来的问题要建立台账，处治完毕后进行销号，总路长要对处治销号情况进行抽查复核，实施“巡查一处治一销号一复

核”四步法管理流程。三是建立路长考核机制，明确考核对象、考核内容和考核结果运用，确保事有人管、责有人担，根据考评结果建立督查通报机制，对路长制实施情况和路长履职情况进行督查，并评选优秀路长若干。

（四）相关部门工作职责。

区交通局：负责协调指导“路长制”工作有序推进，加强公路的提升美化，做好国、省、县道公路的日常管理、维修及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依法查处损坏路产、侵犯路权的行为；协调相关单位、镇街对急弯陡坡、临水临崖、城乡结合部等重点路段和事故多发段进行集中整治，组织开展日常巡查及公路路面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工作，重点整治超载、超限，查处货运车辆抛、洒、滴、漏等行为。

区发展改革委：负责指导公路环境治理项目的前期工作开展以及项目的立项审批、各类政策资源的争取。

区公安局：负责打击涉嫌公路违法犯罪行为，整治车辆乱停乱放行为，联合交通行政执法部门做好路面治超工作。

区财政局：负责指导公路环境治理、公路养护的资金筹集和监管，研究落实“路长制”相关人员和养护资金政策。

区生态环境局：负责指导镇街开展公路沿线工业企业违法排污等环境违法行为的查处。

区城市管理局：负责指导镇街农村公路沿线两侧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区水利局：负责对河道管理范围内的桥梁、涵洞的挖砂、采石、取土、倾倒废弃物等行为进行整治。

区农业农村委：牵头抓好公路沿线秸秆禁烧工作。

区应急局：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农村公路的安全应急救援工作。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负责查处公路沿线可视范围内（林地、湿地自然保护地、湿地公园、森林公园、风景名胜区以外）非法采矿、乱采滥挖行为。

区市场监管局：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和《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的规定，对无证无照经营行为依法进行查处；对发现属于其他部门监管职责的，及时移交相关部门依法处置。

各镇街：负责属地道路的建设、养护资金按照谁受益谁负担的安排部署筹集工作，负责所辖区域内公路的路域环境整治和日常养护管理考核工作，负责道路绿化、美化、亮化和应急救援抢险工作。

四、主要任务

（一）推进农村公路建设。

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动连接街镇重要经济节点路网提档升级，进一步构建完善便捷高效的农村骨干网；继续推进通组公路建设，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构建普惠公平的农村基础公路网络；巩固提升通硬化路建设成果，健全农村公路建设质量监管

机制，落实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

（二）加强农村公路管理养护。

区、镇街农村公路管理机构要健全工作体系、落实责任，形成权责清晰、齐抓共管、高效运转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探索推进农村公路养护市场化改革，建立政府与市场合理分工的养护模式，合理设置、利用公益性岗位，吸收农民群众参与农村公路日常养护。要打破国省干线公路和农村公路养护界限，探索国省干线公路和农村公路一体化养护，提高养护专业化、机械化、规模化水平。建立健全以路况、养护工程里程、养护资金、机构能力建设等为主要内容的农村公路养护绩效考核评价体系，推进农村公路全寿命周期养护。

（三）提高农村公路通行品质。

加强农村公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实施农村公路安全防护工程，推进农村公路危桥改造。完善交通标志、标线等附属设施。加大地质灾害易发多发路段的管控力度，探索建立农村公路灾毁保险制度，稳定灾毁资金保障，提升农村公路应急保障能力，夯实农村公路交通安全基础。打造创建平安农村路、美丽农村路，实施农村公路路域环境洁化、绿化、美化，提高农村公路通行品质，促进农村公路与乡村旅游、生态宜居乡村融合发展。

（四）提升农村公路运输水平。

发展便民多元的农村客运服务体系，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提质升级运输服务水平。加强农村客运运营安全管理，推广应用农村客运运营与安全信息系统，全方位加强农村运输事前、事中、事后监管。坚持“资源共享、多站合一”，依托乡镇运输服务站，推动邮政物流、农村客运小件快运、电商快递、冷链物流、货运班车等多种形式的农村物流发展，构建区、镇街、村（社区）三级农村物流节点体系，补齐农村地区物流基础设施建设短板，提升农村物流网络覆盖率，畅通农产品进城、农业生产资料和农民生活消费品下乡的物流服务体系，促进城乡物流网络均衡发展。

（五）创新农村公路资金保障机制。

在上级补助资金的基础上，建立以公共财政投入为主的农村公路管养资金保障机制，确保市级养护工程补助资金和日常养护补助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养护。充分发挥政府资金引导作用，采取资金补助、先养后补、以奖代补等多种方式支持农村公路养护。将农村公路发展纳入一般债券支持范围。鼓励将农村公路与产业、园区、乡村旅游等经营性项目实行一体化开发，运营收益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探索将农村公路相关附属设施建设等有收益的项目与农村公路养护打包实施，创新资金筹措方式，拓宽资金来源渠道。

（六）落实路产路权保护责任。

加强农村公路路政管理，建立区有路政员、镇街有监管员、村（社区）有护路员的路产路权保护队伍，将爱路护路要求纳入乡规民约、村规民约，建立管理养护责任公示制度，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加强路产路权保护宣传，实施路域环境综合整治，加大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力度，

提高路面巡查频率，及时查处损坏路产、侵害路权的违法行为，规范限高限宽等物防设施设置，保障农村公路设施使用安全。

（七）加强农村公路信息技术应用。

加强科技创新，推广经济、耐久、可靠、安全的农村公路建设养护技术，创新农村公路管理模式，加快应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推行使用农村公路管养智能化、信息化管理平台，推广使用“路长制”管理 App，提升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专业化水平。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区路长办要加强对农村公路“路长制”工作的统筹协调，建立工作制度和考评细则，进一步明确有关部门和三级路长管理职责，强化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养护、运营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各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配合抓好农村公路“路长制”工作。各镇街要建立和运行好镇街级路长和村（社区）级路长制体系，切实抓好农村公路各项管理工作。

（二）加强宣传引导。

在区域内主要农村公路节点位置设立路长公示牌，明确人员信息、路长职责、管护路段、监督电话等内容，接受社会监督。通过政府网站、“手机报”以及广播、电视等形式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工作氛围，引导广大群众积极参与农村公路管理养护，增强全社会对农村公路管理养护的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

（三）加强协同配合。

建立“政府主导、各级路长分级负责、各部门各司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和协调联动机制，各部门、镇街要建立健全人员投入和资金投入相结合的工作保障机制，确保道路有人管养、有钱管养，要全力支持“路长制”的运行，努力为路段管理人员开展工作营造良好的环境。

（四）加强督查考核。

区路长办采用定期考核、日常抽查和社会监督等方式，督促各责任单位切实履行管理职责，推动“路长制”工作不断完善，要把“路长制”管理工作列入对各镇街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内容，并适时通报督查结果，检查考核结果与街镇农村公路养护补助资金挂钩。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14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川区 2023 年优化营商环境 激发市场活力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

合川府办发〔2023〕55 号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合川区 2023 年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重点任务清单》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29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合川区 2023 年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 重点任务清单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等部署，配合做好全市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建设相关工作，破解制约市场主体设立、经营、发展的困难问题，进一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更好激发市场活力，增强发展内生动力，按照《重庆市 2023 年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重点任务清单》相关要求，充分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任务清单。

一、工作目标

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为引领，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市场主体需求为导向，以制度创新为核心，以更高目标、更高标准持续推动营商环境改善，加快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围绕降低市场准入门槛和企业办事高效化、企业投资便利化，提升政务环境、法治环境、市场环境、创新环境、要素保障环境，形成更多具有合川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增强企业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和认同感。

二、主要任务

（一）市场准入。

1. 全面落实市级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根据市级发布的违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案例，排查归集存在问题，持续清理市场准入隐性壁垒。（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各行政许可行业主管部门）

2. 按照市级工作安排，落实开办企业“E 企办”功能，实现营业执照、税务、社保等事项“一次办结”，全流程办理时限压减至 0.5 天；落实外籍投资者身份在线认证，对符合条件的外资企业全程在线办理注册登记。（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税务局、区人社局、区公安局、人行合川中心支行、住房公积金合川分中心）

3. 按照市级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改革要求，根据全市标准地址信息库，落实在库标准地址条目，推广落实“集群注册”模式。（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公安局）

4. 在企业名称行业库和经营范围规范化系统关联互通的前提下，推出“名称行业+主营经营范围”条线化、索引式的填报服务，提升申报审核效率。（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5. 提升我区电子营业执照下载使用率。拓展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在高频涉企事项中的应用，实现更多涉企办事场景“无纸化”。（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各镇街，各行业主管部门）

6. 落实“证照分离”改革扩面提质要求，根据市级明确的实行告知承诺事项增加 50%的基础上，应纳尽纳我区“多证合一”事项；在企业开办流程中嵌入环境许可告知性提示。（牵头

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各行政许可行业主管部门）

7. 落实市级深化简易注销改革要求，优化我区企业注销“一件事一次办”工作机制，推动食品经营许可等高频涉企经营许可事项与营业执照同步注销。（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税务局、区人社局局）

（二）办理建筑许可。

8. 将一般社会投资项目建筑许可全流程办理时限由 50 个工作日压减至 45 个工作日。（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委）

9. 对一般社会投资项目建设资金证明、工伤保险投保等施工许可前置要件实行告知承诺制办理。（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委）

10. 社会投资小型低风险项目工程规划许可证实行告知承诺办理，全流程办理时限由 16 个工作日压减至 13 个工作日。（牵头单位：区住房城乡建委；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11. 推行房屋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分段办理，将整体工程分为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等不同阶段，建设单位可分段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委）

12. 全面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系统与用地、环评、人防、市政公用设施报装等系统平台互联互通，精简企业申报材料，提升线上办理便利度。（牵头单位：区住房城乡建委；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发展改革委、区生态环境局、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大数据发展局）

13. 在工程建设领域推广应用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电子证照，全面实现互认共享。（牵头单位：区住房城乡建委；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14. 推动全区新建绿色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比例达 70%。（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委）

15. 完善工程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管理政策措施，健全工程建设领域风险监管体系，根据项目类型、结构安全、质量缺陷可能性等，对项目进行风险等级划分，实施差异化、精准化管理。

（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委）

（三）登记财产。

16. 根据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统一部署推动土地出让合同、勘测定界及地籍调查成果、土地出让税费缴纳凭证等材料实时共享，提升企业拿地办证便利度。（牵头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区税务局）

17. 优化不动产登记信息网上公开查询功能，公开不动产登记诉讼案件统计数据。根据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统一部署实现不动产产权定位精准、信息全面、查询便捷。（牵头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区法院）

18. 深化工业项目标准地出让改革，实现辖区范围内工业园区新增工业项目按标准地出让比例在 30% 以上。（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19. 根据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统一部署推动带方案出让用地的工业（仓储）项目实行用地规划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基坑土石方施工许可证和不动产权证合并办理，在完成土地交付

时一并交证，实现“拿地即开工”。（牵头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20. 根据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统一部署新出让土地建设项目免于申请用地规划许可，签订土地出让合同时同步领取用地规划许可证，实现“免审即领”。（责任单位：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四）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报装。

21. 加快建设水电气讯等联合报装“一站式”服务平台，实现申报、审批、查询、缴费、评价等业务“一站办结”。（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大数据发展局、区政务办按职责分工负责）

22. 用水报装全流程办理时限不超过 8 个工作日，用气报装全流程办理时限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不含外线工程施工时间）。（责任单位：区城市管理局、区经济信息委、合川燃气公司、合川自来水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23. 严格按照国家要求执行建筑区划红线外水电气接入工程用户“零投资”政策。持续巩固互联网精准降费成果。（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大数据发展局、合川自来水公司、合川供电公司、合川燃气公司、区广电网络公司、电信合川分公司、移动合川分公司、联通合川分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24. 完善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接入工程监管制度，明确各方检查责任，加强施工企业 and 专业人员资质管理，提升连接安全性。（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区城市管理局、区经济信息委）

25. 加强城市综合管廊建设，健全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外线协同设计、协同施工等机制，完善城市管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功能，提升外线工程施工效率。（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工业园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区新城建设发展中心、各镇街、合川自来水公司、合川供电公司、合川燃气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26. 提升服务透明度，定期公布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服务质量、可靠性等关键指标数据，提前公示水电气费率调整计划。（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合川自来水公司、合川供电公司、合川燃气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27. 提升服务可靠性，对市政公用服务中断、供给不足等建立健全补偿或财务惩罚机制。建立市政公用服务独立投诉机制，提高用户问题解决时效。（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大数据发展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28. 提升水电气利用效率，执行能效标准和节能目标，严格执行节能措施。（责任单位：区经济信息委、区城市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劳动用工。

29. 加强升级版“智慧人社”典型应用推广，推动人力社保领域公共服务事项 90%以上实现“一网通办”。依托社保卡推动实现人力社保领域公共服务“一卡通办”。（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30. 推广运用公共就业服务数字化改革成果，发挥智能就业服务功能，适时归集发布公共就业岗位信息，实现一次性创业补助等就业政策“免申即享”“直补快办”。（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31. 优化就业经办服务，“失业服务”办理时限压减至 1 个工作日，“求职帮助”办理时限压减至 1.5 个工作日，“社保补贴”办理时限压减至 20 个工作日。（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32. 深入实施社保扩面提质专项行动，落实灵活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参保政策，推动实现社保应保尽保。（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33. 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护，持续推进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积极推进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优先参加工伤保险工作。（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34. 进一步规范劳动者举报投诉受理及查处工作，加大劳动监察执法力度，推广应用“渝薪无忧”平台，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完善劳动争议解决工作机制，全面推广“易简裁”系统，多元化处理劳动人事争议，提升劳动纠纷化解效率。（责任单位：区人力社保局）

（六）获取金融服务。

35. 深化大数据普惠金融应用，实现税务、人力社保、金融服务等领域信息共享。（牵头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区税务局、区人力社保局、合川银保监分局）

36. 支持多类征信机构发展，推动征信机构提供信用评分、风险报告提示等增值服务。（牵头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责任单位：人行合川中心支行）

37. 完善绿色金融监管制度，贯彻执行绿色小微企业评价规范，推动金融机构完善绿色贷款评级方法和项目筛选方式。（牵头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责任单位：人行合川中心支行、合川银保监分局）

38. 规范贷款中介行为，开展不法贷款中介专项治理行动，持续推动银行账户服务、人民币结算、电子支付、担保登记等领域减费让利。（牵头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合川银保监分局、人行合川中心支行、区市场监管局）

39. 推广线上贷款、无还本续贷等产品，优化贷款审批流程，提高贷款审批时效。推动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持续扩大信用贷款规模。（牵头单位：区金融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合川银保监分局、人行合川中心支行）

（七）国际贸易。

40. 深化与海关、口岸、税务、金融等单位的沟通协调，优化企业咨询、备案、报关、物流、信保、融资、退税等一站式全流程服务。（责任单位：区商务委）

41. 指导外贸企业通过“单一窗口”平台办理通关清关、原产地证书申领、贸易政策精准推送等便利化服务，提升企业贸易便利化。（责任单位：区商务委）

42. 筹备成立海关工作站，切实将海关的业务延伸到基层，开展进出口业务培训，方便企业报关通关、注册备案、证书发放等，助力企业发展。（责任单位：区商务委）

43. 加强国际物流保障，鼓励企业通过西部陆海新通道、中欧班列（成渝）进出口货物。
（责任单位：区商务委）

（八）纳税。

44. 优化电子申报、缴纳和评估系统。按照全市工作安排，配合落实优化电子税务局印花税申报，探索实现“一键零申报”，优化纳税人纳税申报体验；配合落实简化印花税申报流程，对银行、保险、烟草行业相同税目的应税合同探索实行合并申报并留存备查；配合落实依托地方政务服务平台，持续推行社会保险经办和缴费业务线上“一网通办”。（责任单位：区税务局）

45. 结合数字化电子发票推广，开展技术与应用可视答疑试点，为纳税人提供更加直观、准确、高效的咨询服务。（责任单位：区税务局）

46. 按照全市工作安排，配合落实支持纳税人在境外通过网上申报等方式，依托财税库银横向联网系统与人民币跨境支付机制，直接使用人民币跨境缴纳税款。优化异地缴税方式。按照全市工作安排，配合落实会同国库部门推动更多商业银行优化完善系统功能，支持跨省资金清算，为跨省经营纳税人提供更加便利化的缴税方式，实现足不出户即可跨省缴税。（责任单位：区税务局）

47. 提高税收法律法规的透明度和清晰度。按照全市工作安排，配合落实按照“数据+规则”理念，聚焦纳税人缴费人需求，通过多种渠道开展更具针对性的税费优惠政策推送，不断提高政策精准推送质效。按照全市工作安排，配合落实借助线上渠道，适时向大企业推送行业性税收政策，开展政策宣传，助力大企业精准适用政策。（责任单位：区税务局）

48. 完善税收争议解决机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通过设立调解室、成立专门团队等，畅通纳税人缴费人诉求表达、权益保障通道，充分发挥调解作用，推进税收争议化解在基层、化解于萌芽。（责任单位：区税务局）

49. 提高信用信息共享的及时性。按照全市工作安排，配合落实深化税务与银保监部门“银税互动”数据直连试点，更加安全高效地助力小微企业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责任单位：区税务局）

（九）解决商业纠纷。

50. 积极参与“全渝数智法院”建设，实现起诉、立案、审理、裁判、送达、执行、监督管理等全程网办。加强电子送达制度建设，明确法律效力，完善程序规定，健全法院与市场监管等部门之间数据共享机制。探索建立全区统一的行政机关、检察机关、律师和法律工作者电子送达地址库。（牵头单位：区法院；责任单位：区级各部门，各镇街）

51. 依法审理涉产权民商事案件。贯彻执行民法典关于产权保护的规定，将产权保护、契约自由、平等保护、诚实信用的商事审判理念贯穿民商事审判全过程。加强民间借贷案件审查甄别，准确把握“套路贷”、非法高利放贷及虚假诉讼的法律标准和政策界限，依法惩治虚假诉讼、暴力索债等违法犯罪行为。强化民营企业法人权利和股东权利保护，依法纠正出资不实、抽逃出资行为，不得在没有法律和事实依据的情况下，判令以股东个人财产或家庭共有财产偿

还公司债务。（牵头单位：区法院；责任单位：区检察院、区公安局、区市场监管局等）

52. 妥善审理涉中小投资者纠纷案件。准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妥善审理买卖合同、承揽合同、定作合同等各类合同纠纷，引导投资者规范交易流程、防范交易风险。妥善审理股东知情权、股东优先权、利润分配、公司决议、公司解散、虚假陈述、内幕交易等公司类纠纷，强化股东权利尤其是小股东权利保护，促进公司治理规范化，营造投资创业良好法治氛围。（责任单位：区法院）

53. 充分运用法院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成果，大力推广在线诉讼，“让数据多跑路，让当事人少跑腿”。坚持“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的办案原则，对案情简单、争议不大的民事案件，依法适用简易、小额诉讼程序或引导当事人协商选择非诉讼方式调解纠纷，在商事纠纷领域扎实推进“诉源治理”，着力打造诉讼、仲裁、调解有序衔接、多元共治的商事争端解决机制。努力降低中小微企业诉讼成本。（牵头单位：区法院；责任单位：区司法局、区工商联，各镇街）

54. 健全解决商业纠纷常态化联络机制。不定期通过召开座谈会、发布典型案例、开展法治宣传等形式加强日常衔接，适时交流通报企业涉诉情况。对审判中发现的企业经营中出现的典型问题，通过司法建议、法律培训、公布民商事裁判规则、典型案例、风险提示等多种形式，以案释法，答疑解惑。结合工作实际深入调研，以行业协会为切入点，及时了解企业在发展中遇到的问题，共同探讨依法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方法，推动提升行业自律，为地区产业发展健康、企业运行合规保驾护航。（牵头单位：区法院；责任单位：区工商联等）

55. 完善中小投资者司法保护机制。积极完善调解、仲裁、公证、诉讼等有机衔接、相互协调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充分发挥商会商事调解中心功能，支持行业专业领域建立纠纷解决机构，加快相关案件审理进度，为中小投资者提供高效、便捷的纠纷解决途径。对涉中小投资者重点案件实行“延伸服务”，采取电话回访、书面回访、实地回访相结合的形式，督促当事人履行义务。积极深入规模企业以及广大中小企业，广泛开展以案释法宣讲，引导树立保护中小投资者的社会氛围。（牵头单位：区法院；责任单位：区司法局、区工商联，各镇街）

56. 加大涉产权案件强制执行力度。用好用足强制执行措施，加大对抗拒执行、规避执行、干预执行行为的惩治力度，及时有效实现胜诉权益。开展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对无分歧的欠款原则上发现一起清偿一起，对有分歧的欠款加快协商解决或运用法律手段解决。建立政务诚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推动政务诚信履约。（牵头单位：区法院；责任单位：区级各部门，各镇街）

（十）办理破产。

57. 积极宣传市高法院关于办理破产相关政策和优化营商环境相关举措，提升市场主体对办理破产相关政策和程序的知晓率和熟悉度。（责任单位：区法院）

58. 服务全区市场主体，认真做好办理破产有关政策宣传、咨询服务问题。（责任单位：区法院）

59. 做好区内市场主体办理破产指导协调工作，帮助市场主体便捷、顺利开展破产重整、破产和解、破产清算等工作，促进市场主体焕新再造。（责任单位：区法院）

（十一）反垄断竞争。

60. 贯彻落实《重庆市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办法》，进一步细化审查标准、明确审查范围、健全审查机制，推进公平竞争审查规范化、制度化。建立健全存量政策清理长效机制，定期评估并动态清理排除、限制竞争行为。（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61. 推广公平竞争审查系统，用好在在线审查、风险预警、统计分析等功能，实现公平竞争审查全过程监督。（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62. 协助配合上级部门做好推进经营者集中案件反垄断审查试点工作，严格落实上级相关工作要求，提升审查效能。（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63. 协助配合上级部门查处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行为。（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64. 开展商业秘密保护，规范企业商业秘密管理，增强企业自我保护能力。（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65. 开展市场竞争状况评估，围绕市场公平开放、市场行为规范、市场秩序维护等维度建立健全评估指标体系，精准识别预警垄断和竞争失序风险，逐步扩大评估覆盖面。（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十二）优化科技创新环境。

66. 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企业“双倍增”行动计划，加快培育更多创新型、高质量市场主体。2023 年年底，力争全区高新技术企业达 175 家、科技型企业达 1200 家。（责任单位：区科技局）

67.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牵头承担研发项目，发挥科技型骨干企业在创新需求、资金投入、研发组织、成果转化方面的主导作用。（责任单位：区科技局）

68. 加大对科技型企业信贷支持力度，2023 年推动科技型企业获得知识价值信用贷款累计达 6 亿元。（责任单位：区科技局）

69. 构建完善“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全链条孵化体系，建设规模化、专业化、高质量孵化载体。打造 2 万平方米的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力争新增市级孵化载体 1 家以上，着力培育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责任单位：区科技局）

70. 实施科技人才拔尖团队选拔，加大人才政策宣传力度，依托科技型企业，加快引育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提升人才服务质量。（责任单位：区科技局）

（十三）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

71. 贯彻落实《重庆市专利促进与保护条例》《合川区贯彻落实重庆市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纲要和重庆市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实施方案》，执行《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具体措施》。（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法院、区检察院、

区委宣传部、区发展改革委、区教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区公安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卫生健康委、区国资委、区林业局、区政府外办、区科协)

72. 提升国家专利信息服务(重庆)中心合川分中心服务功能,加速专利等科技成果转化运用,拓宽企业知识产权价值实现渠道,提高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效率。(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教委、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人行合川中心支行)

73. 积极参与知识产权“百亿融资”行动,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增量扩面。(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合川银保监分局、人行合川中心支行)

74. 加大对“专精特新”等企业的知识产权培育力度,积极申报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示范企业和市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经济信息委)

75. 落实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维权援助机制,畅通企业维权渠道。(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司法局、区法院)

(十四) 政府采购。

76. 完善在线交易系统,实现采购、合同签署、支付等环节全流程电子化。(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77. 加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压实评审专家履职责任。(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78. 全面推广以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各类保证金,推行以保函信用替代各类保证金,提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免收或降低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79. 完善信用评价等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全面实现政府采购交易管理系统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互联互通。(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80. 开展政府采购领域逾期签订合同、拖欠支付款项、设定不合理条件限制供应商等专项整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提高中小企业参与度,促进各类企业公平参与政府采购。(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十五) 招标投标。

81. 升级改造招标投标交易服务系统和监督系统,按照上级部署优化平台管理。推动远程异地评标工作机制落地,推动川渝地区优质评标专家资源共享。(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82. 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局要求使用施工、总承包、勘察设计等 12 类标准招标文件。(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83. 完善招标投标交易担保制度,鼓励对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红名单”企业减免投标保证金。清理历史沉淀投标保证金,实现应退尽退。(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84. 完善招标投标领域投诉举报接收、转办、反馈工作机制,提高投诉处理质量和效率。(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85. 开展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整治,消除招标投标过程中对不同地域、不同所有制企业设置的各类不合理限制和壁垒。(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十六）市场监管。

86. 严格执行市级文件，依据抽查事项清单和相关工作要求开展市场监管局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87. 按照市级安排，在制定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工作计划时，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合理确定、动态调整抽查比例和频次，实施差异化监管。（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88. 严格执行市级行政检查单制度明确的检查内容、方式和标准等，按规则实施现场检查。（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89. 强化信用信息归集，为全市公共信用综合评价打好基础，为各行业领域开展分级分类监管提供支撑。（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委）

90. 实行一处罚一告知制度，处罚即告知修复。清理公示数据，专人一对一指导信用修复，引导失信主体及时纠正失信行为。（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十七）政务服务。

91. 推进“渝快办”应用。按照重庆市政府的要求，充分发挥“渝快办”平台作为全市政务服务的“总枢纽”作用。（牵头单位：区政务办；责任单位：区级相关单位，各镇街）

92. 深化公共数据共享。应用一体化智能化公共数据平台。以场景化应用需求为牵引，推动公共数据的深层次应用。（牵头单位：区政务办；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区级相关单位）

93. 推进办事材料电子化。广泛应用电子签名、印章及存证服务，推广“身份认证+电子签名”，推进政务服务高频事项办事材料电子化。（牵头单位：区政务办；责任单位：区大数据发展局，区级相关单位）

94. 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推进从企业开办到退出、新生儿出生到公民身后等 50 项以上“一件事”网上办理。（牵头单位：区政务办；责任单位：区级相关单位）

95. 推进“川渝通办”同城化便民服务改革。按照政策衔接标准统一，推进高频电子证照亮证互认。（牵头单位：区政务办；责任单位：区级相关单位、各镇街）

96. 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进一步推进政务服务运行标准化、服务供给规范化、企业群众办事便利化。（牵头单位：区政务办；责任单位：区级相关单位）

（十八）包容普惠。

97. 优化外商投资发展环境，发挥重点外资项目服务专班、外商投资行政服务管家等作用，持续开展“三送一访”服务活动。（责任单位：区招商投资局）

98. 推动建设一批公共文化场馆，2023 年新建、改扩建“城乡书房”“文化驿站”“文化礼堂”等新型文化空间 5 个以上。（责任单位：区文化旅游委）

99. 持续构建现代化职业教育体系, 推动实施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 不断改善职业院校办学条件。(责任单位: 区教委、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人力社保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100. 推动完善医疗资源均衡布局, 加快推进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改扩建医院 8 家。(责任单位: 区卫生健康委)

101. 深入开展家庭养老床位试点工作, 2023 年试点建设家庭养老床位 100 张, 完成特殊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 750 户。(责任单位: 区民政局)

102. 加强河流水质目标管理, 做实“一河一长”“一河一策”“一河一档”, 加快实施“清水绿岸”治理提升工程。(责任单位: 区水利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103. 持续优化公交运输服务, 积极开行省际、城际和接驳公交, 深化公共交通优质服务应用, 提升网约车、出租车服务质量。(责任单位: 区交通局)

三、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统筹协调。

坚持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专项小组分工牵头、区级各部门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区级有关部门要压实工作责任, 强化工作调度, 加强营商环境专班建设, 配齐配强工作力量, 高标准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落实。对不符合优化营商环境要求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文件, 各部门应及时清理, 或提出修改意见, 按程序报请修订或废止。

(二) 强化工作闭环。

各专项小组要对照本任务清单, 制定专项优化方案, 细化量化改革任务, 明确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 事项化、清单化打表推进。区级有关部门要加快制定实施细则, 做到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同步推进。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加强跟踪问效, 围绕各项改革任务开展日常督查和专项督查, 将工作落实情况纳入营商环境考核。

(三) 注重解决问题。

坚持问题导向, 持续对标国际通行规则和国内先进水平, 滚动更新问题清单, 进一步查漏补缺, 迭代升级改革举措, 推出更多利企便民政策措施。落实常态化“三服务”机制, 从市场主体感知检验政策有效性, 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提高企业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四) 做好宣传推介。

依托“渝快办”平台和政府门户网站, 持续推介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政策文件, 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健全“常态化宣传+重要节点专题宣传”机制, 通过微信、微博、短视频、进园区、进企业等多种形式, 广泛宣传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成效、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 营造全社会关注、支持、参与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工作的良好氛围。

主管单位：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401519

主办单位：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42756062

地 址：重庆市合川区希尔安大道222号

网 址：www.hc.gov.cn
